

公司代码：688069

公司简称：德林海

#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三、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四、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五、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六、公司负责人韩曙光、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乐华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缪鹏程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七、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5年12月31日，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213,192,948.17元。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2025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方案如下：

1、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3,0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3,917,409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54,541,295.5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76,357,813.70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77.36%。

2、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总股本113,000,000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3,917,409股为基数，合计转增43,633,03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6,633,036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3,917,409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适用 不适用

**八、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规划、发展战略、经营计划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际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十、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一、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二、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年度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三、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5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2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56
第五节	重要事项.....	8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10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15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德林海、公司、本公司	指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肥德林海	指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合肥有限公司,系德林海之全资子公司
大理德林海	指	大理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之全资子公司
昆明德林海	指	昆明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之全资子公司
德林海生态	指	无锡德林海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系德林海之全资子公司
玉溪德林海	指	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之全资子公司
湖泊生态医院	指	公司创建的新型治理模式,也指主要实践该模式的全资子公司 无锡德林海湖泊生态医院运行管理有限公司,系德林海全资子公司
开远德林海	指	开远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全资子公司
苏州德林海	指	苏州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全资子公司
通海德林海	指	通海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全资子公司
湖北德林海	指	湖北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控股子公司
华中德林海	指	华中德林海(武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控股孙公司
零碳科技	指	无锡德林海零碳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全资子公司
十堰德林海	指	十堰德林海环保有限公司,系华中德林海控股子公司
红河德林海	指	红河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全资子公司
浙江德林海	指	浙江德林海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系德林海全资子公司
广东德林海	指	广东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全资子公司
北京孪生智水	指	北京孪生智水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控股子公司
宜兴德林海	指	宜兴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系德林海全资子公司
富营养化	指	水体中氮、磷等营养盐含量过多而引起的水质污染现象
中宇宙	指	特指水生态系统中宇宙。人工构建的河流、湖泊、湿地、海洋等水生态系统近自然模拟装置,可以控制一定的物理、化学要素和生境条件,开展生物群落响应研究。中宇宙实验可以弥补传统实验室小型装置模拟要素过于简单,而野外现实系统复杂不可控制和难以开展对比实验的局限
水华	指	大自然中由微小浮游生物大量繁殖、高度密集,成团漂浮在水体表面,使水体呈现蓝绿色或赤红色的现象
藻水分离	指	将含藻水(富藻水/藻浆)通过专用设备处理,使水中的蓝藻与水分离的过程。最终藻渣浮于水面,清水位于浮渣下面
一体化二级强化气浮技术	指	通过两级串联的气浮分离池连续工作,逐级利用水中产生的大量微细气泡与高密度蓝藻颗粒相互接触粘附并上浮到水面,形成浮渣,从而实现藻水分离
高效可调式涡井取藻技术	指	根据水位变化和蓝藻聚集厚度调节抽吸装置,适应不同水位高度,实现高效抽吸水面表层不同浓度的藻浆
蓝藻囊团破壁技术	指	利用泵式加压使得高浓度蓝藻悬浮液中的蓝藻细胞群不断被粉碎分散
加压控藻技术	指	通过对水中蓝藻施加0.5Mpa以上外压,致使包裹多细胞的囊膜破裂,细胞分散形成单细胞碎粒,细胞中气囊塌瘪
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技术	指	即陷阱式柔性清淤技术、污染底泥陷阱式精准治理技术、干泥法清淤整装成套技术

藻泥	指	藻渣经过脱水后获得的半固形泥状物，含水（75~90）%，含蓝藻干物质约（10~25）%。每处理 1,000t 藻浆，可获得藻泥约（5,000~10,000）kg，蓝藻干物质质量约（500~2,000）kg
气浮	指	通过某种方法产生大量微气泡，粘附水中悬浮性颗粒或疏水性物质，在水中上浮完成固液分离的一种过程
絮凝	指	使水或液体中悬浮微粒聚焦变大，或形成絮团，从而加快粒子的聚沉，达到固液分离的目的
通量	指	在流体运动中,通量是单位时间内流经某单位面积的某属性量，是表示水量输送强度的物理量
溶解氧	指	溶解在水中的空气中的分子态氧
深潜式高压灭藻成套装备	指	即深井加压控藻平台
湖泊健康管理平台	指	即湖长制健康管理平台、湖长健康管理工作站、河湖健康管理平台
美人鱼	指	公司开发的全国富营养化湖库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诊断平台
COD	指	化学需氧量（Chemical Oxygen Demand）
AWB	指	农业废弃物生物质（agricultural waste biomass）
CCER	指	中国核证自愿减排量（Chinese Certificated Emission Reduction）
公司章程	指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末	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报告中若出现总计数尾数与所列数值总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德林海
公司的外文名称	Wuxi Delin Hai Environmental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Delin Hai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韩曙光
公司注册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康乐路9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2018年1月3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无锡水上十八湾杨湾太湖藻水分离杨湾站”变更为“无锡市滨湖区梅梁路88号”。2024年7月18日，公司注册地址由“无锡市滨湖区梅梁路88号”变更为“无锡市滨湖区康乐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康乐路9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14092
公司网址	http://www.wxdlh.com/
电子信箱	wxdlh@wxdlh.com
报告期内法定代表人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林海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暨更换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刘彦萍	邵岭
联系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康乐路9号	江苏省无锡市滨湖区康乐路9号
电话	0510-85510697	0510-85510697
传真	0510-85510697	0510-85510697
电子信箱	wxdlh@wxdlh.com	wxdlh@wxdlh.com

###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上海证券报www.cnstock.com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四、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 (一)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德林海	688069	不适用

##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肖文涛、杨兰兰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589号长泰国际金融大厦16/22/23楼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赵雁滨、安超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20年7月22日至募集资金使用完毕

## 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营业收入	574,145,775.56	448,370,184.32	28.05	310,042,294.18
利润总额	103,810,699.41	-81,765,345.57	不适用	-18,384,718.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704,730.70	-86,148,756.34	不适用	-13,441,12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4,166,808.05	-99,313,983.97	不适用	-45,701,36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01,167.80	89,201,516.73	-196.52	58,879,520.25
	2025年末	2024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期末增减(%)	2023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99,612,748.30	1,238,398,812.62	4.94	1,426,651,438.39
总资产	1,722,266,103.75	1,623,227,353.95	6.10	1,682,647,670.31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8	不适用	-0.1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8	不适用	-0.1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7	-0.90	不适用	-0.4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76	-6.53	增加14.29个百分点	-0.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62	-7.52	增加14.14个百分点	-3.1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2	5.09	减少1.77个百分点	9.46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之上年同期增长 28.05%，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较之上年同期上升，主要原因如下：

① 作为商业模式中的关键治理装备，明星产品深潜式高压灭藻成套装备报告期内成功验收交付 13 套。

② 星云湖项目合同纠纷案二审判决公司胜诉，涉案的第三阶段进度款的监管措施已解除并由公司享有支配权，依据终审判决结果及相关会计准则将 2024 年度计提的 4,807.95 万元预计负债于报告期予以冲回，同时调增公司 2025 年度营业收入。

2、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之上年同期下降，主要原因为受整体经济环境与行业结算周期影响，公司部分客户（特别是遵循严格预算与审计流程的客户）的款项结算进度有所延迟。

3、报告期内，公司将研发重心从前期技术攻关、新产品原型开发，转向现有成熟产品的工艺优化、量产适配与市场推广。本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之上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前期高投入的关键技术研发项目已基本完成技术突破，大额研发投入集中发生在往期；当期研发活动以小范围迭代优化、量产配套技术改进为主，不再需要大规模的试验投入、样品试制及外部技术开发支出，研发投入结构更趋高效，另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较多所致。

##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八、2025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	------	------	------	------

	(1-3 月份)	(4-6 月份)	(7-9 月份)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46,414,274.17	61,701,933.36	184,905,452.77	281,124,115.2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00,130.46	1,607,343.33	48,734,734.50	53,062,783.3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808,315.07	-4,914,681.45	47,125,632.49	47,764,172.0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47,951.79	-32,788,128.84	-29,349,092.44	42,684,005.2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25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9.04	七、73	-30,957.21	1,553,445.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978,881.31	七、67，七、74	7,120,851.55	2,470,742.6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389,826.76	七、68，七、70	2,266,390.41	4,483,498.63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6,580,490.62	7,190,662.18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00,000.00	七、5		
债务重组损益	2,920,716.76	七、68		22,764,648.2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8,399.81	七、74，七、75	-429,012.97	-955,312.3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29,837.11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05,026.12		2,348,709.26	5,677,324.0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654.70		-6,174.49	-46.57
合计	14,537,922.65		13,165,227.63	32,260,244.97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十、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25年	2024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23年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105,061,349.92	-86,592,182.43	不适用	-13,570,204.36

**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数	上期数
会计指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704,730.70	-86,148,756.34
调整项目：预计负债	-57,138,889.91	57,138,889.91
调整项目：股份支付	6,231,158.97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剔除股份支付及预计负债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96,999.76	-29,009,866.43

## 选取该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原因

因“星云湖项目”诉讼事项，2024年度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预计负债，于本报告期根据二审判决结果予以冲回，前述事项为偶发性事件，另扣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更能客观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及业务情况。

## 选取的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或调整项目较上一年度发生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该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本期增减变化的原因

详见本节“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二）主要财务指标”处说明。

**十二、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9,475,671.23	5,009,739.73	-384,465,931.50	6,389,826.76
合计	389,475,671.23	5,009,739.73	-384,465,931.50	6,389,826.76

**十三、因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原因的信息暂缓、豁免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客户、供应商具体名称属于公司商业秘密。公司已按照《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规定》有关规定履行相应豁免程序，对该信息进行豁免披露。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 (一) 主要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作为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的综合服务商、蓝藻治理的头部企业、美丽中国实践者，公司主要从事以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相关的调查诊断、核心技术研发并提供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一揽子解决方案、成套化先进整装集成技术装备及安装调试、专业化运行维护及资源化利用业务。

##### 2、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 (1) 整装集成技术装备

##### ① 单体装备

根据湖库中蓝藻水华发生的程度、水华聚集和分布情况，以及湖库的地形地貌特征，结合政府蓝藻水华治理应急处置、预防控制的目标要求，公司开发了多适应性、多样化的蓝藻治理技术单体装备，主要包括车载式藻水分离装置、船载式藻水分离装置、转鼓藻水分离装置、组合式藻水分离装置、加压控藻船、卷吸式大通量推流器、水动力控藻器等。



技术装备名称	技术装备示意图	技术装备简介
车载式藻水分离装置		车载式藻水分离装置将成套化藻水分离装置集中于一个箱体内，将箱体放置在一辆标准三轴卡车上，使得藻水分离装置高度集约化，更具灵活性。可根据蓝藻治理需要，快速方便地移动到指定地点进行应急处置。适合湖湾、河道、水库及景观水体等。
船载式藻水分离装置		快速方便移动到指定水域进行应急处置，适合水体深度在 0.7 米以上的湖湾、河道、水库等，适合缺乏道路交通条件的水体。

技术装备名称	技术装备示意图	技术装备简介
转鼓藻水分离装置		<p>集成了高效可调式涡井取藻技术、高效絮凝技术以及转鼓过滤技术等关键核心技术，成功实现了从取藻、分离到脱水等多个处理环节的高效运作，构建出一套能够实现规模化、集成化与工厂化处理蓝藻的固定式/移动式综合处理装备。该装备特别适用于处理大颗粒、长期暴发且呈现低浓度状态的蓝藻水华问题，具备大流量处理能力、低成本运营和高效益产出的显著优势，为中轻度的蓝藻水华治理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和解决方案。</p>
组合式藻水分离装置		<p>组合式藻水分离装置为机动性应急蓝藻治理装备，可以根据蓝藻聚集情况和应急处置需求，结合道路情况选点放置、运营。适用于蓝藻水华聚集严重、但无条件建设大规模藻水分离站的湖库。</p>
加压控藻船		<p>公司研发的加压控藻船，以玻璃钢、钢制船体为平台，配置蓝藻打捞、压力控藻和曝气装置，可机动灵活地在蓝藻水华暴发水域实施有效的应急处置，控制蓝藻聚集、防止其发白发臭。可广泛用于湖泊、水库、河道、鱼塘以及景观水体等水域蓝藻水华的防控。</p>
可移动式黑臭水体治理装置		<p>可移动式黑臭水体治理装置通过快速补充水体溶解氧含量，为微生物生存提供有利条件，增加水体自净能力，解决水体富营养化；对黑臭水体加入净化剂与超微细气泡，通过高效气浮使致黑致臭物质从水中分离，形成浮渣，并对浮渣脱水，从而使黑臭水体迅速变为清澈。主要适用于城市黑臭河道、景观水体等的治理。</p>
水动力控藻器		<p>通过打破水稳层和增加水体流动性、改变蓝藻生长所需的环境条件，实现预防和控制蓝藻大规模暴发的目的。广泛用于湖湾、水库、河道、鱼塘以及景观水体等。</p>

技术装备名称	技术装备示意图	技术装备简介
卷吸式大流量推流器		<p>卷吸式大流量推流器为交错的内外套管结构，工作时，内套筒中叶轮转动推流形成压差，外部水体在压力作用下被卷吸进入推流器内，实现了推流量成倍数的增加。卷吸式大流量推流器通过增强水体流动及水体增氧，实现预防蓝藻暴发和湖泛发生。适用于各类浅水湖、库、塘及河道。</p>

② 整装成套装备

根据湖库中蓝藻水华发生的程度、水华聚集和分布情况，以及湖库的地形地貌特征、富营养化程度，公司开发了多个系列的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整装成套设备，主要包括岸上站点藻水分离系统集成、深潜式高压灭藻成套装备、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装备、湖泊健康管理等工作平台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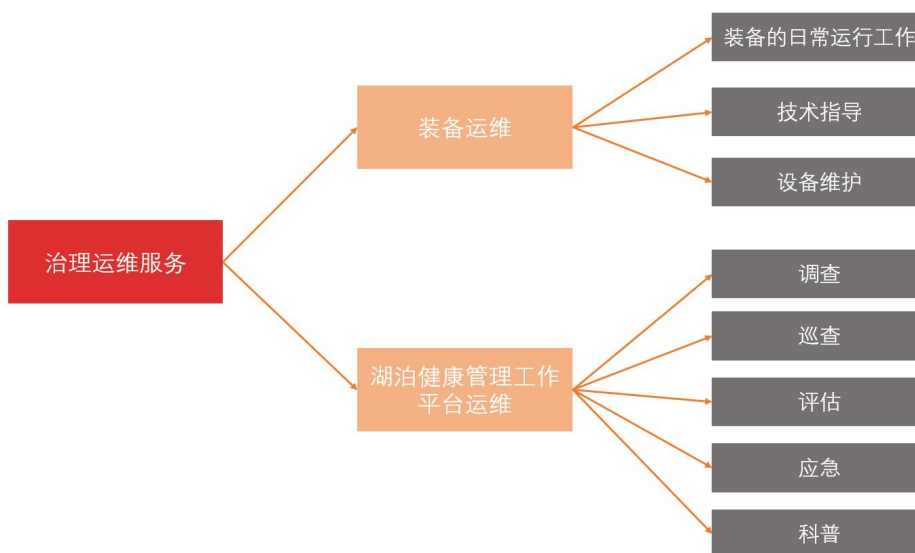
技术装备名称	技术装备示意图	技术装备简介
岸上站点藻水分离系统集成		<p>采用高效可调式涡井取藻、蓝藻囊团破壁、一体化二级强化气浮等核心技术，岸上站点藻水分离系统集成成了蓝藻打捞、脱气沉降、气浮分离、脱水等多个环节的技术和设备，形成了可规模化和工厂化处理蓝藻的基站。适用于蓝藻水华长期规律性、大范围聚集区域的常态化应急处置。</p>
深潜式高压灭藻成套装备		<p>利用不同静水压力下蓝藻囊团和气囊结构变化，致使蓝藻失去上浮能力，生理功能失活的原理，在水上建造由蓝藻导流、深井加压控藻、水体推流循环、水底底层增氧等系统组成的深潜式高压灭藻成套装备。可大流量、低能耗、高效率地清除水体表层蓝藻水华，达到应急处置和预防控制水华灾害的目的。</p>

技术装备名称	技术装备示意图	技术装备简介
<p>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装备</p>		<p>以套筒衬袋式集泥器为核心，以七波段湖泥分布探测器、专用取泥船、多功能作业船等装备为支撑的体系化成套清淤装备。通过七波段湖泥分布探测器对湖库、河道湖泥探测，并获得湖泥沉积分布指导套筒衬袋式集泥器的布设，借助多功能作业船开展低扰动地牵引刮泥，集泥器中的湖泥在重力作用下水分通过渗滤衬袋与透水定位管排出。集泥器收集满后，将渗滤衬袋通过专用取泥船整体取出、更换与转运。适用于湖库、河道的清淤及常态化湖泥管控。</p>
<p>湖泊健康管理平台</p>		<p>湖泊健康管理平台是以推动绿色智慧水利、建设数字文明生态、数字孪生流域为战略方针，以河湖健康管理为基础的数字文明产物。平台具备五大职能：                      ①调查：“网格化、巡航化、天空地一体化”对河湖水质与生态调查，为河湖健康管理提供参考依据；                      ②巡查：对河湖进行常态化巡查，协助河湖健康管理与河湖长制相关工作；                      ③评估：定期出具调查和诊断报告，对河湖健康状态进行评估，为河湖治理提供依据；                      ④应急：平台可配备机动化应急处置装备，针对突发性状况，及时进行应急处置，保障河湖健康；                      ⑤科普：进行河湖健康管理科普宣教，倡导河湖治理的全民参与，共筑“幸福河湖”。</p>

技术装备名称	技术装备示意图	技术装备简介
<p>“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p>		<p>“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诊断平台包括两大核心功能：</p> <p>①AI 感知预测 集成湖内及主要入湖河道现有监测感知设备与布设新的监测感知设备，如水文、水质、藻情、气象等结合 AI 技术的新型设备，全面动态感知目标湖库的水环境数据，并按照“天空地水工”五大维度构建在线感知数据大底板，实时汇总并展示湖库的水环境现状，并通过 AI 模型为湖库水质藻情演变提供精准预测，实时评估分析湖泊现状。</p> <p>②“中宇宙”效验 AI 推演 开展原位“中宇宙”试验，验证技术有效性与可行性，并支撑构建全湖 AI 推演模型，用于效验推演湖库治理后的变化，并生成工程治理和运行方案，助力目标湖库水环境水生态长效达标，持续向好。“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诊断平台将在感知预测、“中宇宙”效验以及 AI 推演等各功能模块均与 AI 技术深度融合，并且实现平台的 AI 智能化。</p>

(2) 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运营与维护服务

公司提供的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运营与维护服务主要包括成套化先进整装集成技术装备运营维护服务和湖泊健康管理平台运营维护服务两大领域。



①通过长期的蓝藻治理项目实施及优质的售后服务，本公司在蓝藻治理装备流程管控、技术指导、设备维护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并培养了一支专业化的运营管理团队。在为客户

提供蓝藻治理整装集成技术装备后，为了节省人力、节约成本、实现排放达标以及确保设备稳定运行，客户通常会选择将蓝藻治理运营整体外包给专业的运营服务提供商进行管理和运营。

运营与维护服务的主要工作内容涵盖技术装备的日常运行工作、技术指导和设备维护等。客户会根据藻水处理量、运行时长、藻泥产生量等多项指标，按照合同约定的周期向公司支付相应的运营与维护服务费用。

通过提供运营与维护服务，公司不仅能够帮助客户实现蓝藻治理装备的高效、稳定、低成本运行，确保出水水质达到标准，还能实现应急处置蓝藻水华灾害以及湖库富营养化的常态化控制。同时，公司还能对客户的需求进行有效的跟踪并提供全方位的服务。另一方面，随着运营与维护服务收入的持续增长，公司获得了稳定的现金流，从而确保了公司持续稳定的业绩增长，并降低了业绩波动的风险。

②在湖泊健康管理平台运营维护方面，公司向湖库管理者提供以下五项功能：**a.调查**：“网格化、巡航化、天空地一体化”对河湖水质与生态调查；**b.巡查**：对河湖进行常态化巡查，协助河湖健康管理与河湖长制相关工作；**c.评估**：定期出具调查和诊断报告，对河湖健康状态进行评估，为河湖治理提供依据；**d.应急**：平台可配备机动化应急处置装备，针对突发性状况，及时进行应急处置，保障河湖健康；**e.科普**：进行河湖健康管理科普宣教，倡导河湖治理的全民参与。自2023年以来，公司已在江苏蠡湖、溇湖及广东新丰江、云南星云湖、异龙湖等5个湖泊开展以“湖泊健康管理”为目标的湖泊健康调查、诊断及评价工作。

### （3）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中资源化产品

①公司在湖库精准清淤工作中实现甲烷减排并探索 CCER 的开发，通过技术创新实现减排取得碳资产并获得潜在收益。

甲烷是第二大温室气体，温室效应是二氧化碳的 28 倍。中科院研究表明，湖库湿地等水域贡献全球过半甲烷排放，其中湖库面积虽小却占水域生态系统排放 70%。污染底泥厌氧分解产生甲烷，清淤可转为好氧分解，减少排放。科学推进湖库清淤减淤，实现甲烷减排并开发 CCER，销售绿碳。

②公司立足循环经济前沿领域，深度布局生物转化技术体系，创新构建基于“湖泥-蚯蚓生物转化器”的生态工程的资源再生系统。

通过规模化应用湖泥养殖蚯蚓，利用蚯蚓无害化处理各种废弃物，公司将实现对多源有机废弃物（包括清淤湖泥、畜禽粪污、农林残余物、餐厨垃圾等）的协同处理，搭建“环境治理-生物转化-资源再生-产业增值”的全产业链“闭环”及“循环”的产业升级新模式。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主要经营模式

### 1、单体装备及整装成套集成技术装备及安装调试

#### (1) 采购模式

对于公司提供的单体装备及成套技术装备，通用零部件与标准设备将直接按市场价格从外部采购。非标准与核心设备，基于公司创新工艺技术，将委托第三方定制。由于非标准与核心设备的部件由多个供应商制造，单个供应商无法全面掌握整体设计资料。公司已建立合格供应商名录，并定期评估其供货表现，以确保成本控制与品质保证。项目执行期间，采购部与市场开发中心将根据合同要求，制定供货计划，并从合格供应商中询价、比价，最终完成采购。对于与蓝藻治理技术装备紧密相关的辅助项目，为提升效率与整体效果，业主方通常会委托公司一揽子承接。接手后，公司会将这些辅助项目分包给专业承包商实施。

#### (2) 销售模式

公司的单体装备及整装集成技术装备因技术含量高且需因地制宜，其销售流程由市场开发中心主导，研发中心辅助。为准确掌握市场需求，两部门会定期拜访客户、关注招标公告等。客户可通过实地考察与案例研究，为项目建议书与可行性研究提供依据。公司则主要通过公开招标或单一来源采购等方式获取订单。销售与安装完成后，需经第三方检测机构验证设备是否达到合同标准，之后方可验收。若验收标准涉及水质检测，客户可自行委托或要求公司委托第三方进行检测，并出具报告。

### 2、运行维护服务

#### (1) 采购模式

蓝藻治理运行维护所需物资，如药剂与辅材，由运行管理部编制需求计划，采购部据此制定采购计划，并从合格供应商中询价、比价后采购。对于蓝藻打捞服务，因技术含量低且时间性强，公司采用劳务外包模式，由外部劳务公司负责具体打捞作业，公司则提供所需设备。

#### (2) 服务提供模式

公司的蓝藻治理与湖泊健康管理平台维护项目，均采用项目经理负责制。项目经理负责组建专业团队，按合同约定提供包括巡查、打捞、分离、处置、调查诊断等系列服务。服务期间，确保水质与处理设施达到客户要求的质量指标，确认按客户合同要求提供调查诊断服务并接受客户监督。相关运营费用按月根据实际处理量与运行时长确认，通常按季度或年度结算。

#### (3) 销售模式

公司主要为购买其技术装备的客户专业化运行维护服务，为购买湖库调查诊断服务的客户提供湖泊健康管理平台维护服务。服务销售方面，公司既会通过参与客户的公开招标获得项目，也会根据政府部门的内部决策流程获得委托项目。

### 3、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中资源化产品

公司的资源化产品的经营模式主要包括三种：自主研发、技术引进和合作开发。自主研发，即公司依托自身的研发实力和技术储备，通过持续创新，开发出符合当地湖库富营养化治理需求的资源化产品。技术引进，则是公司与国内外先进技术持有者进行合作，引进成熟的资源化技术，以迅速提升产品竞争力。合作开发，是公司通过资源整合、优势互补的方式，与其他企业共同研发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

销售模式：在碳资产交易方面，公司则通过与相关部门联合开发 CCER 方法学，待方法学开发成功后将湖库清淤减淤工作中实现的甲烷减排指标，直接在碳市场进行交易。上述碳资产业务目前尚处于方法学开发阶段，未来 CCER 方法学开发成功、申报、项目开发并形成收益存在一定不确定性。

### 4、研发模式

公司研发分为前瞻性研究和定制化研发。

#### （1）前瞻性研究

公司研发中心根据市场需求、行业技术发展前景，进行前瞻性应用技术的研发工作，储备核心技术。公司的前瞻性研究采取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方式。在依靠公司研发团队独立研发的同时，也与中国科学院南京地理与湖泊研究所、中国环境科学研究院、河海大学、南京中科深瞳科技研究院有限公司等科研机构、高等院校积极开展多层次、多方式的合作研究，借助外部研发力量不断提高自身的研发水平。

#### （2）定制化研发

公司接收客户订单后，研发中心根据不同的地域环境和水质状况及客户对装备性能、功能等方面的要求，进行评估、立项、技术研发、工艺和设备设计，形成高效能、低成本的蓝藻治理集成技术方案，并委托第三方供应商进行定制化设备、部件试制，完成设备的性能和可靠性测试后定型。

### 5、“湖泊生态医院”模式

“湖泊生态医院”模式类比“医院”的治理逻辑，是一种创新性的湖泊生态修复理念，旨在通过系统化、科学化的手段对受损湖泊进行“诊断-治疗-康复”全流程治理。首先通过水质监测、生态调查、污染源分析等技术手段，全面评估湖泊的“病症”（如富营养化、蓝藻暴发、底泥污染、生物多样性丧失等）；其次根据诊断结果，制定个性化治理方案；最后在治理后持续跟踪湖泊生态健

康状况，建立长效维护机制，防止问题复发。公司主要围绕“控源截污、内源治理、生态修复、智慧管理”等手段，结合公司的蓝藻治理、精准清淤等技术，强调湖泊治理的精准性和可持续性。该模式也代表了国内湖泊治理从“末端处理”向“生态系统性修复”的转型，最终通过科学诊断与多技术融合实现湖泊的可持续健康。其与普通环保公司的区别在于：

维度	传统环保公司	“湖泊生态医院”模式
服务逻辑	单一技术或工程承包	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体检-治疗-康复）
技术整合	侧重某类技术（如清淤、污水处理）	多技术协同（监测、工程、生物、智慧化）
目标导向	短期水质达标	长期生态恢复与系统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 (三) 所处行业情况

#### 1、行业的发展阶段、基本特点、主要技术门槛

建设“美丽中国”是国家生态战略的总纲领，德林海的核心业务天然服务于这一战略。公司所处的行业已明确纳入国家战略核心领域——美丽河湖行业。该行业是生态文明建设的关键环节，直接关系到饮用水安全、水生生态健康、水环境质量提升以及滨湖地区社会经济的可持续发展。美丽河湖建设的核心目标在于实现“清水绿岸、鱼翔浅底”的生态景象，其内涵远超出传统的水污染治理，更强调水生态系统的整体修复、长效维护与价值转化。

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特别是蓝藻水华治理）是美丽河湖建设的重点和难点。美丽河湖建设涉及多维度、全链条的治理与维护工作，通常包括：

- 1、调查诊断与监测预警：运用“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进行精准诊断和预警。
- 2、核心治理工程：蓝藻应急处置（蓝藻水华 120）与常态化防控、污染底泥精准清除、水质提升、生态修复。
- 3、智慧化管理与运维：以湖泊生态医院为主体，一湖一策构建湖泊健康管理平台及“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实现“监测-诊断-治理-运维”全周期服务。



4、资源化利用与价值转化：探索蓝藻湖泥、有机废弃物等的资源化路径（如公司“湖泥-蚯蚓生物转化器”产业），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



美丽河湖行业正处于政策强力驱动与高速发展期。2025 年 5 月以来，中共中央、国务院及国家相关部委连续印发《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河湖库一体化监测感知体系建设三年行动方案（2025-2027 年）》三项核心重磅政策，明确提出：

- （1）量化目标：到 2027 年，美丽河湖建成率达到 40%，重点湖库实现常态化水华监测预警；
- （2）核心任务：实施湖库富营养化综合治理，强化水源地保护，构建贯通监测、研判、预警、处置全链条的河湖库一体化监测感知体系（卫星遥感为主，视频监控、无人机补充）；
- （3）投入保障：中央财政积极支持，鼓励政府购买服务等创新机制，水利投资连续多年超万亿（2024 年达 13,529 亿元）并有望延续；
- （4）创新方向：探索生态产品价值实现路径，深化数字孪生水利体系应用。

2026年3月，由十四届全国人大四次会议表决通过的《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更是以法治之力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立法目的就是规定：“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加快推进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现代化，实现中华民族永续发展”。

上述这些政策、法律为公司所处的细分领域（蓝藻治理、精准清淤、智慧监测平台、资源化利用）催生了巨大的市场需求和发展空间，更是使环境监测从辅助工具转变为执法与追责的底层工具，直接利好环境监测与治理行业。

**行业现状与挑战：**根据生态环境部发布的2025年第四季度和1—12月全国地表水环境质量状况，2025年1—12月在开展营养状态监测的204个湖（库）中，富营养状态占比仍高达28.50%。治理湖泊富营养化、控制蓝藻水华暴发风险仍是当前最突出的问题之一，美丽河湖建设任务艰巨。

美丽河湖行业的技术门槛主要体现在：

**技术壁垒高：**涉及复杂的水生态系统修复，核心技术（如高效藻水分离、深潜式高压控藻、污染底泥精准清除、数字孪生诊断）需长期研发积累和工程验证。公司拥有107项专利（含33项发明专利）和15项软件著作权，构筑了深厚护城河。

**综合能力要求强：**需具备“整湖治理+智慧平台+资源化”全链条能力，提供从诊断到治疗再到长效运维的一站式解决方案（如“湖泊生态医院”模式）。

**行政准入门槛：**客户主要为政府部门及国有企事业单位，采购注重技术专有性、成功案例（特别是“三大湖”治理经验）和综合服务能力，项目常通过招投标或单一来源采购方式进行。

综上，在美丽河湖国家战略的强力推动下，水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市场潜力巨大。随着“一湖一策”治理要求的深化、数字化智能化技术的普及（AI、数字孪生）、以及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的探索（如CCER开发、蚯蚓循环经济），行业将迎来持续的创新与发展机遇。公司凭借在核心技术、重大项目经验（太湖、巢湖、滇池等）、全链条服务能力和政策契合度等方面的显著优势，有望在美丽河湖建设的浪潮中占据领先地位，挖掘庞大的潜在市场需求。

##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作为蓝藻治理领域龙头企业，同时也是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的综合服务商、美丽中国实践者，创立了湖泊生态医院，具有较高的行业影响力和市场地位。随着国家一系列环保政策的出台，美丽河湖行业迎来前所未有的发展机遇。

### （1）发展机遇

随着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的全面深化，环保政策体系日趋完善，美丽河湖建设与湖库治理行业迎来了历史性发展机遇。一系列重磅政策法规的出台，不仅为公司所处赛道明确了发展方向、提供了制度保障，更催生了广阔的市场空间。公司凭借在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领域的领先技术和

丰富经验，已成功抢占市场先机，并将持续受益于行业政策与法治环境的完善，为业务拓展与长期稳健发展奠定坚实基础。

公司核心发展机遇相关政策梳理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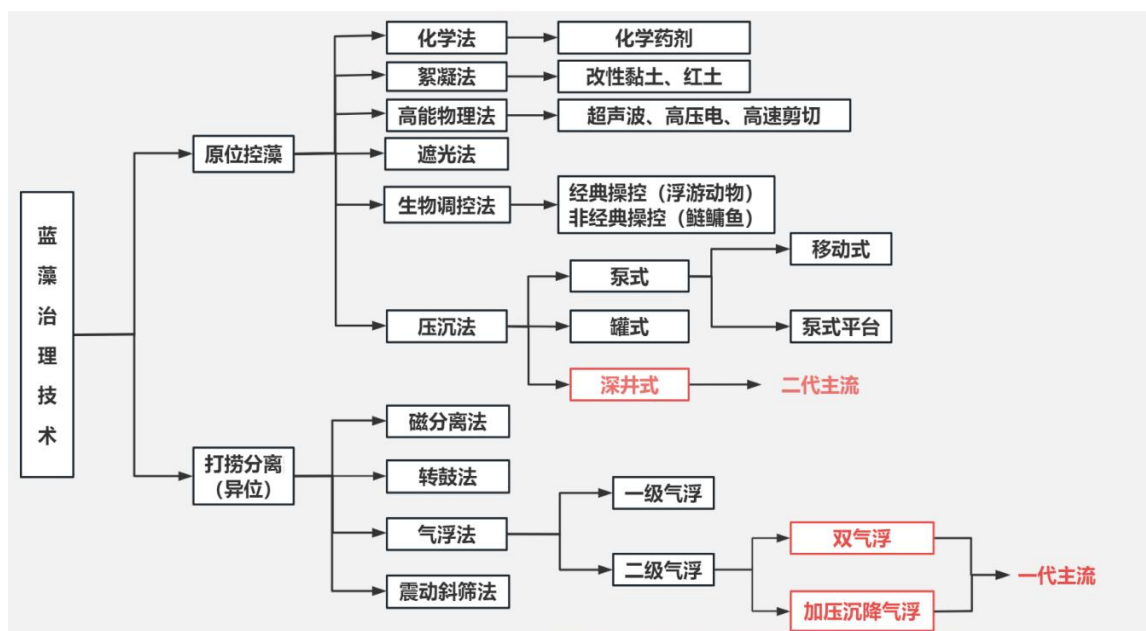
时间	文件名称	发布部门	内容摘要	指导意义
2023.06	《长江流域水生生态考核指标评分细则（试行）》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改委等四部门	从生态系统整体性和流域系统性出发，聚焦水生态系统健康和生物多样性恢复，统筹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治理。	明确了以生态健康为核心的考核导向，为公司治理项目提供了评价标准指引，凸显了公司“湖泊生态医院”全周期治理模式的价值。
2024.01	《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锚定美丽中国建设目标，加大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集中解决力度，加快推动生态环境质量改善从量变到质变。	将生态环境治理提升至国家战略新高度，为公司持续深耕湖库治理主业、解决“蓝藻水华”等突出环境问题提供了根本遵循和强大动力。
2024.08	《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大力推广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环境托管服务等模式，并强调以 <b>环境治理效果为导向</b> 。	<b>政策与公司模式高度契合：</b> 1. <b>“环境污染第三方治理”</b> 验证了公司“湖泊生态医院”作为专业化、市场化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实践先进性。 2. <b>“以效果为导向”</b> 的要求，与公司推行的 <b>绩效付费模式</b> 完全一致，突破了传统“工程验收即付费”的局限，推动了治理责任与成效的深度绑定，为未来推广托管服务提供了政策保障。
2025.05	《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行动方案（2025-2027年）》	生态环境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七部委	聚焦水环境治理、水生态保护修复，将 <b>湖库富营养化治理及水源地安全保障列为刚性任务</b> 。目标：到2027年，美丽河湖建成率达40%左右。	<b>直接利好公司核心主业：</b> 将公司擅长的“湖库富营养化治理”列为重点任务，为公司未来三年的市场拓展提供了明确的政策指引和巨大的增量市场空间。
2025.06	《关于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	中共中央、国务院	强调江河生态治理、深化水利投融资改革、发挥河湖长制作用、 <b>推进数字孪生水利体系</b> 等。	从顶层设计层面支持公司两大核心发展方向： 1. <b>“江河生态治理”</b> 拓展了公司业务的广度。 2. <b>“数字孪生水利体系”</b> 为公司“中宇宙数字孪生诊验系统”的研发与应用提供了顶层政策背书。
2025.07	《河湖库一体化监测感知体系建设三年行动方案》	水利部	构建全方位、高频次、高精度的监测感知体系，贯通监测、研判、预警、处置全链条，实现河湖库全流程在线管理。	为公司数字化业务提供了具体的建设指南和市场机遇。公司的“美人鱼”AI感知平台等技术与该行动方案目标高度一致，有望在相关项目建设中获得先发优势。
2026.03	《生态环境法典》	全国人大	标志生态环境进入法典化时代，强化流域保护、水污染防治、生态修复与 <b>智慧环境监管</b> 的法定要求。	<b>提升行业发展确定性：</b> 法典化将推动湖泊治理、蓝藻防控等领域需求的 <b>规范化、常态化</b> ，为公司业务的长期稳健发展营造了更稳定、透明的法治环境。

上述政策红利的层层叠加，不仅从战略层面确立了公司在湖库治理领域的领先地位，更在具体业务模式（如绩效付费）、技术方向（如数字孪生）和市场空间（如美丽河湖刚性任务）上给予了直接而有力的支持。

与此同时，河湖基础设施作为绿色投资的关键支柱，其建设与升级将带动上下游产业链协同发展，持续为经济增长注入动力。公司作为湖库生态治理领域的专业服务商，将持续受益于行业政策与法治环境的完善，以及由此带来的巨大市场需求，未来发展前景广阔。

(2) 技术创新

蓝藻治理技术可归纳为原位控藻和打捞分离（异位）两大类，其中原位控藻又分为化学法、絮凝法、高能物理法、遮光法、生物调控法以及沉压法；打捞分离（异位）可分为磁分离法、转鼓法、气浮法以及震动斜筛法。以上方法均有市场案例，但成为主流工艺的治理技术为公司的一代双气浮技术、加压气浮技术及二代深井加压控藻治理技术，具体如下图：



蓝藻水华灾害应急处置：针对大型淡水湖泊，公司提出“打捞上岸、藻水分离”的技术路线，突破关键技术瓶颈，拥有一体化二级强化气浮技术、高效可调式涡井取藻技术、蓝藻囊团破壁技术等核心技术。公司应用核心技术设计研发的蓝藻治理技术装备在处理工艺、处理水量、处理水质类型、处理效率等多方面取得了跨越式发展，可低能耗、高效率、规模化地处理超高浓度藻浆。

蓝藻水华常态化防控：公司在蓝藻水华常态化防控技术上取得突破，运用“加压灭活、原位控藻”构建起完整、有效的主流技术路线。2019 年以来，随着公司自主研发的深潜式高压控藻成套装备在巢湖流域首次实现商业化应用，公司已陆续在太湖、巢湖、星云湖、杞麓湖、异龙湖及骆马湖等湖泊投建运用了 50 套深潜式高压控藻成套装备，该装备具有大通量、低能耗、高效率地水体蓝藻水华、增加水动力的技术优势，在大流量无藻水调度，即水源保障方面取得了应用场景的

重要拓展，其能效表现尤为突出。经实测验证，该装备处理同等规模藻水时，能耗较公司第一代藻水分离站降低 4 个数量级（仅为万分之一至万分之二）。

创新环保产业，“两山论”落地实践：公司利用湖库治理的核心技术和丰富经验，探索甲烷排放的 CCER 方法学编制。这将加强双碳领域的战略布局，为碳交易市场提供新的减排途径。公司成功研发出“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技术”，于 2024 年实现商业化应用以来，该技术针对复杂工况量身定制，不仅展现了环境友好性和可持续性，而且有力推动清淤工程领域从“一次性的工程清淤”向“常态化的淤积管护”模式的转变，实现了技术与模式创新的双重突破。为充分消纳湖泥、藻泥，公司推出“两山产业”，利用淤积的泥藻生态基质，进行蚯蚓(地龙)的套种套养，打造高品质有机农业，打通从生态到产业的物种基因瓶颈，以科技创新推动“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创新“有机固废—蚯蚓处理—高值有机肥”循环模式，变废为宝，助力绿色农业，践行“资源化就是产业化”的发展路径。

智慧化监管：公司开发创建了“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具备信息化、智能化和大数据收集诊断、推演能力，支撑富营养化湖库的“监测感知-诊断评估-治理改善-长效管护”的全周期治理，全面推进湖库治理的智能化变革。

### （3）丰富经验

公司作为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的综合服务商，业务已覆盖全国蓝藻暴发的主要区域，为包括太湖、巢湖、滇池、洱海在内的全国 40 余个湖库提供治理服务，市场范围遍及浙江、江苏、云南、广东、湖北等 18 个省份。公司开创的“湖泊生态医院”新模式，构建了“监测-诊断-治理-运维”的河湖治理全周期智慧生态服务体系，实现了从蓝藻应急处置向整湖治理综合解决方案的进化。

在重大国事活动与国际赛事的水环境保障中，公司的技术实力与服务可靠性屡受检验。公司不仅曾为杭州 G20 峰会、厦门金砖国家领导人会晤、2023 年杭州亚运会等提供蓝藻应急保障，更在“2025 年上海世界赛艇锦标赛”期间，凭借加压控藻船持续运行 20 余天、累计处理水量超 1.5 万立方米的专业表现，全程保障赛事水域环境质量，并获得相关部门的高度肯定。这些经历充分印证了公司技术装备在复杂、高标准场景下的卓越稳定性和即时响应能力。

在长期性、系统性的湖泊治理方面，公司成果显著。公司通过“深潜式高压控藻技术”等核心方案服务的云南异龙湖项目，其治理成效曾获云南省委副书记、省长王予波亲临考察与肯定。同时，公司承接的异龙湖、杞麓湖等多个大型项目也已在报告期内顺利完工并通过验收。这些成功案例，是公司“整湖治理+智慧平台+资源化”全链条技术体系与“绩效付费治理模式”的有效实践，不仅助力湖泊水质实现根本性改善，也持续巩固了公司在美丽河湖建设领域的龙头地位与品牌影响力。



#### (4) 持续研发与创新

公司不断投入研发资金，加强技术研发和创新，致力于提升整湖治理的效率和效果。通过与高校、研究机构的合作，引进和培养专业人才，公司不断拓展技术领域，探索新的治理方法和手段，为公司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强大的技术支撑。

综上所述，公司以科技赋能生态治理，让环保产业成为“两山论”落地的生动实践，证明环境保护与经济发展并非对立，而是相辅相成。作为“两山产业”的实践者，公司以科技创新推动“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成为生态治理的行业标杆和先行者。在蓝藻治理领域，公司采用物理压控技术，恢复水体自净能力，让污染水域重现碧波，守护“绿水青山”的生态本底；在水环境综合治理方面，通过生态修复与智慧监测结合，提升水资源可持续利用价值，实现环境效益与经济效益双赢；在精准清淤蚯蚓产业业务中，创新“有机固废—蚯蚓处理—高值有机肥”循环模式，变废为宝，助力绿色农业，践行“资源化就是产业化”的发展路径。未来，德林海将继续探索“生态产业化、产业生态化”的创新模式，争做“两山经济”的领跑者。

### 3、报告期内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 (1) 新技术

在当前数字化与智能化浪潮下，德林海湖泊生态医院紧扣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战略，以 AI 技术为核心驱动力，构建“全国富营养化湖库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诊断平台（美人鱼）”（简称：

“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或“美人鱼”），支撑富营养化湖库的“监测感知-诊断评估-治理改善-长效管护”的全周期治理，全面推进湖库治理的智能化变革。“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主要包括以下两项新技术：

① “全湖在线感知数据大底板”技术

公司突破传统湖库监测的单一维度局限，构建“天空地水工”五大维度的立体化感知网络，集成水文、水质、藻情、气象等多源数据，形成在线感知数据大底板。这种多模态数据融合与 AI 结合的技术，标志着公司技术正从“数字化”向“智能化”跃迁。

② “中宇宙效验与 AI 大模型融合”技术

将中宇宙试验与 AI 推演相结合，通过构建真实场景下的开放性试验环境，实现治理技术有效性的实地验证，并反哺 AI 大模型，不断完善 AI 大模型，进而为湖库治理提出可靠方案。这一技术有效解决了传统湖库治理中“小试有效、大用失灵”的痛点，为湖泊治理新技术从实验室走向工程化应用提供了可靠桥梁。

(2) 新模式

① “医院式”生态治理模式

德林海湖泊生态医院将湖库视为“患者”，建立“诊断-治疗-康复”的全流程服务模式，推动生态环境治理从粗放式工程干预向精准化、系统化医疗服务转型。

② 数据驱动的决策机制

通过 AI 模型实时感知湖泊现状、预测水质藻情演变，并生成工程治理和运行方案，实现从经验决策向数据驱动决策的根本转变，提升治理措施的科学性和前瞻性。

③ 科学长效管护的可持续机制

平台不仅关注短期治理效果，更通过持续在线感知和智能推演，支撑湖库水环境水生态的长效达标和持续向好，构建起“治理+管护”一体化的长效运维模式。

(3) 未来发展趋势

① 技术趋势：从感知智能到认知智能

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向认知智能升级，不仅实现对湖库现状的感知和预测，更将具备对复杂湖泊生态过程的深度理解和因果推理能力，实现从“看见问题”到“理解机理”再到“自主决策”的跨越。

② 应用趋势：从单点治理到区域协同

平台将从单个湖库的智能化治理，逐步拓展至流域尺度的多湖库协同管理，构建区域水生态智能调度网络，实现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的系统性优化。

### ③ 模式趋势：从工具平台到生态体系

公司将演进为创新型的湖库治理智能化流域生态体系，汇聚政府、科研机构、技术企业、社会公众等多元主体，为全国富营养化湖库治理提供可推广的“AI+湖库治理”中国方案。

## 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公司所处的湖库富营养化治理与生态修复行业，其发展深度契合国家“建设美丽中国”的宏观战略及“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导向。公司紧密跟进《全面推进江河保护治理的意见》、《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行动方案（2025—2027年）》等产业政策，将“湖泊生态医院”的创新型商业模式与系统解决方案，深度融入国家关于水环境治理与美丽河湖建设的整体布局中。通过持续的技术研发与模式迭代，致力于以专业能力服务国家“双碳”目标与水环境高质量发展。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 （一）主要生产经营数据及分析

2025年，公司围绕核心主业，在市场拓展、技术创新与项目管理上协同发力，经营业绩实现稳健增长，“湖泊生态医院”商业模式的价值得到进一步兑现。全年实现营业收入57,414.58万元，同比增长28.0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9,870.47万元。业绩增长主要得益于：其一，核心产品市场认可度持续提升，自主研发的“深潜式高压控藻成套装备”在报告期内成功验收交付13套，其治理能效已成为行业标杆，直接驱动了收入与利润增长；其二，历史项目风险妥善化解，前期已计提预计负债的“星云湖项目”合同纠纷胜诉，据此对前期计提的预计负债于报告期内转回对当期收入、净利润产生了积极影响。

### （二）业务开展情况

#### 1、技术装备优势巩固与市场深化

报告期内，公司自研的“深潜式高压控藻成套装备”在蓝藻常态化防控中展现出显著的能效优势。基于该核心装备，公司在全国多个重点区域的市场拓展取得突破，全年中标项目覆盖云南、江苏、安徽等省份，中标总额超6.6亿元。异龙湖高压控藻、杞麓湖原位控藻、骆马湖防控等重点EPC项目均实现“当年中标、当年完工、当年投运”。同时在河南、湖北、浙江等地推动了一批中央资金项目及美丽河湖项目立项，为后续增长储备了动能。

#### 2、数字化平台建设取得关键突破，赋能“湖泊生态医院”模式

公司致力于推动治理服务的智能化升级。报告期内，建成的蠡湖“美人鱼”感知效验推演 AI 平台 1.0 版，标志着公司湖泊生态医院模式向“监测—诊断—治理—运维”全周期智慧生态服务商转型迈出关键一步。该平台具备两大核心功能体系：

① AI 智能感知与趋势预测：整合“天-空-地-水-工”全要素监测数据，构建实时数据底板，并利用 AI 模型对水质、藻情演变进行精准预测与科学评估，为管理决策提供前瞻性支撑。

② “中宇宙”效验与治理推演：平台开展新一代开放式“中宇宙”试验，科学验证湖库生态治理技术的有效性与落地可行性，以此对 AI 推演模型进行校正。通过模型对湖库治理后的生态变化进行模拟效验与推演分析，结合湖库实际生态状况生成针对性的工程治理方案与长效运行管护方案，助力目标湖库实现水环境、水生态的长效达标，推动湖库生态系统持续向好、健康发展。

“美人鱼”感知效验推演 AI 平台的投建使用标志着公司从工程项目实施向“湖泊生态医院”系统解决方案提供商转型迈出关键一步。此外，报告期内上线的蓝藻“应急 120”数字化管理系统，实现应急项目快速响应、闭环管理。

### 3、资源化利用开辟新赛道

在精准清淤蚯蚓产业业务中，公司以蚯蚓生物转化器产业为核心，利用淤积的泥藻生态基质，进行蚯蚓(地龙)的套种套养，打造高品质有机农业，打通从生态到产业的物种基因瓶颈，创新“有机固废—蚯蚓处理—高值有机肥—有机农业”循环模式，推出“两山产业”，践行“资源化就是产业化”的发展路径。截至目前，蚯蚓项目部已建成云南江川示范基地，成功验证“湖泊清淤湖泥—蚯蚓生物转化—高品质生态农产品/有机肥”的绿色循环农业模式，为核心业务创造了协同增值空间，“地龙健康菜”实现小批量试供型品尝销售，湖泥资源化转化率较高。

##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的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因“星云湖项目”诉讼事项，2024 年度根据一审判决结果基于谨慎性原则计提了预计负债。2026 年 3 月 16 日，玉溪子公司收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江川支行的电子回单，根据“星云湖项目”诉讼事项终审判决结果，涉案的第三阶段进度款监管措施已解除并由公司享有该款项的支配权。据此公司将 2024 年度计提的 4,807.95 万元预计负债于 2025 年度予以冲回，调增了 2025 年度营业收入及利润等财务指标，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1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子公司诉讼结果执行暨 2025 年度业绩预告、业绩快报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

前述事项为偶发性事件，另扣除股份支付费用的影响，更能客观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成果及业务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期数	上期数
会计指标：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98,704,730.70	-86,148,756.34
调整项目：预计负债	-57,138,889.91	57,138,889.91
调整项目：股份支付	6,231,158.97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剔除股份支付及预计负债影响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7,796,999.76	-29,009,866.43

调整后指标变动原因详见“第二节 公司简介及主要财务指标”之“六、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二）主要财务指标处”说明。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 （一）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在市场日益关注企业内生价值与可持续竞争优势的背景下，德林海的核心竞争力并非单一的技术或市场优势，而是由深厚技术壁垒、稀缺项目验证、独特商业模式及前瞻数字化能力共同构成的、难以复制的系统化优势组合。这确保了公司能够持续为客户及社会创造显著价值，并在湖库治理这一专业赛道中建立坚实的护城河：

1、构建以专利集群为核心的技术护城河，形成稀缺性与不可替代性。公司的核心竞争力首先根植于其系统性的技术创新与知识产权布局。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有专利 107 项，其中发明专利 33 项、实用新型专利 72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拥有软件著作权 15 项。公司在蓝藻长效防控和藻水分离等核心环节突破了关键技术瓶颈，拥有原位加压控藻技术、一体化二级强化气浮技术、高效可调式涡井取藻技术、蓝藻囊团破壁技术等核心技术，解决了行业关键痛点并形成了闭环保护。公司自主研发的装备以“低能耗、环境友好、高效能”为突出特点，构筑了专业的技术护城河，确保了解决方案的先进性与经济性。这种基于大量研发投入和工程实践积累的技术体系，构成了竞争对手难以在短期内模仿或超越的专业壁垒。

#### 2、经国家级重大工程验证的实践履历与全域服务能力

公司的技术实力与服务能力经历了复杂、严峻湖库治理场景的全面验证。作为国内少数在太湖、巢湖、滇池等“三大湖”持续开展大规模、工厂化、无害化治理的专业服务商，公司积累了无可替代的稀缺项目经验。业务网络覆盖全国 18 个省 35 个市，服务太湖、巢湖、滇池、洱海等 40 余个重点湖库，并交出优异的治理成效答卷：公司助力太湖提前 6 年达成国家治理目标，并于报告期内助力异龙湖、杞麓湖成功“脱劣”。这些重大项目的成功实施经验，是公司获取客户信任、承接重大项目的核心资质与信用背书。

3、“整湖治理+智慧平台+资源化”的全链条商业模式创新。公司率先突破传统环保工程模式，打造了国内独具特色的“湖泊生态医院”综合服务体系。该模式的核心在于实现了三大闭环：

治理闭环：提供“监测-诊断-治理-运维”的全周期服务，确保长效治理。

技术闭环：融合“整湖治理”工程能力与“智慧平台”数据驱动，提升治理精准度与效率。

价值闭环：创新实践“两山产业”，将治理副产品资源化。通过“泥藻有机固废—蚯蚓处理—高值有机肥—有机农业”的循环模式，将环保投入转化为经济产出，践行“资源化就是产业化”，开辟了协同增值的新增长曲线。

4、推进数字化与智能化深度融合，筑牢面向未来的持续创新基础。报告期内通过构建“美人鱼”AI感知推演平台，公司实现了从“经验治理”到“精准预测与科学决策”的跨越。这不仅大幅提升了治理效率与可靠性，更关键的是，通过“天-空-地-水-工”数据资产的持续积累与AI模型的迭代优化，公司正在构建新的、数据驱动的竞争壁垒。这种以科技驱动创新、数字赋能治理的能力，确保了公司核心竞争力的“持续性”，并能不断响应国家关于发展新质生产力、推动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号召。

##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公司拥有一体化二级强化气浮技术、蓝藻囊团破壁技术、原位加压控藻技术、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各项核心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或国内领先水平，公司专利权属清晰，且在市场中的产业化应用成熟，具体如下：

核心技术	技术成熟程度	技术水平	技术来源	技术先进性
一体化二级强化气浮技术	产品应用级	国际领先	原始创新	可处置高藻水，高浓度藻类悬浮物，出水中蓝藻密度远小于单级气浮分离技术，出水中的总磷、总氮、氨氮、COD均有降低，出水水质明显提高。
蓝藻囊团破壁技术	产品应用级		原始创新	可用于处理浓藻浆和失活的陈藻，提高絮凝沉淀效果、出水水质和蓝藻去除率。
原位加压控藻技术	产品应用级	国际领先	原始创新	通过物理加压方式对蓝藻加压处理，致使蓝藻脱气沉降，实现大通量、低能耗、无害化的原位控藻。

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技术	产品应用级	国内领先	原始创新	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技术，基于7波段湖泥分布探测技术开展水体深度及沉积物分布探测，并绘制水-泥-土三相分布图，获得的湖底湖泥堆积分布情况，在湖泥最易于聚集即堆积最厚的区域，布设套筒衬袋式集泥器，借助自然水流与牵引式刮泥技术辅助，精准将表层高污染湖泥汇集至集泥器内，同时进入集泥器内的湖泥在重力作用实现原位的初步脱水减容。待集泥器渗滤衬袋中湖泥汇集满后，将其取出并更换新的渗滤衬袋，继续汇集高污染湖泥，周而复始从而实现低扰动下的污染底泥清除，取出的渗滤衬袋中湖泥含水率在50%-70%之间，实现了干泥上岸，减少岸上处置难度。
卷吸式大流量推流技术	产品应用级	国内领先	原始创新	通过交错的内外套管结构，在工作时管内出现压差，形成卷吸，外部水体将源源不断的被卷吸进入推流器内，从而实现大流量的推流，在相同功率下，卷吸式大流量推流器的推流量是普通推流器的4-6倍，具备低能耗的水力推流控藻、水体增氧等功能。

##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认定主体	认定称号	认定年度	产品名称
工信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	2021年（2024年复审）	/

注：（1）公司的“深潜式高压控(灭)藻器产品”于2022年经江苏省新技术新产品推广应用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认定，列入省重点推广应用的新技术新产品目录（第二十九批）；（2）公司的“原位深井加压藻类处理成套装备”入选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2020版）；（3）“湖库蓝藻水华全程防控技术、装备及应用项目”荣获2024年度云南省科学技术进步二等奖；（4）“湖库蓝藻水华精准防控技术及应用”荣获“第十七届中国商业联合会服务业科技创新奖”一等奖（已公示）；（5）“巢湖蓝藻水华立体监测精准预警与高效处置关键技术”荣获2024年度安徽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二等奖（已公示）。

##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报告期内，获得新增授权专利10项，其中发明专利7项、实用新型专利3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有专利107项，其中发明专利33项、实用新型专利72项、外观设计专利2项，拥有软件著作权15项。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年新增	累计数量
--	------	------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申请数 (个)	获得数 (个)
发明专利	7	7	78	33
实用新型专利	8	3	94	72
外观设计专利	0	0	2	2
软件著作权	0	0	16	15
其他	0	0	0	0
合计	15	10	190	122

注：报告期内，2个实用新型专利到期失效。

###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年度	上年度	变化幅度 (%)
费用化研发投入	19,082,180.12	22,817,023.14	-16.37
资本化研发投入	-	-	
研发投入合计	19,082,180.12	22,817,023.14	-16.37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	3.32	5.09	减少 1.77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	-	-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预计总投资规模	本期投入金额	累计投入金额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加压耦合鲢鳙生物牧食控藻技术研究	2,481,000	673,707.40	2,780,878.50	已结题。1.探明了以鲢鳙鱼为核心，搭配鲃鱼及滤食性底栖生物可以有效摄食受压后的悬移并逐渐下沉的蓝藻颗粒，能显著降低藻类生物量、改善水质指标，加压耦合鲢鳙生物牧食控藻技术可行与生态安全；2.探明了最佳生物投放比例：鲢：鳙=4:1，鲢鳙总生物量 130g/m <sup>2</sup> ，鲃鱼 30g/m <sup>2</sup> ，螺类 50g/m <sup>2</sup> ，蚌类 35g/m <sup>2</sup> ，投放规格以体长>15cm 的大规格苗种为宜，可保障存活率与控藻效率；3.申请专利 1 项。	1.通过生物调控，借助底栖生物、鱼类捕食悬浮藻颗粒类，降低水体中的蓝藻生物量，再通过对鱼类和底栖生物捕捞，实现氮磷营养盐-藻-鱼-捕捞的食物链循环，削减水体氮磷，降低水体的中的营养盐，防止蓝藻水华的暴发； 2.探明鲢鳙对投放量经过一个周期后消减悬浮蓝藻生物量的关系；3.申请专利 1 项。	国内领先	本项目构建了加压控藻与“藻-鱼-蚌(螺、蚌)”立体耦合技术，通过生物牧食消纳受压悬浮蓝藻颗粒，一方面缓解蓝藻藻泥上岸处置压力，一方面可削减水体蓝藻生物量，减少水体藻源性污染，实现物理加压控藻+生物食藻技术循环，为受蓝藻胁迫的水体水生生态稳定提供技术支撑。具备广泛的市场应用前景。
2	水上诊断平台研制	14,200,000	1,526,146.17	16,144,391.73	已结题，1.开发了可全水域实时水质分析及监测技术，实现了常态化水质监测及营养盐演变的预测体系；2.构建了水上诊断平台；3.申请了专利 1 项	1. 研究并开发可全水域实时水质分析及监测技术，可实现常态化水质监测及营养盐演变的预测等功能；2. 构建水上诊断工作平台，为河湖长制研究提供基础平台；3.申请专利 1 项。	国内领先	目前，河湖长制运行主要集中在发现问题、反馈问题、解决问题、激励与问责等四个环节，本项目可为发现问题、反馈问题、解决问题提供了手段及诊断平台，具备广泛的推广应用前景。
3	着生藻着生关键影	3,950,000	2,245,308.17	3,814,766.45	已结题，1.探明了基质上生物膜对着生藻着床生长的影	1.探明着生藻着生基质上生物膜对着生藻着	国内领先	本项目通过对影响着生藻着生关键影响因子研究，

	响因子及其控制技术与装备研究				响,并形成硬质基质表层生物膜生长抑制技术 1 项;2.研制了可常态化抑制着生藻着床生长的装备 1 套; 3.申请发明专利 1 项。	床生长的影响,并形成硬质基质表层生物膜生长抑制技术 1 项;2.试制可常态化抑制着生藻着床生长的装备 1 项;3.申请专利 1 项。		拟形成可常态化控制着生藻着生的关键技术,较物理打捞去除着生藻控制方法而言具有工艺流程短、处置效率高、源头抑制着生等优势,且无需后续藻泥(渣)及残体处置问题。具备广泛的市场应用前景。
4	湖库淤泥常态化精准清除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开发	11,270,000	1,770,527	2,876,322.94	在研, 1. 查阅 IPCC 国家温室气体清单指南、碳信用清洁发展机制(CDM)和碳信用核证碳标准(VCS)关于温室气体清单编制方法和甲烷减排类方法学开发案例; 2. 系统分析了《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编制大纲》的相关要求; 3. 研读了造林碳汇、并网光热发电、并网海上风力发电、红树林营造 4 项方法学中适用条件、减排量核算方法、监测方法等内容; 4. 在洱源西湖开展了清淤前中后水气界面甲烷排放监测相关实验并开展了年度跟踪监测; 5. 初步构建了湖泊清淤甲烷减排核算方法。6. 申请专利 1 项。	1.通过湖库污染底泥清除前后开展持续的甲烷排放监测,形成 1 套完整的湖库水-气界面甲烷排放监测方法;2.以常态化精准清淤技术为依托,开发 1 套湖库湖泥常态化精准清除温室气体自愿减排项目方法学;3.申请相关专利 1 项。	国内领先	本项目针对湖库生态系统产生甲烷的主要因素,通过柔性清淤的方式,减少湖库高有机质底泥规模,有效降低治理湖库沉积物的甲烷释放量,并开展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清淤过程中甲烷排放 CCER 方法学编制的研究,完成精准清淤甲烷减排方法学的开发,实现湖泊厌氧或好氧环境下甲烷减排的方法研究和治理体系。具备广泛的市场应用前景。
5	鹤地水库蓝藻水华应急处置装备研发与应用研	5,569,600	2,305,569.25	3,351,755.09	在研, 1.开展了鹤地水库入库河道水量及水质调研;2.开展了水库藻华分布及藻种情况调查检测;3.开展了不同压力对鹤地水华蓝藻水华水质及	①研制节能型快速移动加压控制应急装置及高效控藻移动浮式综合应急装备 1 套,并开展示范应用;②处理能力	国内领先	本项目针对水库的蓝藻水华应急处置难题,研发负载陶粒升降式浮坝围挡技术、节能型加压-水动力控藻技术、沉底藻种柔性清

	究				藻类沉降性能影响的实验； 4.在鹤地水库开展原位控藻实验，初步构建相关探明鹤地水库蓝藻压力响应阈值； 5.申请专利 1 项。	≥150m³/h，处理设备装机功率≤15kW（不含船只动力耗）；③申请相关专利 5 项。		除技术等应急处置技术，形成“挡、吸、灭、清”多维一体的应急处置成套技术。根据水库蓝藻水华不同暴发阶段特征和应急处置要求，设计研制高效控藻移动浮式综合应急装备和节能型快速移动加压控制应急装置，并在鹤地水库开展示范应用。具备广泛的市场应用前景。
6	精准清淤整装成套技术及装备优化	14,000,000	3,096,602.44	4,232,853.55	在研，1.完成了河湖交错带（入湖河口）湖泥精准清除技术体系的构建； 2.开展了河湖交错带精准清淤及配套设备的设计与试制；3.正在典型河湖交错带开展精准清淤技术及装备验证；4.申请发明专利 1 项	1.通过项目的开展，完成精准清淤工艺优化，研制精准清淤整装成套装备 1 套，实现完成后现场预期工效较现有技术提升 3 倍以上，即清淤效率提高至单个平台每日 250t 以上。 2.申请发明专利 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	国内领先	目前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技术已实现规模化的市场应用，但现阶段受限于工效及成本等原因，大规模清淤工程适用性不强，因此需针对性地进行技术优化，以适应大规模清淤工程的市场需求，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7	基于中宇宙模拟效验的高原湖泊水质提标关键技术研究	7,700,000	2,385,034.33	2,385,034.33	在研，1.完成异龙湖中宇宙实验，探明原位加压耦合沉降分离对异龙湖水体中 COD 削减的作用机制与效率边界，对比了传统的打捞藻水分离处理效果差异，验证了工艺在异龙湖 COD 超标治理过程中的可行性与应用潜力； 2.在杞麓湖初步开展了控藻、二氧化碳调 pH 对水体碱度	1.针对云南高原湖泊的水质问题，通过构建原位中宇宙实验系统，明确清淤、控藻、水动力调控等因素及组合工艺对目标湖泊水质限制因子改善成效；2.构建高原湖泊水质提标核心技术 1 项；3.申请相关专利 1 项。	国内领先	本项目研究成果可直接应用于高原湖泊水质体表工程，支撑地方政府实现水环境管理目标；为其他湖泊治理提供了技术参考，支撑湖泊生态修复与水环境容量的提升，具有广泛的应用前景。

					调控效果研究;			
8	蠡湖数字孪生技术研发	5,000,000	2,535,217.09	2,535,217.09	在研, 1.在蠡湖网格化布设了高光谱原位水质及藻情监测站、无人机载高光谱成像系统及机群; 2.初步建成蠡湖“天空地水工”监测感知网络; 3.初步建成蠡湖感知诊断AI平台。	1.构建蠡湖天空地水工感知网络; 2.支撑蠡湖水环境水生态健康管理业务; 3.实现蠡湖藻情、总磷预测,为蠡湖补水提供支撑。	行业领先	行业应用前景广阔,作为湖泊生态医院的核心抓手,支撑富营养化湖库的“监测感知-诊断评估-治理改善-长效管护”的全周期治理,全面推进湖库治理的智能化变革。
9	清淤污泥蚯蚓养殖及绿色生态种植新农业模式研发	1,500,000	2,535,518.24	2,535,518.24	在研, 1.开展清淤污泥蚯蚓养殖可行性验证,筛选出改良湖泥的蚯蚓品种,湖泥资源化率达80%以上; 2.完成了湖泥搭配AWB蚯蚓资源化试验,明确了配比; 3.开展了“湖泥-蚯蚓改良-绿色种植”多作物适配试验,初步验证该模式可以提升土壤肥力。	1.攻克湖泥蚯蚓养殖产蚯蚓粪技术; 2.构建清淤湖泥蚯蚓养殖资源化标准体系; 3.搭建清淤与农业双收益产业链模式; 4.申请专利1项。	国内领先	本技术在生态环境方面,助力解决湖泊清淤湖泥资源化难题;在农业方面,可以改良土壤,减少化肥使用量;在经济效益方面可以支撑蚯蚓后端产业链;在社会层面,可带动农户合作养殖增收吸纳农村剩余劳动力。具备较好的应用前景。
合计	/	65,670,600	19,073,630.09	40,656,737.92	/	/	/	/

## 情况说明

- 1、“加压耦合鲢鳙生物牧食控藻技术研究项目”实际支出费用较预算高出12%，主要是由于前期测算按单一技术（纯加压或纯生物）编制，未充分评估“加压 + 生物牧食”耦合场景的额外需求，导致实际实施过程中运费产生的燃料动力费、人员薪资等费用超出预算所致。
- 2、“水上诊断平台研制项目”实际支出费用较预算高出近14%，主要由于在水上诊断平台完成研制后，在开展平台功能完善过程中为验证水质检测结果的精确性，比选了光谱法、传感器、格采等多种方式，并增加了藻种智能识别、藻密度自动计数等研究工作，同时，开展了周年的蠡湖全域网格化水质及藻类演变调查及健康状态评估，试验周期延长，导致项目经费超出计划。

- 3、“着生藻着生关键影响因子及其控制技术与装备研究项目”实际支出费用较预算节约约 5%，主要是由于总体执行情况良好，试验耗材节约及部分试验条件优化等原因所致。
- 4、“清淤污泥蚯蚓养殖及绿色生态种植新农业模式研发项目”实际支出费用远高于预算，其核心原因在于技术路线的环境适应性挑战、产业链条长、成本结构复杂，并由此引发了一系列连锁性成本增长。一方面，将控藻污泥转化为农业基质的全流程尝试，远超出传统科研项目的成本模型；另一方面，为验证藻泥、清淤湖泥基质的种植效果，租赁了多个区域的专用试验田以及为避免污染周边土地，对专业试验田开展的防渗漏隔离费用远超预期。
- 5、上表中在研项目本年投入金额含本期对往年度已完成结题的研发项目暂估金额的结算调整。

## 5、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41	36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8.70	6.23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964.16	907.41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23.52	25.21

研发人员学历结构	
学历结构类别	学历结构人数
博士研究生	1
硕士研究生	8
本科	29
专科	3
高中及以下	0
研发人员年龄结构	
年龄结构类别	年龄结构人数
30岁以下（不含30岁）	14
30-40岁（含30岁，不含40岁）	17
40-50岁（含40岁，不含50岁）	3
50-60岁（含50岁，不含60岁）	2
60岁及以上	5

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风险因素

## (一) 尚未盈利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二) 业绩大幅下滑或亏损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三) 核心竞争力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四) 经营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业绩季节性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富营养化湖（库）内源治理行业存在典型的季节性特征。公司主要客户以政府部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为主。通常而言，该类客户在上半年确定项目投资计划并进行预算审批，然后通过严格的招投标程序或内部决策程序，确定合适的蓝藻治理整装技术装备供应商，并根据合同约定，按照项目实施阶段支付账款。公司通常上半年按照客户要求参与政府招投标程序，项目中标后签订业务合同，并按照业务合同组织采购，于下半年在整装技术装备交付给客户并经过验收后确认收入。因此，公司营业收入主要集中于下半年实现，而费用在各季度内较为均衡发生，从而公司一季度、半年度可能出现季节性亏损或盈利较低的情形，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较为明显。

## （五）财务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报告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高的主要原因是客户多为政府相关部门和国有企事业单位，项目验收、审计及资金审批流程严格且复杂，部分项目资金来源于国家及省级治理专项资金、专项债等，资金拨付流程繁琐且时间长，但资金总体的可收回性仍得到保障。为进一步降低应收账款风险，公司将持续完善应收账款全流程管理制度，强化合同履约的动态跟踪与风险预警机制。根据国务院最新颁发的《保障中小企业款项支付条例》（2025年修订），重点针对三年以上账龄的欠款，联合法律团队制定“一户一策”方案，通过发送催款函、申请支付令、参与地方政府化债协调会等多渠道推进清收，预计该政策将有利于降低公司相应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 2、毛利率可能存在下降的风险

由于不同区域收入的变化，设备与运行服务收入占比的变化以及原材料价格波动和人工成本增加等致使项目成本上升等多重因素影响，导致了公司综合毛利率的波动。公司一贯秉承着“问题导向+技术驱动”的核心生产经营理念，该理念也是主营业务毛利率维持较高水平的根本原因。未来，随着具有富营养化治理需求的湖库数量增加，业务规模明显提升，公司不排除通过实施市场开拓策略加快市场推广，也可能因面临同行业其他竞争者竞争压力加大，而采取适当的定价策略提升整装技术装备竞争力，各地区的富营养化治理要求、水质环境、地质环境、建设标准和施工难易程度具有一定的差异性，不同项目的毛利存在一定的偏差，进而导致主营业务毛利率有所波动。

## （六）行业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七）宏观环境风险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客户多为承担国内大型湖泊治理任务的政府部门或国有企事业单位。受整体经济环境与行业结算周期影响，公司部分客户（特别是遵循严格预算与审计流程的机构客户）的款项结算进度有所延迟，但尚未对公司业务造成重大影响。公司将密切关注地方财政预算相关事宜，积极与客户保持沟通，主动与当地政府部门协调相关资金的落实，同时公司也将积极拓展新的客户，努力扩大业务服务范围，减轻部分地区地方财政暂时性预算收紧所造成的影响。

#### （八）存托凭证相关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九）其他重大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二、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相关内容。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574,145,775.56	448,370,184.32	28.05
营业成本	280,570,816.55	348,013,720.98	-19.38
销售费用	5,677,369.04	9,862,889.30	-42.44
管理费用	60,110,981.69	52,368,221.64	14.79
财务费用	-6,087,250.06	-5,681,141.40	不适用
研发费用	19,082,180.12	22,817,023.14	-16.3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01,167.80	89,201,516.73	-196.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682,293.86	79,657,610.16	372.8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986,839.45	-118,359,995.45	不适用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实现显著增长，主要系：（1）核心产品“深潜式高压灭藻成套装备”市场拓展顺利，本期成功验收交付 13 套，带动主营业务收入增长；（2）前期已披露的“星云湖项目”合同纠纷案胜诉并执行完毕，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判决，公司冲销了原计提的预计负债，相应转回收入 4,807.95 万元。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报告期内，在营业收入上升的同时，营业成本同比有所下降，主要原因如下：首先，为剔除偶发性诉讼事项对同比数据可比性的影响，需对上年同期数据进行同口径调整。上年同期，“星云湖项目”诉讼导致公司冲减收入 2,435.60 万元，同时确认成本 6,399.65 万元。剔除该项目影响后，上年同期可比的主营业务收入为 47,105.66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为 28,236.83 万元。其次，本期与上年同期完工项目的主要产品构成存在差异，直接影响项目整体毛

利率。本期验收确认收入的项目，其产品构成高度集中于“深潜式高压灭藻成套装备”这一核心产品。而上年同期验收的同类项目中，除核心装备外，还包含了金额占比较高的配套产品及附属设施（如挡藻围隔、湖底高压电气等）。例如，上年同期的“梅梁湖蓝藻离岸防控项目”合同金额约1.3亿元，其中配套设施的金额占比约为50%。这类配套设施的成本投入相对较高，从而拉低了上年同期项目的整体毛利水平。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本期公司业务宣传费降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受整体经济环境与行业结算周期影响，公司部分客户（特别是遵循严格预算与审计流程的机构客户）的款项结算进度有所延迟。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本期末理财产品到期于2026年年初买入，2025年收回投资的现金大于投资支付的现金。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因为上年同期存在股票回购。

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57,414.58万元，同比上升28.05%，发生营业成本28,057.08万元，同比下降19.38%。其中，主营业务收入57,346.13万元，主营业务成本28,026.23万元。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573,461,299.28	280,262,348.16	51.13	28.38	-19.08	增加 28.6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技术装备集成	296,884,516.98	166,636,263.77	43.87	5.71	-10.71	增加 10.32 个百分点
蓝藻治理运行维护	228,497,285.77	113,626,084.39	50.27	20.12	18.68	增加 0.60 个百分点
治理服务	48,079,496.53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华北	-213,466.06	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华东	213,007,999.90	132,851,418.10	37.63	-27.27	-33.37	增加 5.70 个百分点
华南	4,543,116.54	2,371,648.75	47.80	44.74	10.08	增加 16.44 个百分点
华中	18,364,412.56	10,075,901.02	45.13	266.26	227.58	增加 6.48 个百分点
西南	337,759,236.34	134,963,380.29	60.04	148.72	0.32	增加 59.11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分销售模式情况的说明

1、公司主营业务收入较之上年同期增加 28.38%，主要原因见本章节“（一）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之主营业务收入增长分析。

2、公司主营业务成本较之上年同期下降 19.08%，主要原因为见本章节“（一）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之成本分析。

3、公司毛利率较之上年同期上升 28.67%，主要原因为主营业务收入增加，主营业务成本同比下降，具体见本章节“（一）主营业务分析”之“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之成本分析。

4、不同片区收入成本存在一定的波动，取决于政府客户湖泊的治理难度、地理环境、产品的构成、财政资金的预算等情况。华北片区收入为负数系以前年度确认收入的项目，本期结算审计调整。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 (3). 重大采购合同、重大销售合同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	设备及辅材	46,711,151.68	16.95	57,637,968.10	16.64	-18.96	
	工程安装	108,076,503.75	39.21	113,968,342.82	32.90	-5.17	
	人工费用	48,860,758.36	17.73	55,297,815.50	15.97	-11.64	
	能源费	22,952,914.50	8.33	26,605,848.94	7.68	-13.73	
	材料费	18,120,244.19	6.57	26,802,390.76	7.74	-32.39	
	摊销费_治理		0.00	29,714,965.47	8.58	-100.00	注 1
	其他制造费用	30,892,879.72	11.21	36,337,471.27	10.49	-14.98	
	<b>合计</b>	<b>275,614,452.20</b>	<b>100.00</b>	<b>346,364,802.86</b>	<b>100.00</b>	<b>-20.43</b>	<b>注 2</b>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技术装备集成	设备及辅材	46,711,151.68	28.03	57,637,968.10	30.88	-18.96	
	工程安装	108,076,503.75	64.86	113,968,342.82	61.07	-5.17	
	人工费用	7,200,712.38	4.32	6,868,913.39	3.68	4.83	
	其他制造费用	4,647,895.96	2.79	8,148,106.47	4.37	-42.96	
	<b>合计</b>	<b>166,636,263.77</b>	<b>100.00</b>	<b>186,623,330.78</b>	<b>100.00</b>	<b>-10.71</b>	
蓝藻治理运行维护	人工费用	41,660,045.98	36.66	42,206,747.33	44.08	-1.30	注 3
	能源费	22,952,914.50	20.20	15,236,993.19	15.91	50.64	
	材料费	18,120,244.19	15.95	17,601,646.17	18.38	2.95	
	其他制造费用	30,892,879.72	27.19	20,699,573.09	21.62	49.24	
	<b>合计</b>	<b>113,626,084.39</b>	<b>100.00</b>	<b>95,744,959.78</b>	<b>100.00</b>	<b>18.68</b>	
治理服务	人工费用			6,222,154.78	9.72	-100.00	注 4
	能源费			11,368,855.75	17.76	-100.00	

	材料费			9,200,744.59	14.38	-100.00	
	摊销费			29,714,965.47	46.43	-100.00	
	其他制造费用			7,489,791.71	11.70	-100.00	
	<b>合计</b>			<b>63,996,512.30</b>	<b>100.00</b>	<b>-100.00</b>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注 1：摊销费\_治理系上期结转治理服务\_星云湖诉讼项目的摊销成本；

注 2、注 4：上年同期成本中包含治理服务\_星云湖诉讼项目 6,399.65 万元的成本；

注 3：蓝藻治理运行维护成本较之上年同期上升 18.68%，这与收入上升 20.12%基本趋于一致，运行维护类别成本构成项目存在一定的波动，主要系公司  
为非标行业，成本发生取决于客户的治理运行维护需求以及湖泊目前所处的环境。

**(5). 报告期主要子公司股权变动导致合并范围变化**

□适用 √不适用

**(6).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属于同一控制人控制的客户或供应商视为同一客户或供应商合并列示，受同一国有资产管理机构实际控制的除外。

下列客户及供应商信息按照同一控制口径合并计算列示的情况说明

无

**A.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41,332.95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71.99%；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0.00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0.00%。

**公司前五名客户**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存在关联关系
1	客户一	12,980.53	22.61	否
2	客户二	9,279.50	16.16	否
3	客户三	7,006.70	12.20	否
4	客户四	6,234.22	10.86	否
5	客户五	5,832.00	10.16	否
合计	/	41,332.95	71.99	/

**报告期内向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客户中存在新增客户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客户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销售客户

□适用 √不适用

**B.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6,551.33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20.86%；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0.00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0%。

**公司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	是否与上市公司 存在关联关系
1	供应商一	1,660.30	5.29	否
2	供应商二	1,494.63	4.76	否
3	供应商三	1,390.29	4.43	否
4	供应商四	1,048.54	3.34	否
5	供应商五	957.56	3.05	否
合计	/	6,551.33	20.86	/

报告期内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的 50%、前 5 名供应商中存在新增供应商的或严重依赖于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的贸易业务前五名供应商

□适用 √不适用

**C.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贸易业务收入**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相关内容。

**4、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一）主营业务分析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相关内容。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详见第二节“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之“十一、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情况”。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506,366,466.04	29.40	266,747,289.97	16.43	89.83	本期末理财产品到期赎回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9,739.73	0.29	389,475,671.23	23.99	-98.71	
应收账款	628,615,101.97	36.50	430,065,406.38	26.49	46.17	本期收入上升,款项尚未收回,应收账款增加
预付款项	2,702,895.11	0.16	2,311,045.42	0.14	16.96	
其他应收款	1,901,557.81	0.11	3,557,324.75	0.22	-46.55	上期末部分代垫往来款本期收回
存货	54,554,710.87	3.17	16,459,421.52	1.01	231.45	蠡湖补水项目本期期末未完工,期末合同履行成本增加
合同资产	150,336,041.40	8.73	138,002,047.19	8.50	8.94	
其他流动资产	90,223,088.62	5.24	81,235,126.63	5.00	11.06	
长期股权投资	3,313,471.72	0.19	3,021,830.06	0.19	9.65	
固定资产	116,038,608.38	6.74	104,728,717.82	6.45	10.80	
在建工程	3,290,029.60	0.19				
无形资产	10,724,676.96	0.62	38,796,948.96	2.39	-72.36	开远污水处理特许经营权本期出售
长期待摊费用	1,266,771.88	0.07	980,396.00	0.06	29.21	
递延所得税资产	60,888,418.08	3.54	42,425,053.62	2.61	43.52	坏账准备增加导致递延所得税增加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916,739.87	5.05	105,301,074.40	6.49	-17.46	
应付票据	58,339,843.14	3.39	47,061,239.82	2.90	23.97	
应付账款	286,143,275.84	16.61	219,687,479.63	13.53	30.25	收入增加,成本费用同步增加导致期末应付账款增长
合同负债	12,232,838.85	0.71	3,868,099.39	0.24	216.25	蠡湖补水项目本期期末未完工,预收的项目款
应付职工薪酬	10,527,172.35	0.61	12,174,507.64	0.75	-13.53	
应交税费	36,424,500.47	2.11	17,925,069.49	1.10	103.20	本期营收、利润增加导致税费增加
其他应付款	10,764,654.23	0.63	19,453,981.29	1.20	-44.67	部分款项本期已支付
其他流动负债	3,245,360.04	0.19	2,659,010.25	0.16	22.05	
预计负债	970,894.09	0.06	58,109,784.00	3.58	-98.33	星云湖诉讼项目胜诉,预计负债转回

其他说明

无

公司尚未盈利的成因及对公司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62,869,821.73	保证金及与政府客户的共管银行账户
货币资金	28,021.78	银行账户法人信息变更流程未结束导致账户存在临时受限，期后已完成变更银行账户使用正常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合计	72,897,843.51	

注：货币资金中主要的受限资产为星云湖项目第三期的项目款，期后已根据公司胜诉结果解除监管，从受限户中转出。

## 4、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详见“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子公司湖北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设成立孙公司华中德林海，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2025 年 3 月，孙公司华中德林海新设成立十堰德林海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2025 年 1 月，公司与少数股东潜山市市政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公司以 10 万元收购其持有的开远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 1%的股权，收购完成后，公司直接持有开远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的股权。

2025 年 5 月，公司以账面净资产为对价，出售持有的子公司河南载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80%的股权，出售价款 386.59 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河南载玖已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1、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其他	389,475,671.23	2,461,143.83			74,000,000.00	458,000,000.00	-2,927,075.33	5,009,739.73
合计	389,475,671.23	2,461,143.83			74,000,000.00	458,000,000.00	-2,927,075.33	5,009,739.73

注：资产类别“其他”系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整合的具体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独立董事意见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合肥德林海	子公司	运行服务	500.00	3,463.22	2,582.11	1,374.86	161.77	137.44
大理德林海	子公司	运行服务	500.00	8,025.64	4,059.31	1,945.66	-928.14	-789.23
无锡生态环境	子公司	运行服务	100.00	1,153.25	206.89	1,838.28	-277.61	-238.56
玉溪德林海	子公司	运行服务	2,000.00	13,598.55	6,272.49	9,532.87	4,516.05	4,667.40
通海德林海	子公司	运行服务	500.00	8,134.87	2,549.62	6,182.58	1,299.82	1,104.14

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营业务利润等数据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玉溪德林海	9,530.09	6,286.16
通海德林海	6,182.58	1,439.4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华中德林海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十堰德林海	新设成立	无重大影响
河南载玖	对外出售	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行业情况说明”中“（三）所处行业情况”所述内容。

### （二）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面对美丽中国建设对生态环境治理的迫切需求，公司积极响应国家“双碳”战略与生态文明建设要求，立足湖库富营养化治理核心业务，以科技创新为驱动，通过“技术升级+模式创新”双轮联动，推动企业从蓝藻治理龙头向湖库生态综合服务商转型，力争五年内（2025-2030年）实现生态治理能力与经济效益协同增长，以“技术产业化+模式规模化”为主线，围绕湖库治理技术包、数字治理生态链、资源化商业闭环三大板块逐步建构竞争壁垒，打造环境治理领域新质生产力标杆。

（1）战略目标（2025-2030年）：聚焦三大维度，实现高质量增长

1、市场地位目标：巩固并扩大在重点湖库治理市场的领先优势，将“湖泊生态医院”模式成功复制到全国核心流域，成为地方政府与大型机构在湖库长效治理与智慧运维领域的首选合作伙伴。

2、经营质量目标：在保持营业收入稳健增长的同时，优化业务结构与盈利模式。显著提升以“数字治理生态链”和“资源化商业闭环”为代表的高附加值服务收入占比，增强盈利的持续性与抗风险能力。

3、能力建设目标：完成“湖库治理技术包”的标准化与知识产权壁垒构建，建成行业领先的“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并在湖泥资源化等循环经济领域形成可复制的产业化能力，打造难以模仿的核心竞争力。

（2）核心业务战略：明确四大发展点，构建增长引擎

1、深化“湖泊生态医院”模式，打造长效治理标杆：“湖泊生态医院”模式作为公司的核心差异化手段，公司将系统化总结如太湖治理（本世纪以来首次全年达Ⅲ类水质）等重大项目的成功经验，将“监测-诊断-治理-运维”的全周期服务体系产品化、模块化。未来，不仅聚焦水质提升，更将服务场景延伸至生物多样性恢复、水下森林构建及碳汇能力提升等流域生态功能重建，为湖泊提供“终身健康管理”。

2、发力数字化与智能化，赋能精准治理与高效运营：数字化是提升发展能力的关键支撑。公司将全力推进募投项目“中宇宙数字孪生诊验系统”的落地，并以此为基础构建“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通过 AI 大模型与“天-空-地-水-工”一体化监测网络的融合，实现从“经验治理”

到“预测预警、模拟推演、精准施策”的跨越，大幅提升治理效率与决策科学性，并形成宝贵的湖泊数据资产。

3、创新产业协同模式，培育循环经济新动能：公司开创性地探索“环保+产业”的融合路径。在精准清淤领域，我们已成功验证“湖泥—蚯蚓生物转化—高值有机肥/生态农产品”的绿色循环农业模式，资源化转化率较高。未来，公司将以此为基础，搭建“环境治理-生物转化-资源再生-产业增值”的全产业链闭环，将治理成本中心转化为价值增长点，践行“两山”理论。

4、强化核心装备与运营服务，夯实市场拓展基础：持续优化并推广“深潜式高压控藻”、“‘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污染底泥精准治理”三大核心装备平台及蓝藻水华“应急 120”的推广。通过强化专业运营团队，提供从设备销售到长效托管运营的全生命周期服务，提升客户粘性，将技术优势转化为稳定的市场份额与现金流。

### （三）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26 年，是公司“十四五”收官与“十五五”规划承上启下的关键之年。国家《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行动方案（2025—2027 年）》已进入全面实施阶段，“重点湖库常态化水华监测预警”等明确目标为公司核心业务创造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与此同时，宏观经济政策强调“内需潜力持续释放”与“创新突破多”，为公司以新技术、新模式开拓市场提供了有利环境。公司将秉持“战略聚焦、创新驱动、精益运营、价值共享”的总体方针，深度践行“湖泊生态医院”发展战略，以核心技术标准化与商业模式闭环为双引擎，以重点项目落地与数字化赋能为支撑，在巩固湖库治理龙头地位的同时，加速向全国性生态综合服务商转型，为股东、客户与社会创造可持续价值。

#### 1、技术体系标准化与能力定型：完成从“项目经验”到“可复制产品”的关键跨越

核心目标：完成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诊断、蓝藻应急处置及原位控藻、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三大核心技术的标准化、模块化升级，构建“诊-治-管”全流程技术包。

标准引领：申请立项湖泊富营养化治理技术标准，并组织编写。完成三大核心技术的标准化、模块化转型，构建可快速复制的“诊-治-管”全流程技术包，支撑“湖泊生态医院”全国化部署。

模式复制验证：将已在太湖治理中验证成功的“湖泊生态医院”模式，系统性导入蠡湖等在手订单项目。针对内陆湖特点，在太湖模式基础上研发并增设特有技术模块，完成跨区域、跨湖型复制能力的初步验证，为全国化部署夯实基础。

体系构建：重点完善“预防-诊断-治疗-康复”全周期智慧生态服务体系，聚焦搭建“三级诊疗”能力，突破生态诊疗核心瓶颈。

#### 2、商业模式创新与价值闭环构建：从“环保投入”到“产业增值”的路径探索

随着公司核心技术--“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技术”实现商业化应用，公司逐步形成了“诊断-清淤-资源化”全链条治理能力。报告期内，“湖泥养殖蚯蚓”的核心工艺与工业化标准已取得阶段性成果。未来，公司围绕“污染治理—资源再生—产业增值”的全链条生态战略，将把清淤工程与减污降碳协同推进。

### 3、重点市场拓展与项目落地：强化核心装备的规模化外溢效应

市场拓展是检验技术竞争力的最终标准。公司将依托成熟的核心装备，实现从区域示范到全国推广的突破。

核心目标：推动“深潜式高压灭藻成套装备”等自主知识产权解决方案在更多富营养化湖泊区域实现规模化应用。

市场外溢：基于在太湖、巢湖等地的成功商用案例，制定系统性推广策略，向国内其他重点湖库区域输出整体技术解决方案。

标杆打造：确保新拓重点项目的高质量交付与稳定运行，将其打造为新的区域性示范工程，形成“成功一个、带动一片”的辐射效应，持续巩固行业引领地位。

### 4、AI 赋能：“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驱动科学决策

AI 赋能主业是提升治理精度、效率和可预测性的核心手段。2026 年，公司的“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建设将从研发验证走向业务深度赋能。为治理决策提供预测、预演与预验支持。推动该平台在试点湖库的应用，实现水质水生态智能监测、病因靶向诊断、治理方案模拟推演等功能，推动业务从“经验驱动”迈向“数据与模型驱动”的科学治理新阶段。

### 5、投资者回报与沟通优化：构建“稳定分红+成长价值”的双重信任

2026 年，将在稳健经营的基础上，进一步优化投资者回报与沟通机制。继续保持分红政策的连续性与稳定性，并通过多元化、透明化的沟通，使公司内在价值获得市场更充分认可。

公司在自身稳步发展的同时，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自上市以来，公司累计回购股份 6,728,049 股，回购总金额达 1.31 亿元，并注销回购股份 2,810,640 股；同时累计派发现金红利 1.76 亿元，股息率保持稳定。公司积极响应监管政策导向，结合行业特点、经营状况及现金流情况，制定中长期分红规划，探索“一年多次分红”机制，增强分红的稳定性、持续性和可预期性。在确保可持续发展的前提下，计划 2026 年现金分红金额不高于公司净利润，并通过优化资本结构、提升经营效率，为投资者创造长期稳定的收益。

在投资者沟通方面，公司以透明化披露和常态化互动为核心，构建多元化沟通体系：

(1) 信息披露创新：制作年报图文解读、短视频等可视化内容，通过微信公众号增设“投资者关系”专栏，在公众号上发布日常动态，涵盖项目进展、技术突破及市场动态；

(2) 互动机制深化：全年举办不低于3次业绩说明会，由董事长、总经理及财务负责人直接回应投资者所关切的问题，并推行“股东开放日”活动，邀请投资者实地参观太湖治理示范工程及“湖泊生态医院”、“美人鱼”感知预测效验推演 AI 平台，直观展现技术应用成效；

(3) 诉求响应升级：设立投资者服务热线及专属邮箱，建立48小时内响应机制；

(4) 价值传递拓展：通过上证 e 互动平台、路演活动及国际会议（如太湖流域水治理会议）等多渠道，向境内外机构投资者传递公司治理理念与技术创新成果，强化 ESG 实践与“双碳”战略的协同价值。

公司将通过“持续稳定分红+新质成长”的双重优势，持续提升投资者获得感，同时以数字化工具赋能沟通效率，推动形成“价值发现-资金流入-治理优化”的良性循环。

#### (四)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要求，不再设置监事会和监事，废止监事会相关制度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职权。此外，公司还对《独立董事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进行了修订和制订，不断健全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公司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及经营管理层之间权责明确、运作规范，切实保障了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目前，公司管理体系完整，职责明确，各尽其职并独立运作，在相互配合的同时又可以有效制衡彼此，促进和保障了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

#### 1、股东与股东会

公司严格执行《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股东会的通知、召集、表决、决议方式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决议内容合法有效，充分保障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平等权利。

#### 2、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3名为独立董事。所有董事均忠实、勤勉地履行《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并按照《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集、召开董事会。独立董事遵循《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规定，积极履行职责，出席董事会和股东会，并对重大

事项发表独立意见。董事会下设战略、审计、薪酬与考核、提名四个专门委员会，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支持。

### 3、独立董事与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公司积极响应独立董事制度改革，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相关法规，于2023年12月对独立董事相关制度进行了修订，又于2024年1月制订了《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有3名独立董事，所有独立董事均忠实履行《独立董事制度》《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工作细则》等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履行各自责任，通过获取听取管理层汇报、上市公司运营资料、与内审部门负责人和外部审计机构等中介机构沟通等多种形式参与到公司经营当中，充分发挥自身专业技能。报告期内，3名独立董事在公司现场工作时间均超过15天。

### 4、关于信息披露与投资者关系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加大信息披露工作力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通过投资者热线、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业绩说明会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互动与交流，确保广大投资者能及时、公平地获得信息。

公司治理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与公司相同或者相近业务的情况，以及同业竞争或者同业竞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对公司的影响、已采取的解决措施、解决进展以及后续解决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单位从事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表决权差异安排在报告期内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及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薪酬
胡明明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男	64	2016/7/1	2028/8/5	45,080,000	45,080,000	0	/	62.34	否
	总经理(离任)			2016/7/1	2025/10/13						
孙阳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男	63	2016/7/1	2028/8/5	2,022,427	1,516,821	-505,606	个人资金需求	53.35	否
马建华	副董事长	男	63	2025/8/6	2028/8/5	784,000	784,000	0	/	61.92	否
	董事			2016/7/1	2025/8/5						
许金键	董事	男	54	2025/8/6	2028/8/5	0	0	0	/	57.17	否
	副总经理			2022/1/20	2028/8/5						
郭昱	独立董事	女	48	2022/7/26	2028/8/5	0	0	0	/	8	否
王岩	独立董事(离任)	男	64	2022/7/26	2026/3/31	0	0	0	/	8	否
季润芝	独立董事	男	51	2022/7/26	2028/8/5	0	0	0	/	8	否
韩曙光	总经理	男	35	2025/10/13	2028/8/5	0	0	0	/	92.16	否
	核心技术人员			2014/9/1	至今						
	副总经理(离任)			2021/3/24	2025/10/13						
刘彦萍	董事会秘书	女	47	2023/10/11	2028/8/5	0	0	0	/	49.33	否
季乐华	财务总监	男	44	2022/1/20	2028/8/5	0	0	0	/	91.67	否
	副总经理(离任)			2024/10/25	2025/10/13						
石军	副总经理	男	51	2024/6/27	2028/8/5	0	0	0	/	74.67	否
周聪	副总经理	男	41	2024/6/27	2028/8/5	0	0	0	/	46.9	否

徐国辉	董事（离任）	男	76	2022/7/26	2025/8/6	0	0	0	/	0	否
李晓磊	副总经理（离任）	男	47	2023/10/11	2025/3/12	0	0	0	/	7.21	否
朱霖毅	中宇宙实验中心主任、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17/9/1	至今	0	0	0	/	22.29	否
潘正国	研发中心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男	39	2017/7/1	至今	0	0	0	/	61.4	否
徐项哲	美人鱼事业部总监、核心技术人员	男	36	2023/8/31	至今	0	0	0	/	51.12	否
合计	/	/	/	/	/	47,886,427	47,380,821	-505,606	/	755.53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胡明明	1985年8月至1996年9月担任成都军区第57医院传染病中心医师；1996年10月至2002年1月担任兰州金海湾房地产有限公司总经理；2002年2月至2018年9月担任云南德林海医疗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9年12月至今担任德林海公司董事长；2009年12月至2025年10月担任德林海公司总经理；2021年1月至今担任无锡德林海湖泊生态医院运行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孙阳	1986年1月至1992年5月担任成都军区卫生防疫大队流行病科医师；1992年6月至1995年3月担任成都军区军事医学研究所第三研究室助理研究员；1995年4月至1997年7月担任赞比亚三军总医院中国第六批援助赞比亚共和国军医组专家；1997年8月至2004年4月担任成都军区军事医学研究所第三研究室主任兼副研究员；2004年5月至2009年11月担任云南德林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9年12月至2016年6月担任无锡德林海藻水分离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6年7月至2021年3月担任德林海副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担任德林海董事；2017年4月至今担任德林海大理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4月至今担任德林海昆明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9年8月至今担任德林海玉溪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0年9月至今担任德林海开远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3年7月至2024年6月担任合肥德林海贸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3年5月至今担任德林海零碳科技子公司执行董事。
马建华	1985年8月至1997年8月担任中国人民解放军第513医院麻醉科医生、主任；1997年9月至2003年2月担任中船重工705所昆明分部后勤管理处职员；2003年3月至2013年9月担任云南德林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23年11月担任德林海副总经理；2013年10月至2025年8月担任德林海董事；2015年4月至今担任合肥德林海执行董事。2024年5月至今担任湖北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1月至今担任华中德林海董事；2025年8月至今担任德林海副董事长。
许金键	1993年8月至1998年8月在锡山市木材总公司任会计；1998年8月至2004年6月在无锡东华会计师事务所任审计项目经理；2004年6月至2021年6月在江苏苏豪天鹏农产品集团有限公司（原名：无锡天鹏集团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21年6月至2022年1月在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总经理助理；2016年9月至2025年10月在江苏安信农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21年6月至

	今在江苏苏豪天鹏农产品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董事；2022年1月至今在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任副总经理；2022年9月至2024年9月担任无锡德林海生物质新能源有限公司监事；2024年9月至今担任北京孪生智水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2025年8月至今担任德林海公司董事。历任无锡市十三届政协委员、无锡市十四届政协常委。
郭昱	2008年9月至2025年7月在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担任系主任；2025年7月至今在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担任会计学院副院长。已发表论文二十余篇，主持完成教育部产学研合作协同育人项目两项、上海市教委重点教改项目两项，出版教材两本，获得软件著作权四项，多次获得教育部高等学校科学研究优秀成果奖和上海市决策咨询奖；2021年9月至2024年9月担任上海世浦泰新型膜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2年7月至今担任德林海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8月至今担任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季润芝	1995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江苏恒佳达律师事务所主任、合伙人；2022年7月至今担任德林海公司独立董事。
韩曙光	2012年5月至2014年7月担任昆山市科茂包装材料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4年9月至2021年3月先后担任德林海研发中心产品主管、产品经理；2021年3月至2025年10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2025年10月至今担任德林海总经理；2025年11月至今担任德林海法定代表人；2024年4月至今担任通海德林海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2026年1月至今担任红河德林海董事。2026年4月至今担任安徽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
刘彦萍	历任湖北仰帆控股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经理、高级经理、资深经理，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高级经理，江苏影速集成电路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年10月至今担任德林海董事会秘书。
季乐华	2003年7月至2011年1月在南通伟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11年1月至2015年10月在南通一居房地产有限公司任财务经理；2015年11月至2022年1月任职德林海公司财务部；2022年1月至今担任德林海公司财务总监；2024年10月至2025年10月担任德林海公司副总经理。
石军	1996年9月至2021年8月担任云南民族建筑规划设计有限公司工程师；2021年8月至今担任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建造总监。2024年6月至今担任德林海公司副总经理。
周聪	历任欧尚（中国）投资有限公司部门经理、同方恩欧凯（无锡）膜技术有限公司业务经理、伽力森未来食品（无锡）股份有限公司区域经理、江苏煜百年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兼市场总监、江苏凯赞贸易有限公司总经理；2018年1月至2020年7月担任德林海公司项目经理；2020年7月至今担任浙江德林海总经理；2023年3月至今担任湖州南控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国企混改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2024年6月至今担任德林海公司副总经理。
朱霖毅	2014年5月至2015年3月担任无锡木佳新材料有限公司销售助理、实验员；2015年4月至2017年8月担任伟泰科技（无锡）有限公司助理工程师；2017年9月至今先后担任德林海研发中心产品经理、监测预警中心主任、诊断中心主任、工艺经理、中宇宙实验中心主任。
潘正国	2013年7月至2016年4月担任无锡中天固废处置有限公司研发部主管；2016年5月至2017年6月担任无锡易水元资源循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7年7月至今先后担任德林海研发中心科技主管、科技经理、研发中心总监。
徐项哲	2015年8月至2020年2月任职于无锡村田电子有限公司资材管理科，担任采购员。2020年3月至今先后担任德林海无锡子公司技术部经理、德林海公司研发中心主任、诊断中心总监、美人鱼事业部总监。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和2025年8月6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及《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等议案，选举产生了公司第四届董事会成员：胡明明先生、马建华先生、孙阳先生、许金键先生为公司非独立董事，王岩先生、郭昱女士、季润芝先生为公司独立董事。2025年8月6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同意选举胡明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马建华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同意聘任胡明明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同意聘任许金键先生、韩曙光先生、季乐华先生、周聪先生、石军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同意聘任季乐华先生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同意聘任刘彦萍女士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同意聘任邵岭女士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三年，自第四届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9日和2025年8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4）、《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

2、2025年10月13日，公司董事会收到胡明明先生、季乐华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为更加专注于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布局和公司治理，董事长兼总经理胡明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总经理职务，辞职后胡明明先生仍担任公司董事长、战略委员会委员（召集人）、提名委员会委员；为更好地专注于公司财务管理，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季乐华先生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辞职后季乐华先生仍担任公司财务总监。同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暨更换法定代表人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管理及未来发展的需要，实现公司管理队伍的专业化、年轻化，由公司董事长提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通过，同意聘任韩曙光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第四次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新修订的《公司章程》经2025年10月30日召开的202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总经理韩曙光先生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公司已根据规定完成了法定代表人的工商变更手续。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0月1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暨更换法定代表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7）。

3、公司副总经理李晓磊先生于 2025 年 3 月向董事会递交书面辞职报告，李晓磊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副总经理兼投融资总监的职务，辞去现有职务后仍在公司任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5）。

4、2026 年 3 月 31 日，公司董事会收到独立董事王岩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王岩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第四届独立董事职务，同时辞去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召集人）、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职务。辞职后，王岩先生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辞职暨调整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

**(二)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郭昱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会计学院副院长	2008年9月	/
	南通国盛智能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2年8月	/
季润芝	江苏恒佳达律师事务所	主任、合伙人	1995年7月	/
王岩	南京源力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1年7月	/
	江苏天一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3年4月	/
	南京领先环保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年8月	/
	南京博玛环境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3年10月	/
许金键	江苏苏豪天鹏农产品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1年4月	/
	江苏安信农产品交易中心有限公司	董事	2016年9月	2025年10月
周聪	湖州南控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3年3月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	根据《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考核标准进行制定并考核。董事的薪酬计划由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同意后实施。
董事在董事会讨论本人薪酬事项时是否回避	是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或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事项发表建议的具体情况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审议了《关于确认2024年度董事薪酬并拟定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确认2024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拟定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责，公司制定了2025年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确定依据	经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只领取独立董事津贴，不享有其他福利待遇。外部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工资、补贴和考核奖等组成。基本工资和补贴按照公司《人力资源管理制度》确定；考核奖依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相关考核指标完成情况进行确定。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与公司披露的情况一致。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620.72
报告期末核心技术人员实际获得的薪酬合计	342.66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和完成情况	2025 年度，独立董事领取的独立董事津贴不适用考核情况；公司非独立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依据公司绩效考核规定获得相应的薪酬。报告期内，绩效考核有效执行并完成。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不适用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不适用

#### (四)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李晓磊	副总经理	离任	个人原因
徐国辉	董事	离任	换届
马建华	副董事长	选举	换届
许金键	董事	选举	换届
胡明明	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动
韩曙光	总经理	聘任	工作调动
季乐华	副总经理	离任	工作调动
王岩	独立董事	离任	个人原因

#### (五) 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六、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胡明明	否	7	7	4	0	0	否	4
马建华	否	7	7	1	0	0	否	4
孙阳	否	7	7	0	0	0	否	4
许金键	否	7	7	5	0	0	否	4
季润芝	是	7	7	4	0	0	否	4
郭昱	是	7	7	3	0	0	否	4
王岩(离任)	是	7	7	5	0	0	否	4
徐国辉(离任)	否	2	2	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7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0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7

## (二)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一) 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成员情况

专门委员会类别	成员姓名
审计委员会	郭昱(召集人)、马建华、季润芝
提名委员会	季润芝(召集人)、胡明明、郭昱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王岩(召集人)(离任)、孙阳、郭昱
战略委员会	胡明明(召集人)、孙阳、王岩(离任)

注：2026年3月，独立董事王岩先生辞职。经公司于2026年3月3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同意季润芝先生担任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召集人），任期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 (二) 报告期内审计委员会召开6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3.06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2024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报告>的议案》； 2、审议《关于<2025 年度内部审计工作计划>的议案》； 3、审议《关于启动 2024 年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及 2025 年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工作的议案》。	无
2025.04.24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审议《关于<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6、审议《关于<审计委员会对 2024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2025.08.06	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2025.08.18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无
2025.08.28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无
2025.10.27	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无

### (三) 报告期内提名委员会召开3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7.18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无
2025.08.06	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六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2025.10.13	第四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更暨更换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无

**(四) 报告期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4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4.24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度董事薪酬并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2、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3、审议《关于确认 2024 年度监事薪酬并拟定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无
2025.07.18	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	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1、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3、审议《关于制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4、审议《关于核实<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无
2025.08.28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无
2025.10.27	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	无

**(五)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召开1次会议**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情况
2025.04.24	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四次会议	1、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无

**(六) 存在异议事项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审计委员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 九、报告期末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98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373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71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07
销售人员	13
技术人员	35
财务人员	25
行政人员	50
研发人员	41
合计	471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博士	1
硕士	11
本科	123
大专	94
大专以下	242
合计	471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秉承“合法合规、激励约束并重、与业绩挂钩、兼顾长期与短期平衡”的原则，根据员工的岗位、学历、职称、工龄等情况，实行岗位工资制，同时采用积分制，多维度科学评估员工绩效，并通过项目奖励等形式激发员工的积极性。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围绕市场开拓能力、新技术新产品研发能力、项目建设运行实施能力、经营管理规范提升能力等方面进行能力考核，进一步打造“专精特新”的岗位经理团队、提升岗位经理职业技能水平与履职担当能力，并从安全、制度、效率、服务、敬业、形象六个维度对所有员工的基本职业素养进行综合考核，不断完善和修订有竞争力、有激励效果的薪酬激励体系。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秉承以人为本的理念，高度重视人才发展与知识更新，持续加大人才培养力度，多维度组织开展和参加内外部培训，包括：新员工入职培训、企业文化培训、专业技能培训、安全消防培训、管理者合规培训等，并以给予学费补贴等方式积极鼓励员工考取资格认证。公司不断通过培训来提升“合规底线守卫+业务效率提升+战略能力储备”三重价值，打造“专精特新”

特色团队，既满足员工个人能力和职业发展的需求，又能促进公司整体战略目标的实施，实现企业与员工的共同发展。

####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劳务外包的工时总数	611,934
劳务外包支付的报酬总额（万元）	1,628.50

### 十、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

经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2024年5月22日召开的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分别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地址、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公司在《公司章程》中补充了中期现金分红的条件、比例、审议程序等规定，修订了利润分配的原则、条件、决策程序和机制等内容。

经公司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和2025年5月16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对《公司章程》中现金分红的具体政策进行了修订。

经公司于2025年7月18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2025年8月6日召开的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分别通过了《关于取消监事会、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在《公司章程》中对下一年中期分红派发事项进行了补充完善。

##### 2、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 (1) 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司于2025年8月1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5年9月5日召开的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2025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13,000,000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3,917,40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21,816,518.2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现已实施完毕。

##### (2) 2025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经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113,000,000股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3,917,409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0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54,541,295.50元（含税）；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4股，合计转增43,633,036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156,633,036股，不送红股。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3) 2026年中期分红规划

经公司于2026年4月1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制定2026年中期分红方案的议案》，若公司2026年上半年盈利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拟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披露时进行中期分红，公司2026年上半年现金分红金额不超过相应期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简化分红程序，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处理2026年中期利润分配的一切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决定是否进行利润分配、制定利润分配方案以及实施利润分配的具体金额和时间。该议案尚需提交2025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 (二)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四) 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每10股送红股数（股）	0
每10股派息数（元）（含税）	5.00
每10股转增数（股）	4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54,541,295.50
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704,730.70
现金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5.26
以现金方式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0.00
合计分红金额（含税）	54,541,295.50

合计分红金额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55.26
------------------------------------	-------

注：上表中“合计分红金额（含税）”不包括公司于2025年9月实施的2025年半年度现金分红总额21,816,518.20元。

### (五)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8,704,730.70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母公司报表年度末未分配利润	213,192,948.1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金额（含税）(1)	122,195,323.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并注销金额(2)	69,661,445.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累计金额(3)=(1)+(2)	191,856,768.4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年均净利润金额(4)	-295,048.6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现金分红比例(%) (5)=(3)/(4)	不适用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金额	71,236,788.67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占累计营业收入比例(%)	5.35

## 十一、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 (一) 股权激励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计划方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激励方式	标的股票数量(股)	标的股票数量占比(%)	激励对象人数	激励对象人数占比(%)	授予标的股票价格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3,372,696	2.98	38	8.07	11.22

注：

1、标的股票数量3,372,696股包括首次已授予股票2,732,059股和未授予的预留部分股票640,637股；

2、激励对象人数占比是根据2025年末员工总人数计算；

3、由于公司实施完成了2025年半年度分红，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2.00元，导致授予价格由11.42元/股调整为11.22元/股。

#### 2、报告期内股权激励实施进展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计划名称	年初已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报告期内可归属/行权/解锁数	报告期内已归属/行权/解锁数	授予价格/行权价格	期末已获授予股权激励数量	期末已获归属/行权/解锁

			量	量	(元)		股份数量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0	2,732,059	0	0	11.22	2,732,059	0

### 3、报告期内股权激励考核指标完成情况及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计划名称	报告期内公司层面考核指标完成情况	报告期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按照满足公司层面考核指标预先计提	6,231,158.97
合计	/	6,231,158.97

### (二)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 年 7 月 1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2025 年 8 月 6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同时公司就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 6 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行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5-030）和《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5-031）。
2025 年 8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向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0）。
2025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实施完成了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同意将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由 11.42 元/股调整为 11.22 元/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1、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 2、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 3、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报告期内可归属数量	报告期内已归属数量	期末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胡明明	董事长、核心技术人员	0	946,296	11.22	0	0	946,296	22.43
马建华	副董事长	0	45,158	11.22	0	0	45,158	22.43
孙阳	董事、核心技术人员	0	45,158	11.22	0	0	45,158	22.43
韩曙光	总经理、核心技术人员	0	76,162	11.22	0	0	76,162	22.43
刘彦萍	董事会秘书	0	45,158	11.22	0	0	45,158	22.43
周聪	副总经理	0	76,162	11.22	0	0	76,162	22.43
季乐华	财务总监	0	45,158	11.22	0	0	45,158	22.43
石军	副总经理	0	45,158	11.22	0	0	45,158	22.43
许金键	董事兼副总经理	0	45,158	11.22	0	0	45,158	22.43
潘正国	核心技术人员	0	45,158	11.22	0	0	45,158	22.43
徐项哲	核心技术人员	0	45,158	11.22	0	0	45,158	22.43
朱霖毅	核心技术人员	0	13,143	11.22	0	0	13,143	22.43
合计	/	0	1,473,027	/	0	0	1,473,027	/

### (四) 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拟定高级管理人员绩效奖励实施办法，并根据公司年度业绩指标完成情况、高级管理人员履职情况等进行综合考核，确定管理奖分配方案后提交董事长批准后实施。

## 十二、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的治理结构和治理制度。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公司内部审计制度》等制度，并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公司内部制度的规定，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经营层规范运作，切实维护了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报告期内，公司内部控制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能够保障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具体内容详见与本报告同日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德林海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修订了《子公司管理制度》，并依据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子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通过经营计划管理、子公司重要岗位人员的选用、任免和考核、经营业绩考核等方式加强对子公司的管控，及时跟踪子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项目建设等重大事项，确保子公司运作规范、依法经营，提高了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和抗风险能力，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的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交所网站披露的《德林海 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意见类型：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 十五、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无

## 十六、董事会有关 ESG 情况的声明

公司作为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的综合服务商，美丽中国的实践者，其主营业务天然就蕴含着社会责任内涵。在专注自身业务发展的同时，董事会始终高度重视其在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ESG）方面的表现和管理工作，并视 ESG 作为核心价值观和长远发展战略的关键组成部分。“以创新、高效、服务、敬业的职业精神，提供具有竞争力的技术、产品与解决方案，满足并开发关乎到环保与健康的水环境治理市场需求，从而实现对投资的回报以及全体员工对幸福生活的追求，将企业的发展融入社会的进步发展，为山川大地实现碧水蓝天贡献自己的力量”是企业早在 2016 年即在公司章程里确立的经营宗旨，公司主动将 ESG 理念嵌入企业的基因密码，将履行社会责任成为贯穿企业发展历程、贯穿企业所有活动和行为的自觉意识。

### 一、环境维度（E）：以科技赋能生态，驱动绿色转型。

公司坚信，卓越的环境表现是业务发展的基石与价值创造的源泉。我们并非被动履行环保责任，而是主动以“科技赋能生态治理”为核心，将绿色创新植入发展基因。

技术创新与绿色运营：公司持续投入资源，鼓励研发团队开发高效率、低能耗的绿色技术装备。自主研发的“深潜式高压控藻成套装备”等多项技术已入选国家及水利部推广目录，在全国近 20 个省份落地应用，形成了治理领域的“新质生产力”，有力推动了水域生态系统的长效修复与资源循环利用。

应对气候变化与生态修复：我们的主营业务直接贡献于水资源保护与水生态修复，是应对气候变化、提升生态系统韧性的积极行动。2026 年 3 月，公司参与共建的“水利部巢湖及淮河流域河湖复苏技术创新中心”成功入选首批水利部技术创新中心，这标志着公司在蓝藻治理及河湖生态复苏方面的技术实力获得了高度认可。

资源管理与循环经济：公司积极探索并实践“污染治理—资源再生—产业增值”的循环经济模式，如在精准清淤领域创新“湖泥-蚯蚓”生物转化路径，致力于实现废弃物的高值化利用，将环境治理的终点转化为绿色产业的起点。

### 二、社会责任（S）：深耕一湖一策，共创和谐价值

公司的发展离不开员工、客户、社区及供应链伙伴的信任与支持。我们致力于在运营的各环节创造共享价值。

**产品与服务责任：**公司深化“一湖一策”精准治理模式，已为太湖、滇池、巢湖等全国 40 余个重点湖库提供生态保护与治理服务，以专业能力保障区域水安全、提升人居环境质量，这是公司最根本的社会贡献。

**员工权益与发展：**公司坚持“以人为本”，严格遵守劳动法规，保障员工合法权益与职业健康安全。公司致力于营造包容、平等的工作环境，建立健全培训与发展体系，关注员工福祉，提升团队凝聚力与创造力。

**供应链协同与社区共建：**我们建立健全供应链管理机制，倡导负责任采购，致力于与合作伙伴构建透明、公平、协同发展的产业链生态。同时，公司积极履行企业公民责任，参与社区公益，回馈社会，促进运营所在地的和谐发展。

### 三、治理责任（G）：坚守合规诚信，保障透明运营

健全的公司治理是公司稳健经营和践行 ESG 承诺的保障。

**合规与道德：**公司坚持依法合规、诚信经营的最高准则，严格遵守各项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内控体系与风险管理机制，坚决反对任何形式的不正当竞争行为。

**信息披露与投资者沟通：**董事会承诺保障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与公平。我们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通过多元化渠道保持透明、有效的沟通，积极听取市场意见，以诚信经营回馈股东信任。

**风险与机遇管理：**董事会监督公司建立系统的风险识别、评估与管理流程，涵盖运营、财务、合规及 ESG 相关风险。同时，密切关注国家生态文明建设、“双碳”战略等政策带来的市场机遇，引导公司战略与之协同。

德林海董事会将以严谨务实的态度，持续审视并提升公司的 ESG 管治水平。我们将不断优化 ESG 管理机制，引导公司沿着更加绿色、包容、透明和负责任的方向发展。我们坚信，深入践行 ESG 理念不仅是回应监管要求与利益相关方期望，更是构筑公司长期核心竞争力、实现可持续高质量发展发展的必然路径。

## 十七、ESG 整体工作成果

适用 不适用

### （一）本年度具有行业特色的 ESG 实践做法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的综合服务商，德林海的核心业务本质即是履行环境责任、创造

社会价值的深刻实践。公司并非将 ESG 视为独立的报告事项，而是将其理念深度融入技术研发、模式创新与项目执行的全过程，形成了独具特色的“科技向善、治理为民”的 ESG 实践路径。

### 1、践行“湖泊生态医院”系统治理理念，推动行业从工程导向转向长效健康管理

公司开创的“湖泊生态医院”模式，是 ESG 中环境（E）与治理（G）维度融合的典范。该模式摒弃了传统“头痛医头、脚痛医脚”的工程思维，转而借鉴全生命周期健康管理理念，为湖泊提供“监测-诊断-治理-康复”的一站式系统服务。这一模式的核心在于“精准”与“长效”：通过“天-空-地-水-工”一体化监测网络和“中宇宙数字孪生诊断系统”实现精准诊断；通过模块化的技术“处方”（如深潜式加压控藻、污染底泥精准治理）实现精准治疗；最终目标是通过生态修复，恢复水体自净能力，实现湖泊的自主“康复”和长效健康。这完全契合国家对重点湖泊“一湖一策”精准治理与系统治理的要求。

### 2、以核心技术驱动重大环境问题解决，彰显领军企业的社会贡献

公司的 ESG 实践根植于解决国家最迫切的水环境挑战。两大标志性成果集中体现了其技术实力与社会贡献：助力太湖提前达成治理目标：公司自 2007 年起持续深耕太湖治理，其自主研发的加压控藻装备等核心技术为太湖水质根本性改善提供了关键支撑。2024 年，太湖水质首次达到全年 III 类，成为我国重点治理的“三大湖”中首个全年水质达“良好”等级的湖泊，较国家总体方案目标提前 6 年实现。这一成就不仅是技术胜利，更是对流域经济社会发展与民生福祉的重大贡献。

打赢异龙湖、杞麓湖“脱劣”攻坚战：在云南高原湖泊治理中，公司依托“湖泊生态医院”的监测预警与快速响应体系，将“深井加压控藻”等核心技术成功应用于异龙湖与杞麓湖。通过“大通量藻水分离”与“原位深井加压控藻”技术的协同，有效削减内源污染，成为推动两湖水质在 2025 年实现“脱劣”的决定性力量。这标志着公司“科学医水”的模式在复杂高原湖泊场景下得到成功验证，为当地生态环境改善与“美丽河湖”建设做出了直接贡献。

### 3、创新“治理-资源化”闭环，探索“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实践路径

公司积极探索将环境治理的终端成本中心转化为资源价值中心，这是对 ESG 中环境价值与经济价值协同发展的深刻践行。在精准清淤领域，公司创新构建了基于“湖泥-蚯蚓”的生态工程资源再生系统。该体系不仅高效处理清淤产生的湖泥，更能协同处理畜禽粪污、农林残余物等多源有机废弃物，搭建起“环境治理—生物转化—资源再生—产业增值”的全产业链闭环。此举将环保投入转化为可循环的绿色农业资源，真正意义上实践了“资源化就是产业化”，为湖泊治理的可持续性提供了创新解决方案，也为流域绿色产业发展注入了新动能。

### 4、推动技术共享与模式输出，促进行业整体能力提升

公司的 ESG 实践不仅限于自身项目，更体现在对行业进步的推动上。其成功应用于太湖、滇

池、巢湖等重大湖泊的治理技术和“湖泊生态医院”模式，已成为国内湖泊综合治理的参考范式。通过项目的实施与经验的分享，公司实际上将经过验证的科学治理体系、高效能装备和长效管理模式推广至全国超过 40 个湖库，提升了整个行业应对富营养化问题的系统性和科学化水平，发挥了行业领军企业的带动与辐射作用。

综上所述，德林海的 ESG 实践紧密围绕其“治水”主业，通过理念创新、技术攻坚、价值转化与知识共享，将企业核心能力转化为切实的环境效益与社会效益，生动诠释了专业环保企业在美丽中国建设中的责任与担当。

**(二) 本年度 ESG 评级表现**

适用  不适用

ESG 评级体系	ESG 评级机构	公司本年度的评级结果
易董	深圳价值在线信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BBB

**(三) 本年度被 ESG 主题指数基金跟踪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八、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九、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一) 主营业务社会贡献与行业关键指标**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湖泊与水库富营养化治理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果，已治理的湖库达 40 余个，其中包括 7 个总面积超过百平方公里的湖泊和水库，以及 2 个总面积超过千平方公里的大型湖泊和水库。这些成就得益于公司的不懈努力和对环保事业的坚定承诺。此外，公司还积极参与标准制定工作，先后编制了 3 个企业标准，并参与编制了 2 个地方标准和 4 个团体标准。

公司因在蓝藻治理方面的突出贡献，先后荣获无锡市太湖蓝藻打捞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无锡市水利局颁发的“治藻尖兵”称号，昆明市官渡区水务（滇管）局颁发的“治藻尖兵、誉满三湖”称号，湖州太湖度假区治水办颁发的“治藻尖兵、誉满太湖”称号，巢湖市水污染防治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颁发的“蓝藻防控先进单位”称号，以及武汉市东湖生态旅游风景区管理委员会授予的“治藻尖兵、誉满东湖”称号。经无锡市创建达标评比表彰工作协调小组办公室评定，公司获得 2024 年度无锡市高质量发展突出贡献集体。此外，公司还收到了上海市青浦区淀山湖养护

单位、江西省鹰潭市生态环境局、江苏新沂市人民政府、援助西藏发展基金会、石屏县人民政府、通海县杞麓湖管理局等单位的锦旗表彰。

自2022年以来，公司还收到了来自广西省玉林市陆川县古城镇人民政府、湖北省十堰市生态环境局郟阳分局、湖南省岳阳市华容县农业农村局、重庆开州固体废物治理有限公司支委、信阳市人民政府、异龙湖管理局、通海县人民政府、中共玉溪市委办公室、玉溪市人民政府的表扬信和感谢信，对公司的蓝藻应急处置工作给予了高度认可和肯定。





## (二) 推动科技创新情况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的“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之“（三）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

## (三) 遵守科技伦理情况

公司始终将科技伦理作为技术研发与应用的底线准则，致力于以负责任的态度推动环境治理领域的可持续发展。报告期内，公司恪守“生态优先，最小干预”原则，在湖库治理中优先采用物理法、生态调控、原位控藻等环境友好型技术；在数字监测、流域数据采集等业务中，建立数据脱敏和加密机制；在安全性与生态可控性上，对产品、技术进行合理评估，力求对社会、环境有益，确保科技发展的同时符合道德规范和伦理观念。

## (四) 数据安全与隐私保护情况

公司高度重视数据信息安全，并将其覆盖于服务、研发、运营等核心环节，采用定期手工备份和自动备份的方式，确保公司财务系统、档案系统、OA 流程系统以及相关客户、供应商、合作伙伴的数据安全，杜绝信息泄露。公司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中华人民共

和国数据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深化落实信息安全防护举措，比如制定《保密制度》《资讯管理制度》和《信息系统管理制度》、与全体员工签署《保密协议》等，严管公司数据资产和保护信息安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信息泄露事件。

公司高度重视隐私信息保护，对隐私信息严密监管，确保员工个人信息、客户信息收集与使用的规范性，避免不必要的转递与访问，降低隐私暴露风险。公司将严格遵守《个人信息保护法》等相关法律法规，提升整体隐私信息保护意识，优化隐私信息管控流程，为员工、客户及合作伙伴提供完善的隐私信息保障。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隐私泄露事件。

#### (五)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类型及贡献

类型	数量	情况说明
对外捐赠		
其中：资金（万元）		
物资折款（万元）		
公益项目		
其中：资金（万元）	100.00	详见“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救助人数（人）		

##### 1. 从事公益慈善活动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4月,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西藏工作的重要指示和新时代党的治藏方略,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履行企业的社会责任,公司通过援助西藏发展基金会向西藏日喀则捐赠100.00万元用于生态环境保护与治理。

##### 2. 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 股东和债权人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遵循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指引,推动法人治理结构和内部控制制度的完善,形成了以“三会一层”为核心的决策与经营机制,致力于提升规范运作水平,维护股东和债权人权益。公司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坚持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原则,确保股东和债权人平等知情权。公司积极维护投资者关系,利用多种互动交流平台,构建公开、公正、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关系。公司注重投资者回报,通过制定合理的现金分红或股份回购方案,提升股东回报,同时兼顾债权人利益,诚信经营,履行合同义务,赢得良好信誉。

### (七) 职工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价值观，全面保障员工权益，持续优化人力资源管理体系，完善薪酬考核及激励机制。通过劳动合同签订和社会保险全员覆盖等方式，对员工的薪酬、福利、工作时间、休假、劳动保护等员工权益进行了制度规定和有力保护。此外，公司提供丰富的福利待遇，如健康体检、商业保险、工作餐、班车服务等；在个人发展上，公司提供平等的培训和晋升机会，举办专业讲座鼓励员工积极参与；在生活关爱上，公司积极组织参与各类活动，增强员工凝聚力和归属感。

#### 员工持股情况

员工持股人数（人）	/
员工持股人数占公司员工总数比例（%）	/
员工持股数量（万股）	/
员工持股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

注：上述员工持股情况不包括公司首发上市前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的股份和上市后其增减持的股份，也不包含员工通过二级市场持有的公司股份。

### (八) 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情况

公司不断完善采购内控管理制度，规范采购流程、存货管理和供应商选定等事项，采用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定、完善合格供应商名录的方式，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采购原则，签订了采购协议、安全协议及廉政协议等，确保供应商和公司的共赢。公司秉承诚信经营理念，重视与客户合作共赢关系，致力于提供优质产品和优质服务。公司倡导环保使命，结合企业文化，以客户利益为导向，满足客户的多元化需求。

### (九) 产品安全保障情况

公司追求卓越、创新，建立科学、合理的质量管理架构，保障质量管理工作有序、高效。我们严格遵守法律法规、政策和标准，控制质量检验流程，通过 ISO9001 认证，确保产品质量与安全。同时，重视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加强安全生产管理。坚持“质量第一、安全至上”原则，配备安全员监督生产、项目质量检验及安全落实。通过检查整治安全隐患、规范操作规程、组织安全教育培训和演练、提高应急处置能力等方式，提升员工安全生产意识，维护员工及公司利益。

### (十) 知识产权保护情况

公司重视知识产权保护，建立了完善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实施了台账动态管理，并通过了知识产权管理体系认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有专利 107 项，包括发明专利 33 项，实用新型专利 72 项，外观设计专利 2 项。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软件著作权 15 项。公司还制定了 3 项企业标准、参与制订了 2 项地方标准和 4 项团体标准，为科技创新和核心竞争力提供了有力支撑。

**(十一)在承担社会责任方面的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十、其他公司治理情况****(一) 党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上级党委的领导和支持下,公司党支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四中全会会议精神,深入学习中央八项规定,紧紧围绕以“抓党建、促业务”为目标和主线开展各项工作,同时不断强化作风建设、坚持党建引领,推动党建工作融合企业发展,赋能企业新质生产力。

2025年,公司党支部依托“三会一课”、“主题党日”、“组织生活会”等基层党建制度,认真学习党的会议精神,加强对国家政策、方针的理解和认识,不断提高党员的理论知识素养;组织党员走进“昆明陆军讲武堂”,开展党性教育,传承红色基因,赓续红色血脉,不断强化党性修养;持续加强与上级党委的互动和沟通,积极参加党委组织的各类活动,增强组织凝聚力;积极推进支部党建工作,使其在公司发展中发挥重要作用,同时全面培养发展入党积极分子,并激励党员立足岗位担当作为,充分发挥先锋模范带头作用,为企业的健康快速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二) 投资者关系及保护**

类型	次数	相关情况
召开业绩说明会	3	以网络文字互动形式召开了2024年年度业绩说明会暨2025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半年度业绩说明会、2025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
借助新媒体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	采用一图读懂形式解读定期报告,在东方财富网股吧里设置德林海官方财富号,在同花顺平台里设置德林海官方同顺号。
官网设置投资者关系专栏	√是 □否	www.wxdlh.com

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及保护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根据《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及《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等制度的规定,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做到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公司通过业绩说明会、上证E互动平台、邮箱、电话等多种形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并与国信证券联合开展“投资者走进上市公司”活动,让投资者了解公司,

同时公司积极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关系，提高公司信息透明度，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其他方式与投资者沟通交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信息披露透明度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工作，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地在指定的信息披露报刊和网站进行信息披露，确保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重大事项，有效保护了全体股东利益。通过电话、电子邮件、上证 E 互动平台及网上音频业绩说明会、让投资者走进公司的方式与投资者建立了良好的沟通，持续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与资本市场保持准确、及时的信息交互传导。

### (四) 机构投资者参与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会，机构投资者积极参与了公司重大事项的投票表决。公司还利用业绩说明会、投资者交流会、让投资者走进公司等多元化的沟通渠道，与机构投资者保持良好沟通，积极听取投资者对公司提出的意见和建议，不断完善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

### (五) 反商业贿赂及反贪污机制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制定了《反舞弊制度》《廉政制度》，不断建立健全公司反腐败、反商业贿赂政策体系，规范公司全体员工的职业行为，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行业规范、职业道德及公司的规章制度，树立廉洁和勤勉敬业的良好风气，防止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发生。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设置采购“三方比价”、合同“多重审批”、资金支付“双人操作”等举措进行内控流程约束；通过设立举报电话、举报邮箱，以及进行公司内部宣导，促进员工-公司、供应商-公司-客户间的良性循环，共同维护公司健康经营秩序。

### (六) 其他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十一、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备注一	备注一	备注一	是	备注一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二	备注二	备注二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三	备注三	备注三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备注四	备注四	备注四	是	长期有效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备注一

股东所持股份的流通限制和自愿锁定股份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持股 5%以上股东胡明明承诺：

(3) 若本人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在锁定期届满后两年内减持的，股份减持的价格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若在本人减持股份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经相应调整后的发价。

(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5)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并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6)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一切损失。

(7)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4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

(8) 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核心技术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9)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除公司实际控制人胡明明和核心技术人员孙阳外，公司原董事及原持股5%以上股东陈虹、公司董事马建华、公司原监事胡航宇、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丁锡清和公司原高级管理人员胡云海承诺：

(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5)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6)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 3、公司董事暨核心技术人员孙阳承诺：

(4) 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所持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5) 在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义务，如实并及时申报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6)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7) 自所持首发前股份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得超过上市时所持公司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计使用。在上述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

(8) 在作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期间，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及股份变动的有关规定。本人同意承担并赔偿因违反上述承诺而给公司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的一切损失。

(9)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愿意自动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 备注二

#### 持股 5%以上股东的持股意向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胡明明承诺：

(1) 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自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若本人试图通过任何途径或手段减持本公司在本次发行及上市前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已持有的公司股份，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本次股票发行价格。若在本人减持前述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本人的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3) 在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在满足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每年直接或间接转让持有的公司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如本人出于任何原因离职，则在离职后半年内，亦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的股份。

(4) 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应当保证公司有明确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且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 2、原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原董事陈虹承诺如下：

(1) 持续看好公司业务前景，全力支持公司发展，拟长期持有公司股票。

(2) 如在锁定期满后 24 个月内，在遵守本次发行及上市其他各项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拟减持现已持有的公司股份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及上市价格，若在减持公司股票前，公司已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则减持价格应不低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人价格经相应调整后的价格。减持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及其他符合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方式。

(4) 本人在锁定期届满后减持公司首发前股份的，减持程序需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股份减持及信息披露的规定。

### 备注三

#### 股价稳定预案及约束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胡明明及持有公司股份的其他董事孙阳、马建华、原董事陈虹承诺：

#### 2、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若公司情况触发启动条件，且公司情况同时满足监管机构对于回购、增持等股本变动行为规定的，公司及相关主体将按照顺序采取以下措施中的一项或多项稳定公司股价：（1）公司回购公司股票；（2）公司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及未在公司处领薪的董事，下同）和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票；（4）其他稳定股价措施。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可以视公司实际情况、股票市场等情况，同时或分步骤实施回购和/或增持股票措施。

公司制定股价稳定的具体实施方案时，应当综合考虑当时的实际情况及各种稳定股价措施的作用及影响，并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的情况下，各方协商确定并通知当次稳定股价预案的实施主体，并在启动股价稳定措施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若公司在实施稳定股价方案前公司股价已经不满足启动稳定公司股价措施条件的，可不再继续实施该方案。

#### （1）公司回购股份

①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回购股份的方式为集中竞价交易方式、要约方式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认可的其他方式。

②公司董事会应在首次触发股票回购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预案（包括拟回购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回购期限及其他有关回购的内容）的决议（公司董事承诺就该等回购事宜在董事会中投赞成票），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经公司股东大会决议实施回购的（经出席股东大会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发行前担任董监高的股东及控股股东承诺在股东大会就回购事项进行表决时投赞成票），回购的股份将被依法注销并及时办理公司减资程序。

③除应符合上述要求之外，公司回购股票还应符合下列各项要求：

a.公司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总额累计不超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新股所募集资金的总额；

b.公司上市之日起每十二个月内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不得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

c.公司单次回购股份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本项要求与第②项矛盾的，以本项为准。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

## （2）控股股东增持公司股票

①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控股股东应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1）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公司未按照本预案规定如期公告股票回购计划；3）因各种原因导致公司的股票回购计划未能通过公司股东大会。

②公司控股股东应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③控股股东增持股票的要求：

a.连续 12 个月内增持股份的累计资金金额不低于控股股东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总额的 30%，不超过控股股东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总额。

b.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增持公司股份数量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2%。若本项要求与第 1) 项矛盾的，以本项为准。

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控股股东在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应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实施稳定股价之目的增持股份：1) 控股股东增持股份方案实施期限届满之日后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2) 控股股东未如期公告增持计划。

②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触发稳定股价义务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应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包括拟增持股份数量、价格区间、增持期限及其他有关增持的内容）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进行公告。

③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股票的，连续 12 个月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资金金额不少于该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薪酬总和（税后）的 20%，但不超过 50%。超过上述标准的，有关稳定股价措施在当年度不再实施。但如下一年度继续出现需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原则执行稳定股价预案。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增持计划完成的 6 个月内将不出售所增持的股份。

④自公司上市之日起三年内，若公司新聘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且上述新聘人员符合本预案相关规定的，公司将要求该等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4) 其他稳定股价措施

①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并保证公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同意，公司通过实施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方式稳定公司股价。

②符合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前提下，公司通过削减开支、限制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暂停股权激励计划等方式提升公司业绩、稳定公司股价；

③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

#### 备注四

#### 关于未履行承诺相关事宜的承诺

##### 1、公司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承诺：

(1) 本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公司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公司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②本公司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③若因本公司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确定或根据本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本公司将自愿按照相应的赔偿金额申请冻结自有资金，从而为本公司根据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要求赔偿投资者的损失提供保障；

④本公司未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公司不得以任何形式向本公司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增加薪资或津贴。

##### 2、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胡明明承诺：

(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③若因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及金额确定或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④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⑤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⑥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承诺：

(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企业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

①本人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其他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

②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

③若因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导致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本企业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损失；投资者损失根据证券监管部门、司法机关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或根据公司与投资者协商确定。

④本人直接或间接方式持有的公司股份的锁定期除被强制执行、上市公司重组、为履行保护投资者利益承诺等必须转让的情形外，自动延长至本企业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日；

⑤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企业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

⑥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1)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在公司上市招股说明书中所披露的全部公开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若本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或有效地履行前述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或责任，则本人承诺将视具体情况采取以下措施予以约束：①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投资者道歉；②本人将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责任；③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者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被违反或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本人在公司上市当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酬和/或津贴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且本人完全消除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之前，本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或以任何方式要求公司为本人增加薪资或津贴；④在本人完全消除因本人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所导致的所有不利影响之前，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收取公司所分配之红利或派发之红股（如适用）；⑤如本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本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审批程序及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5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3 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肖文涛、杨兰兰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累计年限	肖文涛（3年）、杨兰兰（1年）

	名称	报酬（万元）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
保荐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审计费用较上一年度下降 20%以上（含 20%）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退市风险的情况

### （一）导致退市风险警示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三）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八、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九、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一）诉讼、仲裁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无后续进展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及类型	查询索引
关于玉溪子公司与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星云湖项目合同的纠纷案，公司不服一审判决，依法向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了上诉，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于 2025 年 2 月受理此案，并于 2025 年 6 月终审判决公司胜诉：判决撤销一审民事判决，并驳回相关诉请。由于江川区水利局一直未根据二审（终审）判决解除共管账户的资金监管，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及企业权益，玉溪子公司再次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 2025 年 2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进展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3）；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9）；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于 2026 年 1 月 5 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

<p>向法院提起了新的诉讼请求,诉请解除三方共管协议、共管账户享有资金及其利息的支配权等,2025年8月,法院受理并裁定由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法院审理。2026年1月,法院一审判决公司胜诉:判决解除第三阶段进度款的资金监管等;同月江川区水利局向法院提起上诉;2026年2月,法院二审判决公司胜诉,维持一审原判。</p>	<p>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于2026年1月21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涉及诉讼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02);于2026年3月3日披露的《关于子公司诉讼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7)。</p>
---	--

##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诉讼、仲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8月,公司收到《江苏证监局关于对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季乐华采取出具警示函措施的决定》(苏证监{2025}145号),对公司和财务负责人季乐华采取出具警示函的行政监管措施,并记入证券期货市场诚信档案。主要违规情况如下:

由于在2023年年报披露前,公司个别客户已有迹象表明其信用风险特征发生显著变化,但公司仍对相关客户的应收账款按照以往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不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号)第四十八条、第五十三条的规定,也不符合公司年报中披露的“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的会计政策。上述财务核算问题影响公司2023年年报相关信息披露的准确性。

公司及相关人员高度重视警示函中指出的问题,认真总结,吸取教训,并引以为戒,切实加强相关人员对《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规则制度的学习和培训,提升规范运作意识,严格执行财务和会计管理制度,并按警示函要求10日内向江苏证监局提交了书面报告。

## 十一、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重大关联交易

###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25 年 8 月，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及子公司预计自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关联交易预计议案至 2025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之日期间，与关联方湖州南控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650.00 万元（不含税）。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于 2025 年 8 月 20 日披露的《关于日常关联交易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风险特征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风险特征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投向	是否存在受限情形	实际收益或损失	未到期金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广发银行无锡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低风险	5,000,000.00	2025/10/14	2026/1/12	金融衍生产品,中证500 价格挂钩	否		5,000,000.00	0.00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订立对方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签订日期	定价原则	交易价格（万元）	截至报告期末的执行情况
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	星云湖原位控藻及水质提升项目运行管理	2025年4月	招投标	单价合同	尚未履行完毕
玉溪市通海县水利局	通海县杞麓湖及入湖河道藻水分离站运行合同	2023年12月	业主经过相关部门审批后原合同续签	18,011.00	尚未履行完毕
苏州市水务局（苏州市水利工程建设处）	高藻期苏州城区水源保障工程（西塘河）	2021年7月	单一来源	14,829.37	尚未履行完毕

注：星云湖原位控藻及水质提升项目运行管理项目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计二年。中标金额为综合单价，按实际处理吨水量结算，根据公司初步测算，预计本次中标实际发生的总金额约为 8,785.20 万元（两年）。

#### 十四、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一) 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募集资金到位时间	募集资金总额	募集资金净额 (1)	招股书或募集说明书中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	超募资金总额 (3) = (1) -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	其中：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总额 (5)	截至报告期末募集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6) = (4)/(1)	截至报告期末超募资金累计投入进度 (%) (7) = (5)/(3)	本年度投入金额 (8)	本年度投入金额占比 (%) (9) = (8)/(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2020年7月17日	99,926.40	92,974.29	45,016.70	47,957.59	63,813.38	46,741.62	68.64	97.46	2,249.34	2.42	32,705.27
合计	/	99,926.40	92,974.29	45,016.70	47,957.59	63,813.38	46,741.62	/	/	2,249.34	/	32,705.27

注：“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是指变更募投项目事项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际结转时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含现金管理、利息收入等）。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由于公司募投项目变更，导致“募集资金整体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净额”与“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合计数不一致。

##### (二) 募投项目明细

√适用 □不适用

##### 1、募集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来源	项目名称	项目性质	是否为招股书或者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涉及变更投向	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1)	本年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是否已结项	投入进度是否符合计划的进度	投入进度未达计划的具体原因	本年实现的效益	本项目已实现的效益或者研发成果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如是,请说明具体情况	节余金额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湖库富营养化监控预警建设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836.34	317.21	2,729.23	96.2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不适用	注 2	是,详见注 1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蓝藻处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是	是,此项目未取消,调整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2,938.87	232.84	2,443.24	83.1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	不适用	注 3	是,详见注 1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是	否	10,000.00	0	10,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湖泊生态医院项目	研发	否	否	32,705.27 (注 4)	1,699.29	1,899.30	5.81	2027年10月	否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5	否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否	36,000.00	0.00	36,000.00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或归还银行贷款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超募资金用于股份回购(注6)	其他	否	否	10,741.62	0.00	10,741.62	100.00	不适用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结余超募资金	其他	否	否	1,215.97(注7)											
合计	/	/	/	/	96,438.07	2,249.34	63,813.38	/	/	/	/	/	/	/	/	/

注 1：由于原募投项目“湖库富营养化监控预警建设项目”“蓝藻处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于 2019 年结合公司在湖泊治理方面的经验编制，近五年来，富营养化水体治理市场环境及客户的需求发生了显著的变化，继续沿用原设计方案已难以满足客户多元化的新要求；另一方面，随着公司自研“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整装成套技术”顺利实现商业化，公司构建了湖库富营养化内源治理诊断、蓝藻水华治理、湖库底泥清淤三大核心技术体系，并以此为支撑打造了湖泊生态医院的全新治理模式，实现了由单一的蓝藻治理向更符合市场需求的整湖治理模式转型，及时调整募投项目有利于公司利用自身的技术满足市场的新需求。因此公司分别于 2024 年 10 月 1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2024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湖库富营养化监控预警建设项目”、“蓝藻处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变更为“湖泊生态医院项目”，并将原项目剩余募集资金人民币 32,606.92 万元（含现金管理、利息收入等，最终实际转出为 32,705.27 万元）转入为“湖泊生态医院项目”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进行存储和使用。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0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注 2：湖库富营养化监控预警建设项目主要研发成果：完成了全国湖库富营养化监测预警系统平台建设，获得软件著作权 8 项，已在蠡湖、溇湖、新丰江等地开展水质调查、监测、评估等工作。由于募投变更，该项目已实现的研发成果后续转入湖泊生态医院项目中。

注 3：蓝藻处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主要研发成果：完成了大流量漂浮蓝藻颗粒快速清除、污染底泥常态化精准治理、湖库网格化监测及诊断、藻水分离技术优化等多项技术研究工作，累计申请专利 69 项（其中发明专利 37 项），授权专利 45 项（其中发明专利 17 项）。研制的原位深井加压藻类处理成套装备入选 2021 年度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深潜式高压灭（控）藻器入选 2022 年度江苏省重点推广应用的新技术新产品目录（第二十九批）；可网格化巡航的水质监测船、干泥法清淤整装成套技术分别入选水利部 2021 年、2023 年水利先进实用技术推广目录；蓝藻处置研发中心获批无锡市企业技术中心、无锡市湖库富营养化治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研制的深潜式高压灭（控）藻器、加压控藻船、藻水分离站及运维服务、污染底泥陷阱式精准治理整装成套装备获 2023 年无锡市高新技术（服务）认定。由于募投变更，该项目已实现的研发成果后续转入湖泊生态医院项目中。

注 4：“湖泊生态医院项目”募集资金计划投资总额 32,705.27 万元是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实际结转时的募集资金账户余额扣除两个原募投项目已投入但尚未实际支付的尾款后转入新募集资金专户的金额（含现金管理、利息收入等）。

注 5：“湖泊生态医院项目”本年度已取得的研发成果：（1）富营养化湖库中宇宙数字孪生诊验系统：已完成水质监测、原位验证、AI 预测一体化体系搭建，构建了第一代“美人鱼”产品已初步具备对湖库生态健康状态的实时诊断能力。目前第一代“美人鱼”正在蠡湖 10 km<sup>2</sup> 水域针对环境扰动强、生态管控要求高的场景有序推进算法优化、模型训练与试验验证，现累计完成近千组多维度水质参数采集与分析，模型对蓝藻爆发的预测准确率较传统方法提升 20%，后续拟进一步扩展到 30km<sup>2</sup> 开阔水域开展相关验证。同时，根据测试结果正优化感知数据大底板，补强效验“中宇宙”的验证能力，提升美人鱼”感知效验预测推演的精准度与稳定性。（2）富营养化水体治理技术研究及装备研制：藻类治理技术处于实验室研究迈向产品研制阶段，目前正根据实际环境差异不断调整完善，针对远岸带、滨岸带不同场景的蓝藻防控方面已申请专利 5 项；内源治理涉及多种工艺整合，目前正开展共性关键技术研发的推进。（3）污染湖泥精准清除与温室气体减排整装成套技术：正在开展第二代精准清淤（河口清）装备的性能优化研究，已经完成优化装备的定型，正系统开展底泥异质性、多工况情景下的技术适用性验证，已申请专利 1 项；温室气体减排方法学开发方面，已初步构建清淤甲烷减排量化分析体系，目前正在不同区域开展监测工作，已申请专利 1 项。

注 6：超募资金用于股份回购的金额 10,741.62 万元包括：实施完成的 2022 年回购计划（即第一期）回购金额 51,402,068.84 元（含交易费用）、实施完成的 2023 年回购计划（即第二期）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的回购金额为 56,014,106.65 元（含交易费用）。

注 7：结余超募资金 1,215.97 万元不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等。

## 2、超募资金明细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用途	性质	拟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1)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超募资金总额 (2)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投入进度(%) (3)=(2)/(1)	备注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补流还贷	36,000.00	36,000.00	100.00	经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2022年4月25日、2024年4月25日召开的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分别同意使用14,000.00万元、14,000.00万元、8,000.00万元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
股份回购	回购	10,741.62	10,741.62	100.00	包括已实施完成的2022年回购计划(即第一期)回购金额5,140.21万元(含交易费用)和2023年回购计划(即第二期)已使用超募资金进行的回购金额为5,601.41万元。
结余超募资金	尚未使用	1,215.97			本金额不包括利息收入、理财收益等。
合计	/	47,957.59	46,741.62	/	/

## 3、报告期内募投项目重新论证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报告期内募投变更或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 1、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董事会审议日期	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有效审议额度	起始日期	结束日期	报告期末现金管理余额	期间最高余额是否超出授权额度
2024年8月15日	35,000.00	2024年8月15日	2025年8月14日	0.00	否
2025年8月28日	35,000.00	2025年8月28日	2026年8月27日	0.00	否

## 其他说明

2024年8月15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保荐机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8月16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2）。

2025年8月28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35,000.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资金。保荐机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2025年8月29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截至2025年12月31日，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的资金余额为0.00万元。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关于募集资金存储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鉴证的结论性意见**

适用 不适用

经核查，保荐机构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经鉴证，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德林海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关于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公司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募集资金年度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

核查异常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 擅自变更募集资金用途、违规占用募集资金的后续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五、其他对投资者作出价值判断和投资决策有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股本变动情况

####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二) 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004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4,412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

####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份 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 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胡明明	0	45,080,000	39.8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顾伟	0	8,624,000	7.63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弘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弘君基金弘毅稳健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94,749	3,494,749	3.09	0	无	0	其他
田三红	432,000	3,130,000	2.77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陈虹	-6,600,000	2,308,400	2.0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谢建华	146,000	1,926,000	1.7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李伟	648,312	1,698,312	1.50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孙阳	-505,606	1,516,821	1.34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泰龙盛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32,354	1,332,354	1.18	0	无	0	其他
蒋彩珍	0	1,135,652	1.01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 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胡明明	45,08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5,080,000				
顾伟	8,624,000	人民币普通股	8,624,000				
北京弘君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弘君基金弘毅稳健二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3,494,749	人民币普通股	3,494,749				
田三红	3,13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130,000				
陈虹	2,308,400	人民币普通股	2,308,400				
谢建华	1,926,000	人民币普通股	1,926,000				
李伟	1,698,312	人民币普通股	1,698,312				
孙阳	1,516,821	人民币普通股	1,516,821				
北京金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金泰龙盛壹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32,354	人民币普通股	1,332,354				
蒋彩珍	1,135,652	人民币普通股	1,135,652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公司回购专户未在“前十股东持股情况”中列示，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 3,917,409 股，占公司总股本 113,000,000 的比例为 3.47%。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五) 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情况**

1、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参与首次公开发行战略配售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与保荐机构的关系	获配的股票/存托凭证数量	可上市交易时间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存托凭证的期末持有数量
申港证券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的全资子公司	595,238	2022-7-22	-1,166,666	0.00

注：自公司上市以来，实施了两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导致申港证券投资(北京)有限公司持有数量增加至 1,166,666 股。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胡明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 3、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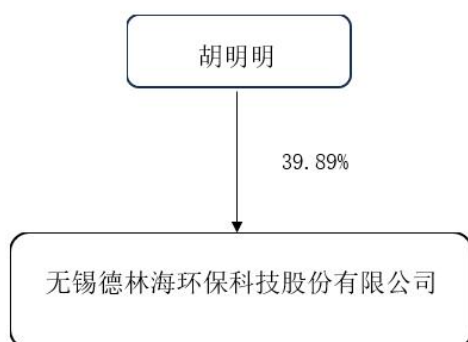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胡明明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董事长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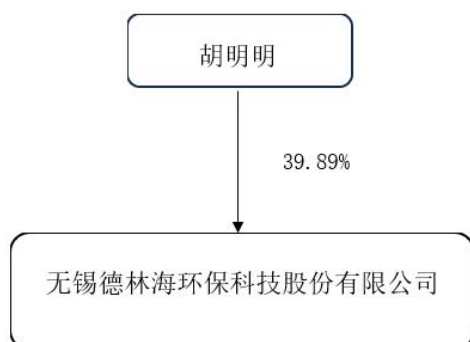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 8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六、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七、股份/存托凭证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众环审字（2026）0600235 号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林海”）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德林海 202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德林海，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同时遵循了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的独立性要求。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 （一）收入确认与计量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如财务报表附注七、61 所述，公司 2025 年的营业收入 57,414.58 万元。公司的营业收入主要来源于技术装备集成业务、蓝藻治理运行维	1、了解、评价和测试德林海销售与收款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 2、检查德林海主要的销售合同、支持性文件等，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护业务和治理服务收入，公司收入的确认时点为：技术装备集成业务，以客户出具项目验收单的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若合同明确约定项目在验收后还需进行试运行、第三方评估或检测才能付款或最终验收的，公司依据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以及第三方出具的评估或检测报告确认收入；蓝藻治理运行维护业务，以客户出具运行项目结算单的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治理服务业务，按合同中约定的期限内履行治理义务，水质达到合同要求的治理指标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治理服务收入。合同中包含多阶段治理指标的，本公司分别在各阶段治理指标检测合格并经客户验收时，按照合同约定的该阶段达标付款金额确认当期收入。由于营业收入金额重大，收入的真实性以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对德林海公司本期的经营成果有着重大影响，可能存在潜在错报风险，因此我们将营业收入作为关键审计事项。</p>	<p>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评价德林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p> <p>3、对收入成本按客户、项目进行分析并对同类型的项目毛利进行对比分析，检查是否存在明显异常情况；</p> <p>4、根据收入明细表选取样本，检查相关销售合同和各项支持性文件；</p> <p>5、根据客户的性质以及交易金额比重，选取客户发送询证函，询证销售额、应收账款回款金额、合同金额等信息；</p> <p>6、对主要的未完工项目存货进行监盘，检查是否存在已完工运行而未验收确认收入的情况；对已完工主要项目进行现场查看，检查运行情况；</p> <p>7、比对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时点与实际确认收入的时点，检查是否存在刻意提前或延迟验收从而跨期确认收入的情况；</p> <p>8、检查销售回款以及期后回款；</p> <p>9、执行截止测试。</p>

## （二）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计提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如财务报表附注七、5和附注七、6所述，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的账面余额为117,401.42万元，坏账准备金额为39,506.31万元，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p>	<p>1、了解、评价和测试德林海与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及合同资产减值准备计提的相关内部控制设计和运行的有效性；</p> <p>2、对于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复核管理层基于客户的财务状况和资信情况、历史及期后还款情况等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评估的依据；</p>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合计总额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45.27%。由于德林海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金额重大，管理层在确定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计可收回金额时需要运用重要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对于财务报表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p>	<p>3、获取管理层对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历史回款情况以及前瞻性信息等考虑因素进行复核，测算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信用损失率所估设计提的坏账准备是否充分合理；</p> <p>4、检查相关的交易合同和信用条款及实际信用条款的遵守情况。</p>

#### 四、其他信息

德林海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5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德林海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德林海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德林海、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德林海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德林海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德林海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六）就德海林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_\_\_\_\_

肖文涛

中国注册会计师： \_\_\_\_\_

杨兰兰

中国·武汉

2026 年 4 月 16 日

## 二、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七、1	506,366,466.04	266,747,289.9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5,009,739.73	389,475,671.2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七、4		120,000.00
应收账款	七、5	628,615,101.97	430,065,406.3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8	2,702,895.11	2,311,045.4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七、9	1,901,557.81	3,557,324.75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七、10	54,554,710.87	16,459,421.5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七、6	150,336,041.40	138,002,047.1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90,223,088.62	81,235,126.63
流动资产合计		1,439,709,601.55	1,327,973,333.09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3,313,471.72	3,021,830.0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21	116,038,608.38	104,728,717.82
在建工程	七、22	3,290,029.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七、25	117,785.71	
无形资产	七、26	10,724,676.96	38,796,948.96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七、28	1,266,771.88	980,396.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29	60,888,418.08	42,425,053.62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0	86,916,739.87	105,301,074.4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2,556,502.20	295,254,020.86
资产总计		1,722,266,103.75	1,623,227,353.95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七、35	58,339,843.14	47,061,239.82
应付账款	七、36	286,143,275.84	219,687,479.63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38	12,232,838.85	3,868,099.3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七、39	10,527,172.35	12,174,507.64
应交税费	七、40	36,424,500.47	17,925,069.49
其他应付款	七、41	10,764,654.23	19,453,981.2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3	55,243.67	
其他流动负债	七、44	3,245,360.04	2,659,010.25

流动负债合计		417,732,888.59	322,829,387.51
<b>非流动负债：</b>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七、47	51,963.31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七、50	970,894.09	58,109,784.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29	59,253.57	178,986.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82,110.97	58,288,770.76
负债合计		418,814,999.56	381,118,158.27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3	113,000,000.00	1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七、55	877,460,347.82	871,318,106.44
减：库存股	七、56	61,699,169.02	61,699,169.0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59	43,319,087.38	38,670,303.2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60	327,532,482.12	277,109,571.9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299,612,748.30	1,238,398,812.62
少数股东权益		3,838,355.89	3,710,383.0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03,451,104.19	1,242,109,195.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722,266,103.75	1,623,227,353.95

公司负责人：韩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乐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缪鹏程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33,932,829.78	192,707,279.28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09,739.73	389,475,671.23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十九、1	580,824,254.07	368,149,426.2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979,353.06	1,677,240.93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88,760,644.08	122,115,162.4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35,000,000.00	35,000,000.00
存货		50,028,640.98	10,431,091.92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25,759,642.96	130,439,525.25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5,966,911.32	75,463,439.87
流动资产合计		1,373,262,015.98	1,290,458,837.16
<b>非流动资产：</b>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65,981,424.46	58,217,8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06,745,019.16	96,284,725.83
在建工程		3,290,029.6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0,724,676.96	9,126,241.64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266,771.88	947,063.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52,432,434.85	39,137,355.42
其他非流动资产		86,191,855.50	99,238,024.3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6,632,212.41	302,951,210.23
资产总计		1,699,894,228.39	1,593,410,047.39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0,280,960.69	49,722,780.82
应付账款		386,311,343.03	322,058,187.4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2,232,838.85	2,175,328.20
应付职工薪酬		5,994,042.90	7,243,096.18
应交税费		31,581,551.41	12,167,283.50
其他应付款		15,756,141.70	21,960,934.0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1,347,596.96	641,247.17
流动负债合计		513,504,475.54	415,968,857.35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970,894.09	970,894.09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41,585.71	178,986.7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12,479.80	1,149,880.85
负债合计		514,516,955.34	417,118,738.20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113,000,000.00	113,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877,564,406.52	871,333,247.55
减：库存股		61,699,169.02	61,699,169.02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319,087.38	38,670,303.25
未分配利润		213,192,948.17	214,986,927.4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5,377,273.05	1,176,291,309.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699,894,228.39	1,593,410,047.39

公司负责人：韩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乐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缪鹏程

## 合并利润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574,145,775.56	448,370,184.32
其中：营业收入	七、61	574,145,775.56	448,370,184.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63,181,878.34	430,311,928.42

其中：营业成本	七、61	280,570,816.55	348,013,720.9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七、62	3,827,781.00	2,931,214.76
销售费用	七、63	5,677,369.04	9,862,889.30
管理费用	七、64	60,110,981.69	52,368,221.64
研发费用	七、65	19,082,180.12	22,817,023.14
财务费用	七、66	-6,087,250.06	-5,681,141.40
其中：利息费用	七、66	180,614.65	939,115.02
利息收入	七、66	6,389,667.92	6,720,929.17
加：其他收益	七、67	7,023,826.24	7,120,851.5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8	7,141,310.39	7,074,412.9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七、68	291,641.66	493,922.3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0	2,461,143.83	2,266,390.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125,647,516.70	-119,569,815.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2,726,438.24	3,744,529.0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30,506.78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4,669,099.22	-81,335,882.17
加：营业外收入	七、74	204,368.77	53,553.60
减：营业外支出	七、75	1,062,768.58	483,017.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3,810,699.41	-81,765,345.57
减：所得税费用	七、76	4,980,508.46	4,826,836.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830,190.95	-86,592,182.4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830,190.95	-86,592,182.4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98,704,730.70	-86,148,756.34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25,460.25	-443,426.0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8,830,190.95	-86,592,182.43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8,704,730.70	-86,148,756.34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460.25	-443,426.0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8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0	-0.7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元。

公司负责人：韩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乐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缪鹏程

### 母公司利润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482,904,842.77	428,530,639.26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293,317,288.23	291,405,925.56

税金及附加		3,420,502.37	2,016,921.92
销售费用		5,476,096.86	9,318,968.47
管理费用		38,883,685.09	34,407,903.80
研发费用		19,082,180.12	21,249,712.27
财务费用		-5,786,105.74	-5,122,192.24
其中：利息费用		176,325.05	921,307.53
利息收入		6,063,144.04	6,122,448.46
加：其他收益		6,832,107.08	6,855,819.0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977,274.53	6,580,490.6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445,178.08	2,266,390.41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94,295,820.00	-107,687,110.96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772,093.35	-10,184,786.59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367.72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242,028.88	-26,885,430.24
加：营业外收入		204,368.02	52,551.95
减：营业外支出		1,026,552.70	28,344.8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2,419,844.20	-26,861,223.12
减：所得税费用		5,932,002.91	-2,862,696.0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487,841.29	-23,998,527.10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6,487,841.29	-23,998,527.10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46,487,841.29	-23,998,527.1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韩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乐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缪鹏程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5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8,364,526.85	397,435,758.8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65.30	6,297,663.5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27,716,145.74	19,335,752.4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080,737.89	423,069,174.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6,976,973.67	190,866,858.7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8,666,190.37	64,037,095.18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647,883.41	17,156,570.8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61,890,858.24	61,807,13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02,181,905.69	333,867,65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01,167.80	89,201,516.7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44,000,000.00	1,78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57,298.04	11,460,549.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000,000.00	2,62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63,357,298.04	1,794,463,174.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809,824.37	30,751,814.1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0,000,000.00	1,684,053,7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865,179.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6,675,004.18	1,714,805,564.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6,682,293.86	79,657,610.1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	2,6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80,000.00	2,6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	6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012,121.64	2,01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992,121.64	66,66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7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809,339.45	24,915,387.3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8	4,169,621.64	82,107,608.1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978,961.09	185,022,995.4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2,986,839.45	-118,359,995.45

量净额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247,594,286.61	50,499,131.4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95,874,335.92	145,375,204.48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43,468,622.53	195,874,335.92

公司负责人：韩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乐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缪鹏程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5年度	2024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41,216,072.98	350,508,185.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043,487.88	131,439,838.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78,259,560.86	481,948,024.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32,143,584.12	174,881,420.40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7,871,850.90	23,321,864.39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109,215.36	10,585,886.3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1,676,083.57	175,395,484.8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800,733.95	384,184,655.9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541,173.09	97,763,368.78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438,000,000.00	1,783,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322,473.04	48,460,549.3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625.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52,322,473.04	1,831,463,174.3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113,587.56	27,420,528.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60,540,000.00	1,703,053,7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84,653,587.56	1,730,474,278.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668,885.48	100,988,895.52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64,000,000.00	62,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2,121.64	2,003,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8,012,121.64	64,003,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64,000,000.00	78,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3,809,339.45	24,915,387.33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12,121.64	80,078,778.9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1,821,461.09	182,994,166.2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809,339.45	-118,991,166.28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6,318,372.94	79,761,098.02
		180,450,892.93	100,689,794.91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26,769,265.87	180,450,892.93

公司负责人：韩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乐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缪鹏程

##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000,000.00				871,318,106.44	61,699,169.02			38,670,303.25		277,109,571.95		1,238,398,812.62	3,710,383.06	1,242,109,195.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000,000.00				871,318,106.44	61,699,169.02			38,670,303.25		277,109,571.95		1,238,398,812.62	3,710,383.06	1,242,109,195.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142,241.38			4,648,784.13		50,422,910.17		61,213,935.68	127,972.83	61,341,908.51	
(一)综合收益总额										98,704,730.70		98,704,730.70	125,460.25	98,830,190.9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142,241.38							6,142,241.38	2,512.58	6,144,753.96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13,594.99	13,594.99	
2.其他权益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31,158.97								6,231,158.97		6,231,158.97
4. 其他				-88,917.59								-88,917.59	-11,082.41	-100,000.00
(三) 利润分配							4,648,784.13	-48,281,820.53				-43,633,036.40		-43,633,036.40
1. 提取盈余公积							4,648,784.13	-4,648,784.1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633,036.40			-43,633,036.40		-43,633,036.4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000,000.00				877,460,347.82	61,699,169.02		43,319,087.38		327,532,482.12		1,299,612,748.30	3,838,355.89	1,303,451,104.19

项目	2024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810,640.00				938,253,158.30	53,361,982.95		38,670,303.25		387,279,319.79		1,426,651,438.39	3,428,422.21	1,430,079,860.6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810,640.00				938,253,158.30	53,361,982.95		38,670,303.25		387,279,319.79		1,426,651,438.39	3,428,422.21	1,430,079,860.6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10,640.00				-66,935,051.86	8,337,186.07				-110,169,747.84		-188,252,625.77	281,960.85	-187,970,664.9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6,148,756.34		-86,148,756.34	-443,426.09	-86,592,182.4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	-2,810,640.00				-66,865,946.11	-69,661,445.00						-15,141.11	725,386.94	710,245.83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10,640.00				-66,850,805.00	-69,661,445.00								2,160,245.83	2,160,245.83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141.11								-15,141.11	-1,434,858.89	-1,450,000.00
(三)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9,105.75	77,998,631.07					-78,067,736.82		-78,067,736.8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000,000.00			871,318,106.44	61,699,169.02		38,670,303.25		277,109,571.95	1,238,398,812.62	3,710,383.06	1,242,109,195.68

公司负责人：韩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乐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缪鹏程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5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5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3,000,000.00				871,333,247.55	61,699,169.02			38,670,303.25	214,986,927.41	1,176,291,309.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3,000,000.00				871,333,247.55	61,699,169.02			38,670,303.25	214,986,927.41	1,176,291,309.1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31,158.97				4,648,784.13	-1,793,979.24	9,085,963.8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46,487,841.29	46,487,841.2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31,158.97						6,231,158.97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31,158.97						6,231,158.97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4,648,784.13	-48,281,820.53	-43,633,036.40
1. 提取盈余公积									4,648,784.13	-4,648,784.13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3,633,036.40	-43,633,036.4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000,000.00				877,564,406.52	61,699,169.02			43,319,087.38	213,192,948.17	1,185,377,273.05

项目	2024 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15,810,640.00				938,253,158.30	53,361,982.95			38,670,303.25	263,006,446.01	1,302,378,564.61
加：会计政策变更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15,810,640.00			938,253,158.30	53,361,982.95			38,670,303.25	263,006,446.01	1,302,378,564.6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810,640.00			-66,919,910.75	8,337,186.07				-48,019,518.60	-126,087,255.4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3,998,527.10	-23,998,527.1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10,640.00			-66,850,805.00	-69,661,445.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810,640.00			-66,850,805.00	-69,661,445.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4,020,991.50	-24,020,991.5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4,020,991.50	-24,020,991.5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69,105.75	77,998,631.07					-78,067,736.82
四、本期期末余额	113,000,000.00			871,333,247.55	61,699,169.02			38,670,303.25	214,986,927.41	1,176,291,309.19

公司负责人：韩曙光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季乐华

会计机构负责人：缪鹏程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在包含子公司时统称本集团）前身为无锡德林海藻水分离技术发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成立于2009年12月10日，注册地为江苏省无锡市，总部办公地址为无锡市滨湖区康乐路9号。

本公司及各子公司（统称“本集团”）主要从事以湖库蓝藻水华灾害应急处置以及蓝藻水华的预防和控制为重点的蓝藻治理业务，以及以水质提升为目的中小湖泊整湖治理业务。具体包括开发、销售一体化、成套化蓝藻治理技术装备以及提供藻水分离站等蓝藻治理技术装备的专业化运行维护服务。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4月16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集团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33号发布、财政部令第76号修订）、于2006年2月15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40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按公允价值减去预计费用后的金额，以及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的原账面价值，取两者孰低计价。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收入确认、金融资产减值、预计负债及或有事项等交易和事项制定了若干项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请参阅本章节 11、“金融工具”及本章节、34“收入”各项描述。关于管理层所作出的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的说明，请参阅本章节、42“其他”。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单项核销金额占各类应收款项坏账准备总额的 10%以上且金额大于等于 1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金额大于等于 300 万元
合同资产、合同负债账面发生额重大变动	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单项无形资产	金额大于等于 50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项目	金额大于等于 1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大于等于 1000 万元

### 6、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

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参见本附注四、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2)),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详见本章节19“长期股权投资”或本章节11“金融工具”。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详见本附注四、13“长期股权投资”（2）④）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详见前段）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

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1、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在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本集团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此外，本集团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将该类金融资产的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②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①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②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4）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集团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

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集团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本集团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7）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 （8）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 ①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 ②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 ③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 ④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 ⑤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 1) 应收票据

本集团对于应收票据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基于应收票据的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银行承兑汇票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小的银行
商业承兑汇票	本组合以应收票据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 2)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修改应收款项的条款和条件但不导致应收款项终止确认的，账龄连续计算；由合同资产转为应收账款的，账龄自对应的合同资产初始确认日起连续计算；债务人以商业承兑汇票或财务公司承兑汇票结算应收账款的，应收票据的账龄与原应收账款合并计算。
合并范围内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

### 3) 应收款项融资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 4) 其他应收款

本集团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账龄自其初始确认日起算。
合并范围内组合	本组合为集团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的应收款项。

### 5) 债权投资

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 6) 其他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其他债权投资（包含

列报在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 7) 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本集团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 “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 “金融工具” 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 “金融工具” 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 “金融工具” 相关内容。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 “金融工具” 相关内容。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 “金融工具” 相关内容。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 “金融工具” 相关内容。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行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在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差额提取。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客户尚未支付合同对价，但本集团已经依据合同履行了履约义务，且不属于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款的权利，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合同资产。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章节 11“金融工具”相关内容。

####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 (1) 持有待售

本集团若主要通过出售（包括具有商业实质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下同）而非持续使用一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收回其账面价值的，则将其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具体标准为同时满足以下条件：某项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本集团已经就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其中，处置组是指在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以及在该交易中转让的与这些资产直接相关的负债。处置组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分摊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的，该处置组应当包含分摊至处置组的商誉。

####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初始计量或在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时，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对于处置组，所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先抵减处置组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按比例抵减该处置组内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以下简称“持有待售准则”）的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的账面价值。后续资产负债表日持有待售的处置组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增加的，以前减记的金额应当予以恢复，并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后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内转回，转回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并根据处置组中除商誉外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各项非流动资产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增加其账面价值；已抵减的商誉账面价值，以及适用持有待售准则计量规定的非流动资产在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确认的资产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中的非流动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负债的利息和其他费用继续予以确认。

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类别的划分条件时，本集团不再将其继续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或将非流动资产从持有待售的处置组中移除，并按照以下两者孰低计量：（1）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假定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本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等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可收回金额。

### 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终止经营，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能够单独区分且已被本集团处置或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组成部分：①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②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③该组成部分是专为了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本集团在利润表中单独列报终止经营损益，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均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列报。

### 19、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会计政策详见本章节、11“金融工具”。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分别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 ①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 ②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 ③ 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④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本章节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 21、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9.5-31.6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详见本章节、27“长期资产减值”。

##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中，本集团依据 PPP 项目合同将对价索取权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也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6、无形资产

###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是指本集团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本集团所有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非专利技术、特许经营权、软件，土地使用权以土地使用权证书上的使用年限为使用寿命；非专利技术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三者中最短者为使用寿命；特许经营权按特许经营权合同约定的运营期为使用寿命；软件按预计受益年限为使用寿命。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报告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主要包括道路绿化费用、装修费。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按直线法摊销。

##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集团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集团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 30、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集团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主要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采用设定提存计划的，相应的应缴存金额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在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集团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 3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确认为预计负债：（1）该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如果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且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 （1）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是履行合同义务不可避免会发生的成本超过预期经济利益的合同。待执行合同变成亏损合同，且该亏损合同产生的义务满足上述预计负债的确认条件的，将合同预计损失超过合同标的资产已确认的减值损失（如有）的部分，确认为预计负债。

#### （2）预计维修质保金

合同约定了质保或需要达到指定可提供服务水平的条件的相关要求，为使有关设备或基础设施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使用状态，本集团对须履行责任的相关开支进行了最佳金额估计，包括估计约定服务期限内设备更新支出的预计未来现金开支，选择适当折现率计算其现金流量的现值等，并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考虑预计负债的资金成本，按照折现率计算利息支出，利息支出一并计入预计负债。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已确认的预计负债进行复核，按照当期最佳估计数对原账面金额进行调整。

#### （3）未决诉讼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未决诉讼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

### 32、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 （1）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

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 ②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 (3)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中其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34、收入

####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收入，是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本集团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集团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集团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

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集团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集团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与本集团取得收入的主要活动相关的具体会计政策描述如下：

#### （1）技术装备集成收入

在技术装备集成交付给客户并经过验收达到合同约定的目标之后确认相应销售收入的实现。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A：**一般情况下，公司完成技术装备的安装或组装工作，经调试、试运行后由客户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后确认收入；

**B：**若合同明确约定项目在验收后还需进行试运行、第三方评估或检测才能付款或最终验收的，公司依据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以及第三方出具的评估或检测报告确认收入。

#### （2）蓝藻治理运行维护收入

按合同约定向客户提供岸上站点及移动式技术装备的运行维护服务。在月末（或季末），公司根据经客户核准的结算单据所载明的工作量及合同约定价格，确认运行维护收入。

#### （3）蓝藻治理服务收入

按合同中约定的期限内履行治理义务，水质达到合同要求的治理指标并经客户验收后确认治理服务收入。合同中包含多阶段治理指标的，本集团分别在各阶段治理指标检测合格并经客户验收时，按照合同约定的该阶段达标付款金额确认当期收入。

###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但是，如果该资产的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之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②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当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时，对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一）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二）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当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之后发生变化，使得前款（一）减（二）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时，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应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集团将所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界定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政府补助界定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补助款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1）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2）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1）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

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2）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4）根据本集团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对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 37、租赁

适用 不适用

####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

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详见本章节21、“固定资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低于人民币40,000元的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 ① 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② 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 38、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报告期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 （2）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除外）。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 （3）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 （4）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 （1）回购股份

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注销库存股，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 （2）债务重组

本集团作为债权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符合其定义和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取得抵债资产为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额的确定原则见本章节 11、“金融工具”中的相应内容；取得抵债资产为非金融资产的，其初始计量金

额为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其他可直接归属成本之和。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权，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权，或者重新计算该债权的账面余额。

本集团作为债务人参与债务重组时，以资产清偿债务或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进行债务重组的，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负债符合终止确认条件（详见本附注四中“关于相关资产、负债终止确认条件的相关内容”）时予以终止确认，按照所转为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对其进行计量（在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估计时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或者权益工具的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集团根据合同的实质性修改情况，判断是否终止确认原债务，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债务，或者重新计算该债务的账面余额。针对债务重组中被豁免的债务，只有在本集团不再负有偿债现时义务时才能终止确认该部分被豁免债务并确认债务重组利得。

####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41、2025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 42、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 （1）收入确认

如本章节 34、“收入”所述，本集团在收入确认方面涉及到如下重大的会计判断和估计：识别客户合同；估计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的可收回性；识别合同中的履约义务；估计合同中存在的可变对价以及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額；合同中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估计合同中单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确定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进度的确定，等等。

本集团主要依靠过去的经验和工作作出判断，这些重大判断和估计变更都可能对变更当期或以后期间的营业收入、营业成本，以及期间损益产生影响，且可能构成重大影响。

## (2) 金融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该等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外部市场环境、技术环境、客户情况的变化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

## (3) 长期资产减值准备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集团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 六、税项

###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7%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计缴	2%
---------	-------------	----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大理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无锡德林海环保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20%
无锡德林海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
昆明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浙江德林海生态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
开远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三免三减半（2023-2025 年免征，2026-2028 年 减半征收）
无锡德林海湖泊治理科创中心	20%
无锡德林海湖泊生态医院运行管理有限公司	20%
广东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宜兴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苏州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无锡德林海零碳科技有限公司	20%
河南载玖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20%
通海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湖北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华中德林海(武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
十堰德林海环保有限公司	20%
北京孛生智水科技有限公司	20%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2023年11月6日取得有效期为三年的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和江苏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32001943），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以及《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本公司2023年至2025年适用企业所得税税率为15%。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深入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有关企业所得税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2012年第12号）、《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令15号），本公司子公司大理德林海、玉溪德林海、通海德林海符合西部地区鼓励类产业目录中的“四-31：高原湖泊水污染治理技术开发及应用”，2025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国家税务总局2023年第12号《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2027年12月31日。本公司子公司合肥德林海、无锡生态环境、昆明德林海、浙江德林海、科创中心、湖泊生态医院、广东德林海、宜兴德林海、苏州德林海、零碳科技、河南载玖、湖北德

林海、华中德林海、十堰德林海、北京孛生智水2025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适用小微企业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八条规定，企业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开远德林海污水处理项目取得第一笔收入的时间为：2023年。2023-2025年属于免征企业所得税，2026-2028年属于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8,520.00	64,337.00
银行存款	495,781,452.60	251,030,721.70
其他货币资金	10,566,493.44	15,652,231.27
存放财务公司存款		
合计	506,366,466.04	266,747,289.9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其他说明

使用受限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三方共管账户（注）	52,303,328.29	55,220,722.7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737,264.74	7,264,038.88
保函保证金	5,829,228.70	8,388,192.39
其他使用受限货币资金	28,021.78	
合计	62,897,843.51	70,872,954.05

注：详见本附注“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8、其他中的期后诉讼事项”描述。

###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009,739.73	389,475,671.23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5,009,739.73	389,475,671.23	/

合计	5,009,739.73	389,475,671.23	/
----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20,000.00
合计		120,000.00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个月以内	331,177,095.43	131,451,879.75
7-12个月	86,789,588.98	24,450,158.82
1至2年	122,530,597.99	140,796,014.27
2至3年	92,848,296.83	63,362,792.18
3至4年	62,920,511.11	153,879,471.28
4至5年	148,232,295.04	153,695,912.19
5年以上	162,308,975.83	22,654,512.40
合计	1,006,807,361.21	690,290,740.89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8,163,007.07	6.77	55,352,397.14	81.21	12,810,609.93	7,630,751.33	1.11	7,130,751.33	93.45	500,000.00
其中：										
1. 单项计提	68,163,007.07	6.77	55,352,397.14	81.21	12,810,609.93	7,630,751.33	1.11	7,130,751.33	93.45	5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8,644,354.14	93.23	322,839,862.10	34.39	615,804,492.04	682,659,989.56	98.89	253,094,583.18	37.07	429,565,406.38
其中：										
1. 账龄组合	938,644,354.14	93.23	322,839,862.10	34.39	615,804,492.04	682,659,989.56	98.89	253,094,583.18	37.07	429,565,406.38
合计	1,006,807,361.21	/	378,192,259.24	/	628,615,101.97	690,290,740.89	/	260,225,334.51	/	430,065,406.38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苏天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530,751.33	5,530,751.33	100.00	财务困难
昆明滇池湖泊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37,011,035.88	37,011,035.88	100.00	财务困难
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	25,621,219.86	12,810,609.93	50.00	财务困难
合计	68,163,007.07	55,352,397.14	81.21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1.账龄组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331,177,095.43		
7-12个月	86,789,588.98	4,339,479.42	5.00
1至2年	96,909,378.13	9,690,937.83	10.00
2至3年	92,848,296.83	27,854,489.05	30.00
3至4年	50,045,197.55	25,022,598.78	50.00
4至5年	124,712,201.02	99,769,760.82	80.00
5年以上	156,162,596.20	156,162,596.20	100.00
合计	938,644,354.14	322,839,862.1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60,225,334.51	119,566,924.73	1,600,000.00			378,192,259.24
合计	260,225,334.51	119,566,924.73	1,600,000.00			378,192,259.24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江苏天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00	收到款项	银行转账	财务困难
合计	1,600,000.00	/	/	/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90,226,522.28		290,226,522.28	24.72	166,675,562.01
客户二	125,290,340.00	31,671,012.00	156,961,352.00	13.37	5,140,676.00
客户三	115,219,480.12	6,813,616.52	122,033,096.64	10.39	53,282,089.43
客户四	78,954,895.64	6,734,998.46	85,689,894.10	7.30	66,646,070.94
客户五	59,539,775.04	17,843,225.15	77,383,000.19	6.59	16,896,146.45
合计	669,231,013.08	63,062,852.13	732,293,865.21	62.37	308,640,544.83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合同资产

###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	167,206,856.50	16,870,815.10	150,336,041.40	157,610,212.26	19,608,165.07	138,002,047.19
合计	167,206,856.50	16,870,815.10	150,336,041.40	157,610,212.26	19,608,165.07	138,002,047.19

###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通海县杞麓湖蓝藻水华原位防控项目设计施工总承包（EPC）项目	13,469,072.33	新增项目未结算
宜兴市离岸水域深井控藻工程项目深潜式高压控藻深井设备采购	10,680,000.00	新增项目未结算
宜兴市离岸水域深井控藻工程项目深潜式高压控藻深井设备采购-深井二期	17,506,000.00	新增项目未结算
星云湖原位控藻及水质提升项目运行管理	17,823,471.65	新增项目未结算
梅梁湖(七里堤水域)离岸防控工程施工	-25,355,248.30	项目已结算
高藻期苏州城区水源保障工程项目	-11,240,000.00	正常回款
八房港原位控藻项目工程总承包（EPC）专业分包工程	-8,194,416.00	项目已结算
梅梁湖蓝藻离岸防控工程	-11,232,564.45	项目已结算
合计	3,456,315.23	/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7,206,856.50	100.00	16,870,815.10	10.09	150,336,041.40	157,610,212.26	100.00	19,608,165.07	12.44	138,002,047.19
其中：										
账龄组合	167,206,856.50	100.00	16,870,815.10	10.09	150,336,041.40	157,610,212.26	100.00	19,608,165.07	12.44	138,002,047.19
合计	167,206,856.50	/	16,870,815.10	/	150,336,041.40	157,610,212.26	/	19,608,165.07	/	138,002,047.19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个月以内	80,587,557.88		
7-12个月	7,116,402.68	355,820.18	5.00
1至2年	58,716,706.22	5,871,670.62	10.00
2至3年	12,615,735.01	3,784,720.50	30.00
3至4年	2,335,012.00	1,167,506.00	50.00
4至5年	721,724.56	577,379.65	80.00
5年以上	5,113,718.15	5,113,718.15	100.00
合计	167,206,856.50	16,870,815.1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原因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其他变动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19,608,165.07	-2,737,349.97				16,870,815.10	
合计	19,608,165.07	-2,737,349.97				16,870,815.1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425,505.00	89.74	2,232,933.36	96.62
1 至 2 年	200,528.96	7.42	1,121.38	0.05
2 至 3 年	1,121.38	0.04	9,000.00	0.39
3 年以上	75,739.77	2.80	67,990.68	2.94
合计	2,702,895.11	100.00	2,311,045.42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按预付对象归集的年末余额前五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728,388.10 元，占预付账款年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3.95%。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901,557.81	3,557,324.75
合计	1,901,557.81	3,557,324.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7).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9).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0).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2).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3).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个月以内	1,087,032.85	762,639.89
7-12个月	405,511.35	1,291,577.76
1至2年	379,788.88	1,485,624.32
2至3年	60,020.68	67,569.44
3至4年	67,569.44	350,051.00
4至5年	58,400.00	210,500.00
5年以上	1,133,571.11	927,571.11
合计	3,191,894.31	5,095,533.52

## (14).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402,970.96	1,887,432.00
代垫款	298,136.13	2,865,974.06
备用金	2,200.00	11,545.00
往来款	488,587.22	330,582.46
合计	3,191,894.31	5,095,533.52

## (15).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369,208.77		169,000.00	1,538,208.77
本期计提	-247,872.27			-247,872.27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121,336.50		169,000.00	1,290,336.50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16).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538,208.77	-247,872.27				1,290,336.50
合计	1,538,208.77	-247,872.27				1,290,336.5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17).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8).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大理洱海保护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823,329.00	25.79	保证金及押金	1-2年、2-3年、4-5年、5年以上	788,774.50
宜兴市公用环保集团有限公司	410,000.00	12.85	保证金及押金	0-6个月	
江苏省无锡市宜兴市西渚镇溪西村村民委员会	297,700.00	9.33	保证金及押金	7-12个月	14,885.00
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	244,000.00	7.64	保证金及押金	7-12个月、1-2年	22,400.00

玉溪顺泽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169,000.00	5.29	往来款	5年以上	169,000.00
合计	1,944,029.00	60.90	/	/	995,059.50

**(19).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033,402.92		2,033,402.92	2,168,278.68		2,168,278.68
合同履约成本	52,521,307.95		52,521,307.95	14,291,142.84		14,291,142.84
合计	54,554,710.87		54,554,710.87	16,459,421.52		16,459,421.52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行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额存单本息	85,784,191.40	75,463,439.87
待抵扣及待认证进项税额	3,243,700.41	5,614,834.37
预缴所得税	27,981.09	65.30
其他	1,167,215.72	156,787.09
合计	90,223,088.62	81,235,126.63

其他说明

无

14、 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6、 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长期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5).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 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 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 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 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湖州南控生态环 境建设有限公司	3,021,830.06			291,641.66						3,313,471.72	
小计	3,021,830.06			291,641.66						3,313,471.72	
合计	3,021,830.06			291,641.66						3,313,471.72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 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16,038,608.38	104,728,717.82
合计	116,038,608.38	104,728,717.8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电子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78,354,034.10	52,369,086.81	6,554,568.25	654,587.56	5,304,459.88	143,236,736.60
2. 本期增加金额	343,027.59	22,448,813.89	92,907.38	8,734.52	3,030,116.51	25,923,599.89

(1) 购置		4,946,536.19	92,907.38	8,734.52	2,751,355.44	7,799,533.53
(2) 在建工程转入	343,027.59	17,502,277.70			278,761.07	18,124,066.36
3.本期减少金额		726,436.16			33,033.04	759,469.20
(1) 处置或报废					20,289.68	20,289.68
(2) 合并范围变更					12,743.36	12,743.36
(3) 转入在建工程		726,436.16				726,436.16
4.期末余额	78,697,061.69	74,091,464.54	6,647,475.63	663,322.08	8,301,543.35	168,400,867.2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9,167,736.48	21,486,285.07	5,625,936.32	213,152.14	2,014,908.77	38,508,018.78
2.本期增加金额	3,748,682.85	8,780,793.61	261,562.05	98,137.58	1,582,009.26	14,471,185.35
(1) 计提	3,748,682.85	8,780,793.61	261,562.05	98,137.58	1,582,009.26	14,471,185.35
3.本期减少金额		591,953.18			24,992.04	616,945.22
(1) 处置或报废					19,275.20	19,275.20
(2) 合并范围变更					5,716.84	5,716.84
(3) 转入在建工程		591,953.18				591,953.18
4.期末余额	12,916,419.33	29,675,125.50	5,887,498.37	311,289.72	3,571,925.99	52,362,258.9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5,780,642.36	44,416,339.04	759,977.26	352,032.36	4,729,617.36	116,038,608.38
2.期初账面价值	69,186,297.62	30,882,801.74	928,631.93	441,435.42	3,289,551.11	104,728,717.82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 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290,029.60	
合计	3,290,029.6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富营养化湖库中宇宙数字孪生诊断系统—湖北健康平台	1,745,475.14		1,745,475.14			
外海罗家营蓝藻应急治理项目增补	1,544,554.46		1,544,554.46			
合计	3,290,029.60		3,290,029.6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昆明市龙门水域蓝藻打捞处理	18,500,000.00		17,801,770.41	17,003,044.74	798,725.67		96.23	100.00				自筹
合计	18,500,000.00		17,801,770.41	17,003,044.74	798,725.67		/	/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4、 油气资产

##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25、 使用权资产

##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57,047.67	157,047.67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157,047.67	157,047.6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9,261.96	39,261.96
(1) 计提	39,261.96	39,261.96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39,261.96	39,261.9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7,785.71	117,785.71
2.期初账面价值		

##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26、 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特许经营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513,237.00	1,418,685.53	1,500,000.00	46,466,666.47	58,898,589.00
2.本期增加金额		1,953,321.25			1,953,321.25
(1) 购置		423,259.30			423,259.30
(2) 在建工程转入		1,530,061.95			1,530,061.95
3.本期减少金额				46,466,666.47	46,466,666.47
4.期末余额	9,513,237.00	3,372,006.78	1,500,000.00		14,385,243.7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588,213.44	217,467.45	1,500,000.00	3,501,092.95	6,806,773.84
2.本期增加金额	192,510.72	162,375.21			354,885.93
(1) 计提	192,510.72	162,375.21			354,885.93
3.本期减少金额				3,501,092.95	3,501,092.95
(1) 处置				3,501,092.95	3,501,092.95
4.期末余额	1,780,724.16	379,842.66	1,500,000.00		3,660,566.8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3,294,866.20	13,294,866.20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13,294,866.20	13,294,866.20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32,512.84	2,992,164.12			10,724,676.96
2.期初账面价值	7,925,023.56	1,201,218.08		29,670,707.32	38,796,948.96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是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8、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道路绿化费用	291,192.68		133,183.90		158,008.78
装修费	689,203.32	446,616.24	211,801.15		924,018.41
其他		202,259.06	17,514.37		184,744.69
合计	980,396.00	648,875.30	362,499.42		1,266,771.88

其他说明：

无

#### 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394,296,234.12	59,439,090.19	278,856,901.97	42,279,419.51
可抵扣亏损	1,599,668.65	319,933.73		
租赁负债	107,206.98	16,081.05		
股权激励	6,231,158.97	967,679.00		
预计负债	970,894.09	145,634.11	970,894.09	145,634.11
合计	403,205,162.81	60,888,418.08	279,827,796.06	42,425,053.62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739.73	1,460.95	475,671.23	71,350.68
使用权资产	117,785.71	17,667.86		
固定资产原值一次性扣除	267,498.40	40,124.76	717,573.86	107,636.08
合计	395,023.84	59,253.57	1,193,245.09	178,986.76

##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资产减值准备	2,057,176.72	15,809,672.58
预计负债		57,138,889.91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326,077.32	20,761,638.24
可抵扣亏损	5,796,023.73	43,962,036.29
合计	26,179,277.77	137,672,237.02

##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年		18,516.23	
2026年	376,348.07	376,348.07	
2027年	702,652.06	702,652.06	
2028年	462,152.10	4,106,539.97	
2029年	2,485,175.86	38,757,979.96	
2030年	1,769,695.64		
合计	5,796,023.73	43,962,036.2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账面价值

		准备			准备	
合同履行成本	5,368,261.18		5,368,261.18	12,027,581.63		12,027,581.63
大额存单本息	81,548,478.69		81,548,478.69	93,273,492.77		93,273,492.77
合计	86,916,739.87		86,916,739.87	105,301,074.40		105,301,074.40

其他说明：

无

### 3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62,869,821.73	62,869,821.73	其他	注 1	70,872,954.05	70,872,954.05	其他	注 1
货币资金	28,021.78	28,021.78	冻结	注 2				
其他流动资产	10,000,000.00	10,000,000.00	冻结	注 2				
合计	72,897,843.51	72,897,843.51	/	/	70,872,954.05	70,872,954.05	/	/

其他说明：

注 1：保证金及与政府客户的共管银行账户。

注 2：银行账户法人信息变更流程未结束导致账户存在临时受限，期后已完成变更银行账户使用正常。

### 32、 短期借款

####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3、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 应付票据****(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银行承兑汇票	58,339,843.14	47,061,239.82
合计	58,339,843.14	47,061,239.82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0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6、 应付账款****(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83,966,000.31	179,696,669.33
1-2 年	83,171,449.42	8,187,479.82
2-3 年	5,450,114.59	18,440,328.57
3 年以上	13,555,711.52	13,363,001.91
合计	286,143,275.84	219,687,479.63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供应商一	36,417,760.90	未到期结算
供应商二	11,580,010.00	未到期结算
供应商三	11,545,272.14	未到期结算
供应商四	9,028,864.90	未到期结算
合计	68,571,907.94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 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 合同负债****(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项目款	12,232,838.85	3,868,099.39
合计	12,232,838.85	3,868,099.3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蠡湖（梁溪河）控藻补水工程 EPC 工程总承包	9,506,308.13	预收项目款
建德市三江口 EOD 项目蓝藻防控工程控藻船采购项目	2,726,530.72	预收项目款
合计	12,232,838.85	/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 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2,119,479.23	61,072,788.11	62,674,557.38	10,517,709.9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0,028.41	5,094,329.22	5,094,895.24	9,462.39
三、辞退福利	45,000.00	841,415.81	886,415.81	
合计	12,174,507.64	67,008,533.14	68,655,868.43	10,527,172.35

##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046,176.15	52,692,941.96	54,274,059.37	10,465,058.74
二、职工福利费	8,327.27	4,740,827.86	4,749,155.13	
三、社会保险费	8,777.14	2,652,316.07	2,653,715.24	7,377.97
其中：医疗保险费	7,714.96	2,255,228.26	2,255,984.03	6,959.19
工伤保险费	1,062.18	174,447.39	175,090.79	418.78
生育保险费		222,640.42	222,640.42	
四、住房公积金	3,754.00	874,725.05	875,176.05	3,303.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2,444.67	111,977.17	122,451.59	41,970.25
合计	12,119,479.23	61,072,788.11	62,674,557.38	10,517,709.96

##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9,696.69	4,918,515.17	4,919,036.21	9,175.65
2、失业保险费	331.72	175,814.05	175,859.03	286.74
合计	10,028.41	5,094,329.22	5,094,895.24	9,462.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0、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18,204,422.98	12,420,071.47
增值税	15,739,247.26	4,483,852.35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82,777.79	285,461.43
个人所得税	288,308.51	172,780.41
房产税	152,543.91	148,959.14
印花税	146,227.14	148,316.91
地方教育费附加	341,041.90	116,413.59
教育费附加	451,023.79	108,160.44
土地使用税	9,012.63	30,144.63

河道费/水利基金	9,894.56	10,889.39
环保税		19.73
合计	36,424,500.47	17,925,069.49

其他说明：

无

#### 41、其他应付款

#####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0,764,654.23	19,453,981.29
合计	10,764,654.23	19,453,981.2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 (2). 应付利息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逾期的重要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应付股利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403,156.70

计提费用	6,102,975.27	15,748,124.59
外部单位往来款	4,650,778.96	3,291,800.00
保证金及押金	10,900.00	10,900.00
合计	10,764,654.23	19,453,981.29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合肥市包河区会计核算中心	3,200,000.00	尚未结算
合计	3,200,000.0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2、 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3、 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243.67	
合计	55,243.67	

其他说明：

无

#### 44、 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3,245,360.04	2,539,010.25
背书未到期票据		120,000.00
合计	3,245,360.04	2,659,010.25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 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6、 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房屋建筑物	107,206.98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55,243.67	
合计	51,963.31	

其他说明：

无

#### 48、 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专项应付款

(2).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 49、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 50、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48,079,496.53	星云湖诉讼
亏损合同		9,059,393.38	星云湖第五期预计亏损
预计维修质保金	970,894.09	970,894.09	苏州高藻期项目 50 年质保期
合计	970,894.09	58,109,784.0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无

#### 51、 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13,000,000.00						113,000,000.00

其他说明：

无

## 54、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5、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871,318,106.44	6,231,158.97	88,917.59	877,460,347.82
合计	871,318,106.44	6,231,158.97	88,917.59	877,460,347.8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备注：

1) 资本公积本期增加系实行 2025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而确认股权激励费用，计入资本公积 6,231,158.97 元；

2) 2025年2月, 本公司收购开远德林海1%少数股东权益, 购买价款与按取得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88,917.59元。

**56、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股票	61,699,169.02			61,699,169.02
合计	61,699,169.02			61,699,169.02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无

**5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58、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8,670,303.25	4,648,784.13		43,319,087.38
合计	38,670,303.25	4,648,784.13		43,319,087.38

盈余公积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0、 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277,109,571.95	387,279,319.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277,109,571.95	387,279,319.79
加: 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98,704,730.70	-86,148,756.34
减: 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648,784.13	
应付普通股股利	43,633,036.40	24,020,991.50
期末未分配利润	327,532,482.12	277,109,571.95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 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00 元。

## 6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573,461,299.28	280,262,348.16	446,700,544.69	346,364,802.85
其他业务	684,476.28	308,468.39	1,669,639.63	1,648,918.13
合计	574,145,775.56	280,570,816.55	448,370,184.32	348,013,720.98

###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技术装备集成	296,884,516.98	166,636,263.77
蓝藻治理运行维护	228,497,285.77	113,626,084.39
治理服务	48,079,496.53	
按经营地分类		
华北地区	-213,466.06	
华东地区	213,007,999.90	132,851,418.10
华南地区	4,543,116.54	2,371,648.75
华中地区	18,364,412.56	10,075,901.02
西南地区	337,759,236.34	134,963,380.29
市场或客户类型		
政府部门及事业单位	390,910,285.04	171,598,208.82
国企	182,505,105.75	105,403,336.20
民营企业	45,908.49	3,260,803.14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96,884,516.98	166,636,263.77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76,576,782.30	113,626,084.39
合计	573,461,299.28	280,262,348.1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技术装备集成业务：一般情况下，本集团完成技术装备的安装或组装工作，经调试、试运行后由客户组织验收并出具验收报告后完成合同履约义务，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若合同明确约定项目在验收后还需进行试运行、第三方评估或检测才能付款或最终验收的，本集团依据客户出具的验收报告，以及第三方出具的评估或检测报告完成合同履约义务，相关商品控制权转移。

蓝藻治理运行维护业务：在月末（或季末）定期取得经客户确认的结算单据，按履约进度确认收入。

蓝藻治理服务业务：合同中包含多阶段治理指标的，本集团分别在各阶段治理指标检测合格并经客户验收，取得验收报告时，按照合同约定的进度确认当期收入。

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62、 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99,963.81	956,336.72
房产税	609,251.43	561,913.02
教育费附加	697,389.86	426,175.23
印花税	393,915.86	374,222.55
地方教育费附加	460,979.25	288,064.07
土地使用税	40,114.19	279,061.52
环保税	690.46	21,551.31
车船使用税	17,471.48	16,606.49
河道费/水利基金	8,004.66	7,283.85
合计	3,827,781.00	2,931,214.76

其他说明：

无

### 63、 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业务宣传费	1,043,876.44	4,008,440.30
职工薪酬	1,503,156.63	2,035,389.25
折旧费	1,250,953.60	1,209,955.68
展览费	642,500.86	1,177,591.29
招标服务费	1,190,221.10	940,169.31
差旅费	21,237.35	96,425.62
咨询服务费		60,933.96
其他	25,423.06	333,983.89
合计	5,677,369.04	9,862,889.30

其他说明：

无

#### 64、 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2,019,677.28	20,386,154.34
业务招待费	9,658,491.72	11,080,493.45
办公费	10,031,117.44	9,312,118.54
折旧费	5,009,247.06	4,401,176.43
差旅费	2,587,703.51	2,856,514.43
房屋及场地费	1,455,226.32	1,136,165.20
车辆费用	798,915.17	1,025,243.86
无形资产摊销	354,885.93	245,883.6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13,567.38	187,349.48
其他	1,550,990.91	1,737,122.23
股份支付	6,231,158.97	
合计	60,110,981.69	52,368,221.64

其他说明：

无

#### 65、 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53,120.54	8,187,919.08
材料消耗	833,757.05	2,363,151.55
服务费	3,998,744.18	7,232,558.53
其他	1,325,222.44	2,173,139.54
折旧及摊销费用	3,371,335.91	2,860,254.44
合计	19,082,180.12	22,817,023.14

其他说明：

无

**66、 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180,614.65	939,115.02
减：利息收入	6,389,667.92	6,720,929.17
金融机构手续费	121,803.21	100,672.75
合计	-6,087,250.06	-5,681,141.40

其他说明：

无

**67、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6,978,881.31	7,075,367.54
个税手续费返还	44,944.93	45,484.01
合计	7,023,826.24	7,120,851.55

其他说明：

政府补助详见本章节“十一、政府补助、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68、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91,641.66	493,922.3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69.04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28,682.93	6,580,490.62
债务重组收益	2,920,716.76	
合计	7,141,310.39	7,074,412.93

其他说明：

无

**69、 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2,461,143.83	2,266,390.41
合计	2,461,143.83	2,266,390.41

其他说明：

无

#### 71、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25,887,888.97	-119,362,569.7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240,372.27	-207,245.46
合计	-125,647,516.70	-119,569,815.21

其他说明：

无

#### 72、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2,726,438.24	11,700,433.23
二、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7,955,904.20
合计	2,726,438.24	3,744,529.03

其他说明：

无

#### 73、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30,506.7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2,770.62
使用权资产处置收益		-27,736.16
合计		-30,506.78

其他说明：

无

#### 74、 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其他	204,368.77	53,553.60	204,368.77
合计	204,368.77	53,553.60	204,368.77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 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014.48	450.43	1,014.4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014.48	450.43	1,014.48
对外捐赠	1,050,000.00	50,000.00	1,050,000.00
其他	11,754.10	432,566.57	11,754.10
合计	1,062,768.58	483,017.00	1,062,768.58

其他说明：

无

**76、 所得税费用****(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23,563,606.11	16,117,791.15
递延所得税费用	-18,583,097.65	-11,290,954.29
合计	4,980,508.46	4,826,836.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3,810,699.4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571,604.91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407,684.3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365.47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4,582.08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746,288.6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8,347,562.0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45,939.36

税率调整导致年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286,255.63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428,104.95
其他	-500.81
所得税费用	4,980,508.4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7、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 78、 现金流量表项目

#####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政府补助	6,978,881.31	1,126,196.89
收到的银行活期存款利息收入	732,208.24	1,318,104.90
收到往来款净额	19,755,742.49	16,833,563.93
其他	249,313.70	57,886.71
合计	27,716,145.74	19,335,752.4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费用	38,112,198.47	46,825,069.23
支付往来款净额	22,594,087.98	14,795,915.84
其他	1,184,571.79	186,148.19
合计	61,890,858.24	61,807,133.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流量净额	865,179.81	
合计	865,179.8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分红保证金	4,012,121.64	2,000,000.00
新租赁准则下租赁保证金		13,000.00
合计	4,012,121.64	2,013,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股票回购		78,067,736.82
分红保证金	4,012,121.64	2,011,042.13
新租赁准则下支付租赁费用及保证金	57,500.00	89,075.00
注销孙公司向少数股东分配		489,754.17
收购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100,000.00	1,450,000.00
合计	4,169,621.64	82,107,608.1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本金		64,000,000.00		64,000,000.00		
短期借款-利息			176,303.05	176,303.05		
应付股利			43,633,036.40	43,633,036.40		
其他应付款	-2.89	4,012,121.64	2.89	4,012,121.64		
1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及租赁负债			159,959.27	52,752.29		107,206.98
应交税费			4,747.71	4,747.71		
少数股东权益	3,710,383.06	980,000.00	125,460.25	100,000.00	877,487.42	3,838,355.89
合计	3,710,380.17	68,992,121.64	44,099,509.57	111,978,961.09	877,487.42	3,945,562.87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 7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98,830,190.95	-86,592,182.43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26,438.24	-3,744,529.03
信用减值损失	125,647,516.70	119,569,815.2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471,185.35	10,962,625.10
使用权资产摊销	39,261.96	293,627.25
无形资产摊销	354,885.93	1,887,772.1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2,499.42	187,349.4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0,506.78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14.48	450.4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461,143.83	-2,266,390.41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5,476,845.03	-3,872,803.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141,310.39	-7,074,412.93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463,364.46	-10,597,767.9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19,733.19	-693,186.3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435,968.90	31,748,089.9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92,811,163.20	-109,161,144.8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8,597,085.68	145,181,483.79
其他	6,231,158.97	3,342,213.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101,167.80	89,201,516.73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3,468,622.53	195,874,335.92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95,874,335.92	145,375,204.48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47,594,286.61	50,499,131.44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3,865,889.10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4,731,068.91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865,179.81

其他说明：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43,468,622.53	195,874,335.92
其中：库存现金	18,520.00	64,337.00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3,450,102.53	195,809,998.92
二、现金等价物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3,468,622.53	195,874,335.92

##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理由
募集资金专户	355,275,743.97	可以随时用于支付
农民工工资专户	563,109.25	可以随时用于支付
合计	355,838,853.22	/

##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三方共管账户	52,303,328.29	55,220,722.78	共管账户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4,737,264.74	7,264,038.88	保证金户
保函保证金	5,829,228.70	8,388,192.39	保证金户
其他	28,021.78		银行账户法人信息变更流程未结束导致账户存在临时受限，期后已完成变更银行账户使用正常
合计	62,897,843.51	70,872,954.0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80、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1、 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2、 租赁

###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700,925.69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2,173,888.00(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 83、 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1、 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9,553,120.54	8,187,919.08
材料消耗	833,757.05	2,363,151.55
服务费	3,998,744.18	7,232,558.53
其他	1,325,222.44	2,173,139.54
折旧及摊销费用	3,371,335.91	2,860,254.44
合计	19,082,180.12	22,817,023.14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19,082,180.12	22,817,023.14
资本化研发支出		

其他说明：

无

**2、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丧失控制权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价款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比例(%)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的判断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	丧失控制权之日剩余股权的比例(%)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账面价值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的公允价值	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剩余股权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丧失控制权之日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剩余股权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及主要假设	与原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投资损益或留存收益的金额
河南载玖	2025年5月	3,865,889.10	80.00	出售	财产权转移手续完成、收到股权转让款	269.04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子公司湖北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设成立孙公司华中德林海（武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2025 年 3 月，孙公司华中德林海（武汉）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新设成立十堰德林海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合肥德林海	合肥	500.00	合肥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大理德林海	大理	500.00	大理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无锡生态环境	无锡	100.00	无锡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昆明德林海	昆明	500.00	昆明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玉溪德林海	玉溪	2,000.00	玉溪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浙江德林海	湖州	1,000.00	湖州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开远德林海	开远	1,000.00	开远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湖泊生态医院	无锡	100.00	无锡	生态环保	100.00		投资设立
无锡湖泊治理	无锡	100.00	无锡	生态环保	100.00		投资设立
广东德林海	广东	1,000.00	广东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宜兴德林海	无锡	1,000.00	无锡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苏州德林海	苏州	500.00	苏州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零碳科技	无锡	5,000.00	无锡	新能源	100.00		投资设立
河南载玖	宁陵	500.00	宁陵	新能源		80.00	非同一控制合并
通海德林海	通海	500.00	通海	运行服务	100.00		投资设立
湖北德林海	武汉	1,000.00	武汉	运行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华中德林海	武汉	1,000.00	武汉	运行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十堰德林海	十堰	100.00	十堰	运行服务		51.00	投资设立
北京孛生智水	北京	100.00	北京	生态环保	60.00		投资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注：

1) 2025年5月，零碳科技将持有的河南载玖80.00%股权转让给合肥泽电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2) 2025年2月，本公司收购开远环保科技1.00%少数股东权益，收购后本公司持有开远德林海100.00%股份。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湖北德林海	49.00	781,274.25		3,802,332.1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湖北德林海	11,095,891.12	642,942.23	11,738,833.35	3,978,971.83		3,978,971.83	4,758,796.46	7,852.20	4,766,648.66	601,224.37		601,224.37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湖北德林海	8,309,030.61	1,594,437.23	1,594,437.23	791,544.70	3,503,281.53	-834,575.71	-834,575.71	-4,770,949.00

其他说明：

无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的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2月，本公司收购开远环保科技1.00%少数股东权益，收购完成本公司持有开远环保科技100.00%股权。

##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开远德林海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100,000.00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100,00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11,082.41
差额	88,917.59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88,917.5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湖州南控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湖州	湖州	运行维护		49.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湖州南控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湖州南控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0,908,138.29	8,201,683.40
非流动资产	9,710.92	2,913.26
资产合计	10,917,849.21	8,204,596.66
流动负债	4,181,326.37	2,037,596.54
负债合计	4,181,326.37	2,037,596.5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6,736,522.84	6,167,000.12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3,300,896.19	3,021,830.06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3,313,471.72	3,021,830.06
营业收入	5,174,264.08	5,723,837.51
净利润	590,351.05	1,008,004.72
综合收益总额	590,351.05	1,008,004.72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收益相关	6,978,881.31	7,075,367.54
合计	6,978,881.31	7,075,367.54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交易性金融资产，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附注七中的相关报表项目。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

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 （1）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本集团面临的市场风险主要为利率风险。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市场风险相关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0.00元（上年末：0.00元）。

#### （2）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于2025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本集团确认的金融资产，具体包括：

- 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已确认的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而言，账面价值反映了其风险敞口。

- 本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6、“合同资产”中披露的合同资产金额。

本集团的流动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流动资金的信用风险较低。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

本集团评估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增加的方法、确定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依据、划分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的组合方法、直接减记金融工具的政策等，参见本附注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11、“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集团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集团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和合同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损失准备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5、“应收账款”，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9、“其他应收款”及附注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6、“合同资产”的披露。

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前五名金额合计：732,293,865.21 元。

###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1 年以内	1-2 年	2-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票据	58,339,843.14				58,339,843.14
应付账款	286,143,275.84				286,143,275.84
其他应付款	10,764,654.23				10,764,654.23
租赁负债		51,963.31			51,963.3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243.67				55,243.67
预计负债				970,894.09	970,894.09

## 2、套期

###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金融资产转移

##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1) 其他-结构性存款			5,009,739.73	5,009,739.73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009,739.73	5,009,739.73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假设本集团持有的结构性存款收益率增加 1%，对当期损益和权益的税后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利率变动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净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结构性存款	收益率增加 1%	9,198.63	9,198.63	343,539.73	343,539.73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相关内容。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湖州南控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韩曙光	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周聪	副总经理
石军	副总经理
许金键	董事、副总经理
季乐华	财务总监
刘彦萍	董事会秘书

其他说明

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如适用）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如适用）	上期发生额
湖州南控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11,529.64	500,000.00	否	862,134.79
湖州南控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工程安装服务	2,202,844.04	6,000,000.00	否	2,045,946.79
湖州南控生态环境建设有限公司	材料				483,471.68
合计		2,814,373.68	6,500,000.00		3,391,553.26

备注：技术服务获批的交易额度对应期间为 2025 年 8 月-2026 年年度董事会召开日期之间，本期发生额对应期间为 2025 年 1-12 月，其中 2025 年 8 月-12 月发生额未超过获批的交易额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620.72	763.93

备注：2025年关键管理人员股份支付费用合计为355.94万元，未包含在上述关键管理人员报酬中。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南控生态	5,271,809.24	3,681,600.58
其他应付款	周聪	377.95	
其他应付款	陆锡虎		1,443.00
合计		5,272,187.19	3,683,043.58

(3). 其他项目

适用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五、 股份支付

### 1、 各项权益工具

####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单位：万股 金额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本集团员工	273.21	3,065.37					26.35	295.60
合计	273.21	3,065.37					26.35	295.60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授予对象类别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		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行权价格的范围	合同剩余期限
本集团员工			11.22 元/股	分别于 2026 年、2027 年、2028 年解锁 40%、30%、30%

#### 其他说明

注：2025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向本集团员工分别授予限制性股票 273.21 万股，授予价格为每股 11.42 元。

2025 年 10 月 27 日，本公司通过董事会决议，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本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调整后的授予价格(含预留授予)=11.42 元/股-0.20 元/股=11.22 元/股。

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在分别满足 2025 年、2026 年、2027 年的业绩考核目标后，自授予日起第 12 个月、第 24 个月、第 36 个月按 40%、30%、30%的比例分三个批次归属。

###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是根据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进行估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历史波动率、无风险收益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集团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绩效考核达标情况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工具的数量一致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231,158.97

其他说明

无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本集团员工	6,231,158.97	
合计	6,231,158.97	

其他说明

无

### 5、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不存在需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54,541,295.5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具体方案如下：

1、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5.00 元（含税）。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13,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 3,917,409 股为基数，以此计算本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 54,541,295.50 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包括中期已分配的现金红利）总额 76,357,813.70 元，占本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77.36%。

2、拟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13,000,000 股扣除公司回购专户股份数 3,917,409 股为基数，合计转增 43,633,036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56,633,036 股。（公司总股本数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如有尾差，系取整所致）。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账户所持有本公司股份 3,917,409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和转增股本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除存在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披露事项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详见“重要事项”的“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期后诉讼事项:**

2019 年 9 月，玉溪德林海与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签订《星云湖原位控藻及水质提升设备采购及运行项目》（以下简称“星云湖项目”）合同，合同总金额 42,350.00 万元，项目运行期 5 年，从 2020 年 1 月 15 日至 2025 年 1 月 14 日。

合同约定的付款节点如下：

每一阶段时间	期间	支付标准	支付金额（万元）	支付金额占比
运行 1.5 年	第一期	总磷 $\leq$ 0.2mg/L	10,587.50	25.00%
运行 2.5 年	第二期	总磷 $\leq$ 0.17mg/L	6,352.50	15.00%
运行 3.5 年	第三期	总磷 $\leq$ 0.14mg/L	6,352.50	15.00%
运行 4.5 年	第四期	总磷 $\leq$ 0.10mg/L	6,352.50	15.00%
运行 5 年	第五期	稳定 IV 类（水质）	12,705.00	30.00%
		合计	42,350.00	100.00%

合同约定的验收条款如下：项目建设完成验收合格投入运行后 1.5 年届满之际时点，星云湖水水质监测点位总磷 $\leq$ 0.20mg/L，完成星云湖脱劣计划、确保该 1.5 年届满之际时点监测点水质达到 V 类；运行 2.5 年届满之际时点，确保保持监测点位水质不低于 V 类，水质监测点位总磷 $\leq$ 0.17mg/L；运行 3.5 年届满之际时点，确保水质监测点位总磷 $\leq$ 0.149mg/L，确保总磷削减指标稳定下降；运行 4.5 年届满之际时点，确保水质监测点位总磷 $\leq$ 0.10mg/L，确保监测点位水质由 V 类改善为 IV 类；运行 5 年届满之际时点，确保星云湖水水质监测点位水质稳定达到 IV。如提前达到服务质量标准，则在达到服务质量标准后次月向乙方支付相应的进度款。

前三期均已验收合格，验收日期分别为第一期 2020 年 12 月 31 日、第二期 2021 年 10 月 28 日、第三期 2022 年 12 月 13 日，玉溪德林海已收到前三期回款共 232,925,000.00 元，其中第三期回款 63,525,000.00 元存放至玉溪德林海和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共管账户。

2022 年 11 月 23 日，玉溪德林海、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及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江川支行就星云湖项目的资金监管业务签订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江川支行资金监管业务合作协议》（以下简称“《资金监管业务合作协议》”）。根据《资金监管业务合作协议》的约定，玉溪德林海在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江川支行开立共管账户。2022 年 11 月 24 日，共管账户收到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星云湖项目第三期回款 63,525,000.00 元。星云湖项目第三期已经客户验收合格，并向客户开具发票，已达到《资金监管业务合作协议》约定的账户支取条

件。玉溪德林海已书面通知客户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解除监管，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管账户余额为 55,214,861.60 元，上述回款尚未解除监管，无法转出使用。

2024 年 1 月 25 日，公司收到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关于星云湖原位控藻及水质提升工程项目退款的函》（玉江水函（2024）6 号）（以下简称“退款函”）。《退款函》的主要内容为：“贵司与我局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就“星云湖原位控藻项目及水质提升设备采购及运行项目”（以下简称“项目”）签订《合同》，《合同》中明确了项目的质量标准、合同价款、付款方式及时间等内容。依据玉溪市江川区审计局出具的《玉江专审调报（2023）9 号专项审计调查报告》，截至 2023 年 1 月 31 日，我局实际已支付运行管理费 137,663,900.00 元，多付 104,818,558.90 元，支付设计费及勘察费 2,830,207.28 元，多付 2,580,207.28 元。我局在 2024 年 1 月 10 日回复贵司的《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关于催款函的复函》中已要求贵司退还多付的 107,398,766.18 元，后续未收到贵司的相关回复及退款。基于上述事实，我局郑重函告：请贵司于收到本函之日起 20 日内向我局返还多拨付的款项 107,398,766.18 元。”

2024 年 2 月，公司向法院起诉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要求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对共管账户中第三期回款解除监管。2024 年 3 月 29 日，公司收到玉溪市江川区人民法院出具的《受理案件通知书》【（2024）云 0403 民初 416 号】。

2024 年 9 月 20 日，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法院作出（2024）云 0402 民初 2481 号民事判决书，驳回原告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全部诉讼请求；判决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返还江川区水利局多支付的资金 100,625,501.32 元、截止 2024 年 7 月 5 日的资金占用费 1,303,031.32 元，并以未返还的资金为基数按全国银行间同业拆解中心公布的同期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计算自 2024 年 7 月 6 日起至上述资金返还之日止的资金占用费。

2024 年 11 月 22 日，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向原审法院提起上诉，一审判决尚未生效。2025 年 2 月 8 日，云南省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已正式受理本案，案号：（2025）云 04 民终 26 号。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综合考虑一审判决和二审诉讼进展及可能发生的结果具有重大不确定性等情况，基于谨慎性，对星云湖第一至三期，计提预计负债和冲减收入 48,079,496.53 元。

2025 年 6 月，玉溪德林海收到了云南省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5)云 04 民终 26 号】的民事判决书，针对玉溪德林海与江川区水利局的星云湖项目合同纠纷案，法院二审判决如下：

撤销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法院【(2024)云 0402 民初 2481 号】民事判决；驳回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诉讼请求；驳回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的反诉请求。

鉴于江川区水利局一直未根据“星云湖项目合同纠纷案”二审(终审)判决解除共管账户的资金监管，为维护广大股东利益及企业权益，玉溪德林海决定再次启动司法程序解决并向法院提出了新的诉讼请求，诉请解除三方共管协议、玉溪德林海共管账户上 6,352.50 万元资金享有资金及其利息的支配权及向玉溪子公司承担违约金 1,400 万元等。

玉溪德林海就该合同纠纷于 2025 年 7 月向法院提起诉讼由玉溪市江川区人民法院受理并出具了《受理案件通知书》【(2025)云 0403 民初 1528 号】，后由云南省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25)云 04 民辖 17 号】民事裁定书，裁定本案由云南省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法院审理。

2025 年 12 月 29 日，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5)云 0402 民初 6298 号），判决如下：一、由被告玉溪市江川水利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三日内，通知被告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江川支行解除对原告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银行账户（开户行：中国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江川支行，账号：24059601040013935）内“星云湖原位控藻及水质提升设备采购及运行项目”第三阶段(2020 年 4 月 30 日至 2023 年 10 月 31 日)进度款 6352.5 万元的监管，原告对上述进度款享有支配权；

二、由被告玉溪市江川水利局于本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向原告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支付以“星云湖原位控藻及水质提升设备采购及运行项目”第三阶段进度款 6352.5 万元为基数、按同期一年期 LPR 即年利率 3%自 2025 年 6 月 12 日起计算至第三阶段进度款解除监管之日的违约金；

三、驳回原告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的其他诉讼请求。

2026 年 1 月，公司收到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法院相关通知及文件，原审被告江川区水利局就一审判决向玉溪市红塔区人民法院递交了上诉状。

2026 年 2 月，玉溪德林海收到了云南省玉溪市中级人民法院送达的【(2026)云 04 民终 140 号】民事判决书，法院二审判决如下：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 359,425 元，由玉溪市江川区水利局负担。

2026 年 3 月 16 日，上述共管账户解除监管，资金全额划转至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玉溪江川支行非受限账户。2025 年公司账面冲回上期计提的预计负债和营业收入 48,079,496.53 元。

##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账款

####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6 个月以内	328,292,317.14	91,426,104.18
7-12 个月	50,950,927.52	12,747,703.81
1 至 2 年	82,912,657.71	125,532,963.57
2 至 3 年	80,938,043.97	63,976,633.98
3 至 4 年	68,686,197.24	139,953,188.94
4 至 5 年	135,061,559.70	152,083,997.44
5 年以上	160,697,061.08	22,654,512.40
合计	907,538,764.36	608,375,104.32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9,884,490.03	3.29	29,884,490.03	100.00		7,630,751.33	1.25	7,130,751.33	93.45	500,000.00
其中：										
1.单项计提	29,884,490.03	3.29	29,884,490.03	100.00		7,630,751.33	1.25	7,130,751.33	93.45	500,0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77,654,274.33	96.71	296,830,020.26	33.82	580,824,254.07	600,744,352.99	98.75	233,094,926.73	38.80	367,649,426.26
其中：										
1.账龄组合	790,824,475.64	87.14	296,830,020.26	37.53	493,994,455.38	553,766,132.27	91.03	233,094,926.73	42.09	320,671,205.54
2.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86,829,798.69	9.57			86,829,798.69	46,978,220.72	7.72			46,978,220.72
合计	907,538,764.36	/	326,714,510.29	/	580,824,254.07	608,375,104.32	/	240,225,678.06	/	368,149,426.26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江苏天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530,751.33	5,530,751.33	100.00	财务困难
昆明滇池湖泊治理开发有限公司	24,353,738.70	24,353,738.70	100.00	财务困难
合计	29,884,490.03	29,884,490.03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 1.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288,440,739.17		
7-12 个月	50,950,927.52	2,547,546.41	5.00
1 至 2 年	64,992,510.74	6,499,251.07	10.00
2 至 3 年	79,180,941.97	23,754,282.59	30.00
3 至 4 年	40,839,808.71	20,419,904.36	50.00
4 至 5 年	114,052,558.50	91,242,046.80	80.00
5 年以上	152,366,989.03	152,366,989.03	100.00
合计	790,824,475.64	296,830,020.26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240,225,678.06	88,088,832.23	1,600,000.00			326,714,510.29
合计	240,225,678.06	88,088,832.23	1,600,000.00			326,714,510.2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江苏天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00,000.00	收到款项	银行转账	财务困难
合计	1,600,000.00	/	/	/

其他说明

无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一	290,226,522.28		290,226,522.28	27.66	166,675,562.01
客户二	124,431,220.00	31,671,012.00	156,102,232.00	14.88	4,711,116.00
客户三	115,219,480.12	6,813,616.52	122,033,096.64	11.63	53,282,089.43

客户四	27,979,460.26	48,505,288.92	76,484,749.18	7.29	7,465,143.60
客户五	52,467,205.90	13,469,072.33	65,936,278.23	6.29	
合计	610,323,888.56	100,458,989.77	710,782,878.33	67.75	232,133,911.04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股利	35,000,000.00	35,000,000.00
其他应收款	53,760,644.08	87,115,162.42
合计	88,760,644.08	122,115,162.4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利息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大理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	35,000,000.00
合计	35,000,000.00	35,000,000.00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或被投资单位)	期末余额	账龄	未收回的原因	是否发生减值及其判断依据
大理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5,000,000.00	2至3年	根据资金情况支付	否
合计	35,000,000.00	/	/	/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股利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6个月以内	7,404,266.27	34,248,317.39
7-12个月	54,100.00	17,275,507.75
1至2年	16,921,647.03	5,610,780.39
2至3年	4,094,025.14	23,535,664.69
3至4年	23,532,953.94	5,630,275.56
4至5年	851,624.56	1,040,000.00
5年以上	1,964,571.11	927,571.11
合计	54,823,188.05	88,268,116.89

####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代垫款	131,177.68	132,197.97
保证金及押金	1,873,235.57	1,682,318.00
备用金	2,000.00	4,000.00
往来款	52,816,774.80	86,449,600.92
合计	54,823,188.05	88,268,116.89

####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152,954.47			1,152,954.47
本期计提	-90,410.50			-90,410.50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062,543.97			1,062,543.97
---------------	--------------	--	--	--------------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1,152,954.47	-90,410.50				1,062,543.97
合计	1,152,954.47	-90,410.50				1,062,543.9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开远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6,422,600.00	66.44	内部往来款	0-4 年	
玉溪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3,448,903.64	24.53	内部往来款	0-3 年	
无锡德林海湖泊治理科创中心	1,000,000.00	1.82	内部往来款	5 年以上	
大理洱海保护投资建设有限责任公司	750,500.00	1.37	保证金及押金	5 年以上	750,500.00
宜兴德林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08,694.30	1.11	内部往来款	0-2 年	
合计	52,230,697.94	95.27	/	/	750,500.00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85,981,424.46	20,000,000.00	65,981,424.46	78,217,800.00	20,000,000.00	58,217,800.00
合计	85,981,424.46	20,000,000.00	65,981,424.46	78,217,800.00	20,000,000.00	58,217,800.00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合肥德林海	5,000,000.00					117,286.92	5,117,286.92	
大理德林海	5,000,000.00					234,292.28	5,234,292.28	
昆明德林海	5,000,000.00					194,270.69	5,194,270.69	
无锡生态环境	1,000,000.00					27,450.71	1,027,450.71	
玉溪德林海		20,000,000.00				127,808.53	127,808.53	20,000,000.00
浙江德林海	7,917,800.00					31,152.00	7,948,952.00	
开远德林海	9,900,000.00		100,000.00				10,000,000.00	
广东德林海	2,000,000.00						2,000,000.00	
宜兴德林海	2,500,000.00		4,200,000.00			201,420.42	6,901,420.42	
苏州德林海	4,867,000.00		1,000,000.00			88,522.49	5,955,522.49	
零碳科技	7,950,000.00		170,000.00				8,120,000.00	
通海德林海	5,000,000.00					201,420.42	5,201,420.42	
湖泊生态医院	100,000.00		50,000.00				150,000.00	
湖北德林海	1,683,000.00		1,020,000.00				2,703,000.00	
北京孛生智水	300,000.00						300,000.00	
合计	58,217,800.00	20,000,000.00	6,540,000.00			1,223,624.46	65,981,424.46	20,000,0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玉溪德林海	20,000,000.00		20,000,000.00				
合计	20,000,000.00		20,000,000.00	/	/	/	/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2024 年，玉溪德林海涉及重大未决诉讼（诉讼结果详见附注“十八、其他重要事项、8、其他”），基于谨慎性，对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玉溪德林海全额计提减值。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82,871,815.29	293,282,661.63	428,490,272.30	291,363,604.16
其他业务	33,027.48	34,626.60	40,366.96	42,321.40
合计	482,904,842.77	293,317,288.23	428,530,639.26	291,405,925.5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3,911,794.90	6,580,490.62
债务重组收益	3,065,479.63	
合计	6,977,274.53	6,580,490.62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69.04	七、7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6,978,881.31	七、67, 七、74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389,826.76	七、68, 七、7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600,000.00	七、5
债务重组损益	2,920,716.76	七、6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58,399.81	七、74, 七、75
减：所得税影响额	2,505,026.1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654.70	
合计	14,537,922.65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76	0.90	0.9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62	0.77	0.77

##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胡明明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年4月16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